

聯華食品

股票代碼：1231

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s://www.lianhwa.com.tw>

112 年度年報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an Hwa Foods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林志遠
職 稱：財務處協理
聯 絡 電 話：(02)2552-1666
電子郵件信箱：tomlin@lianhwa.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陳珮岑
職 稱：普通會計部經理
聯 絡 電 話：(02)2552-1666
電子郵件信箱：sandy1214@lianhwa.com.tw

二、總公司、辦事處、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148 號
電 話：(02)2553-4546
延平辦事處地址：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 96 號 8、10 樓
電 話：(02)2552-1666
五股辦事處地址：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一段 189 巷 14 號
電 話：(02)2293-5640
台中辦事處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山路 177 號
電 話：(04)2560-9699
高雄辦事處地址：高雄市三民區通化街 133 號
電 話：(07)311-2296
桃 園 廠 地 址：桃園市龜山區大華里頂湖一街 18 號
電 話：(03)328-3621
嘉 義 廠 地 址：嘉義縣朴子市工業區橫二街 10 號
電 話：(05)369-3737
基 隆 廠 地 址：基隆市安樂區武訓街 43 號
電 話：(02)2434-3088
彰 化 廠 地 址：彰化縣北斗鎮四海路一段 87 號
電 話：(04)888-6088
中 壢 廠 地 址：桃園市中壢區自強一路 111 號
電 話：(03)453-575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 址：<https://www.sinotrade.com.tw>
電 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趙永祥、劉明賢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lianhwa.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7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7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7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7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7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與綜合持股比例.....	7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7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8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8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5

三、從業員工資料.....	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90
五、勞資關係.....	90
六、資通安全管理.....	94
七、重要契約.....	9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9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4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05
二、財務績效.....	106
三、現金流量.....	10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2 年是聯華食品充滿嚴峻挑戰的一年，因彰化廠發生意外工安事件，造成 9 位同仁不幸身亡的憾事，對公司經營表現也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就大環境而言，全球地緣政治緊張，區域衝突頻頻爆發、通膨及升息等不確定因素，導致物價上漲與成本持續攀升。

112 年公司除積極努力進行彰化廠區重建計畫，在生產營運方面啟動其他廠區支援外，公司更重視的是人員撫慰及身心靈重建計畫，以期能儘速回復正常運作。

在全體員工共體時艱、齊心努力加上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帶領下，112 年公司整體營運表現仍有不錯的佳績。未來我們將持續秉持以超越客戶期待的產品與服務為核心價值，不斷創新發展符合消費者期待之產品，粹煉每一口都是自然安心美味的喜悅。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合併營收淨額計新台幣 10,853,256 仟元，較去年成長 80,417 仟元。在經營利益方面，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新台幣 969,576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 3.93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依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 112 年度財務預測，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畫大致相當。

(三)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10,853,256	10,772,839
營業毛利	2,282,188	2,501,860
營業淨利	909,849	1,177,6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2,093	(81,308)
稅前淨利	1,201,942	1,096,292
本年度淨利	969,655	870,986

(四)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	8.55	9.13
權益報酬率 (%)	17.71	17.89
純益率 (%)	8.93	8.09
每股盈餘 (元)	3.93	3.54

(五) 研究發展狀況

食品產業千變萬化，競爭對手百花齊放，國內外皆是戰場。聯華食品除了與學術單位合作共同研究新技術，也同時積極參訪國內外食品展與同業交流，提升產品開發能力。112 年度整體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15,298 仟元。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研究全球食品趨勢，站在市場最前線，滿足消費者需求。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秉持以超越客戶期待的產品與服務為核心價值，驅動績效成長與永續發展之整體利益，粹煉每一口都是自然安心美味的喜悅，本公司經營方針為

- 開拓多元銷售管道，擴大市場銷售機會。
- 應用數位科技工具，提升全流程作業效率。
- 創造對消費者健康、對大地友善的產品。

(二) 預期銷售數量：依據現有產能及未來市場環境變化趨勢，休閒類全年度預算銷售量為 12,671 仟箱，鮮食類全年度預算銷售量為 199,224 仟個。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運用已成功導入之 APS 先進排程系統，持續優化複雜性生產排程，建立模組化生產，達成產銷協調最佳化，因應營業銷售需求資訊，搭配新一代 Tableaue BI 管理工具，整合資源。
- 國際通膨影響導致國際原料供應鏈失衡，積極推動在地化採購，友善永續大地環境，並推動各項節能措施能源管控並完成淨零碳排承諾，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善盡 ESG 永續責任。
- 積極導入智働化系統，消除瓶頸降低製造成本。

2. 銷售政策

- 深化洞察消費者需求，提升顧客峰值體驗。
- 開發新通路新客戶，積極拓展外銷市場。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成長策略：創造顧客價值，開發新市場，實現高成長績效。
- (二) 精實策略：推動 TPS 精實管理，持續改善杜絕八大浪費。
- (三) 永續策略：追求 ESG 永續發展，兼顧環境保護與企業社會責任。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隨著數位經濟的快速發展，消費行為及零售通路生態的改變，使得品牌經營難度提高，進口休閒食品充斥國內市場貨架，除了原有的國內競爭者，面臨更多國際食品的競爭威脅，本公司多年來深耕休閒食品市場，擁有超過四十年海苔生產經驗，萬歲牌更是台灣市佔率最高的品牌，近年導入全品項的食品履歷追蹤追溯系統，成為業界領先標竿，面對日趨嚴峻的市場競爭環境，公司秉持「安心至上、品質第一」的初衷，持續擴大進行品質檢核及人員訓練來完善安心履歷及原料檢驗追溯，建立業界標竿。持續推出更有附加價值的商品，以強化競爭優勢及成長動能。

(二) 法規環境

近年來國內食安事件頻傳，食安風險管控相對重要，為維護消費者飲食安全，讓消費者吃得放心，本公司關注食品法規變動及國內外食安新聞及趨勢，經鑑別後發布供各部門掌握法規調整情形，並定期與食安小組會議提出討論，將法規影響現行做法或作業規範者列入追蹤，檢視內部原物料及產品，始終將最嚴謹之品質相關法規落實於營運之中。同時，本公司透過維護食品安全系統認證(FSSC22000、ISO22000、HACCP、TQF)，以系統化之品質管理方式，從源頭管理、原料檢驗、製程管控及成品檢驗，重重把關。112 年開始導入智能巡檢，運用大數據分析生產趨勢，確認製程穩定性，以期提供消費者安心滿意的產品。

(三) 總體經營環境

展望 113 年全球經濟仍將面臨諸多挑戰，例如紅海危機升溫、極端天氣事件擾亂全球供應鏈、地緣政治風險升高等。本公司原物料大都以進口為主，經營上仍具相當挑戰。本公司經營體質穩健，有信心面對未來各項營運風險及挑戰，透過更靈活彈性的資源配置，精準行銷開拓新市場商機、彈性製造升級智慧工廠，持續創造更高的財務績效。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信任，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李開源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五十九年七月七日

二、公司沿革

五十九年：公司成立於台北市迪化街一段 148 號，資本額為 300 萬元，主要生產海苔及豆類加工食品。

六十年：開發口味獨特的可樂果上市，成為台灣主要休閒食品生產廠商。

七十年：元本山海苔透過計劃性之廣告促銷，成為海苔市場之領導品牌。

七十四年：桃園廠建廠完成啟用，資本額增加到 5,000 萬元。

七十五年：資本額為 6,000 萬元，寶味味產品上市。

七十六年：資本額為 8,000 萬元，滿天星、卡迪那洋芋片及萬歲牌堅果系列產品上市。

七十九年：資本額為 19,800 萬元。

八十二年：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並於 82 年 8 月資本額增加到 35,640 萬元。

八十三年：完成新建之萬歲大樓廠房，並推出蜜汁腰果、紫蘇海苔、咬七下等產品，資本額增加到 42,768 萬元。

八十四年：資本額增加到 51,322 萬元，並於本年股票掛牌上市。

八十六年：九月成立嘉義廠。

九十年：四月成立酒品事業部，從事經營進口白酒、及代理或經銷洋酒銷售。

九月成立基隆廠，從事 18°C 御便當、三明治及飯糰等製造及銷售。

十二月經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九十一年：七月成立彰化廠，從事 18°C 及 4°C 御便當、麵食、三明治及飯糰等製造及銷售。

九月基隆廠、彰化廠取得 ISO22000 認證書。

九十二年：與日本知名休閒食品第一品牌 Calbee 簽訂授權合約，開始生產銷售其所原創的多項新式精緻的優質產品(如蝦條、上園豆等)。

九十八年：取得土地(台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二小段 246 號)及建物(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51 號 14 樓之 1~4)，為營運所需。

一〇〇年：取得土地(桃園市中壢區中工段 1049、1049-4 地號)及建物(桃園市中壢區自強一路 111 號)，為中壢廠生產營運所需。

一〇二年：三月董事李開征先生因轉讓持股超過選任當時持股的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四月投資康立為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入保健食品產業。

一〇三年：一月食品履歷追溯追蹤私有雲平台正式上線。

三月中壢廠正式加入營運，從事 18°C 及 4°C 御便當、麵食、三明治及飯糰等製造及銷售。

八月因康立為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變動，且亦無實質控制之情形，故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力。

卡迪那 95°C 薯條產品上市。

一〇四年：二月桃園廠取得 FSSC22000 認證書、ISO22000 認證書、HACCP 認證書。

十月中壠廠取得 ISO22000 認證書。

一〇五年：一月萬歲牌推出首支 100% 完全無人工及化學添加物的沖泡飲品「全天然什穀堅果飲」。

一〇六年：二月嘉義廠取得 ISO22000 及 HACCP 認證。

九月堅果系統產品取得清真認證、「元本山味付海苔」取得環保署碳足跡標籤證書。

十二月燒海苔系列產品取得清真認證。

一〇七年：成立馬來西亞辦事處，積極拓展東南亞市場銷售業務。

桃園廠取得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及 ISO45001 證書。

八月海鹽地瓜條、海鹽薯條通過慈悅國際雙潔淨評鑑。

十月萬歲牌機能杏仁什穀堅果飲取得健康食品許可證。

一〇八年：二月桃園廠穀物加工品取得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證書。

十月桃園廠米穀酥取得產銷履歷農產品證書。

十一月桃園廠取得 TQF 驗證證書。

十二月取得土地(基隆市安樂區武訓段 561、566、591、592 地號)及建物(基隆市安樂區武訓街 3、5 號(361、375、376、377 建號)，為營運發展所需。

十二月榮獲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金牌。

一〇九年：五月取得土地(桃園市觀音區工業區段四小段 33 地號)，為營運發展所需。

七月元本山海苔獲得減碳標籤，為上市食品廠第一家獲得減碳標籤。

十二月基隆廠、彰化廠、中壠廠取得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及 ISO45001 證書。

十二月中壠廠取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認證。

一一〇年：六月桃園廠通過棕櫚油永續發展圓桌會議驗證 RSPO。

十二月桃園廠取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認證。

一一一年：一月中壠廠取得 CAS 優良農產品驗證證書(冷藏調理食品)。

六月成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成吉股份有限公司，進入零售通路市場。

六月萬歲牌機能纖蔬燕麥堅果飲取得健康食品許可證。

九月休閒事業部無調味海苔與全天然系列產品取得 Clean Label 認證。

一一二年：七月中壠廠取得 FSSC22000 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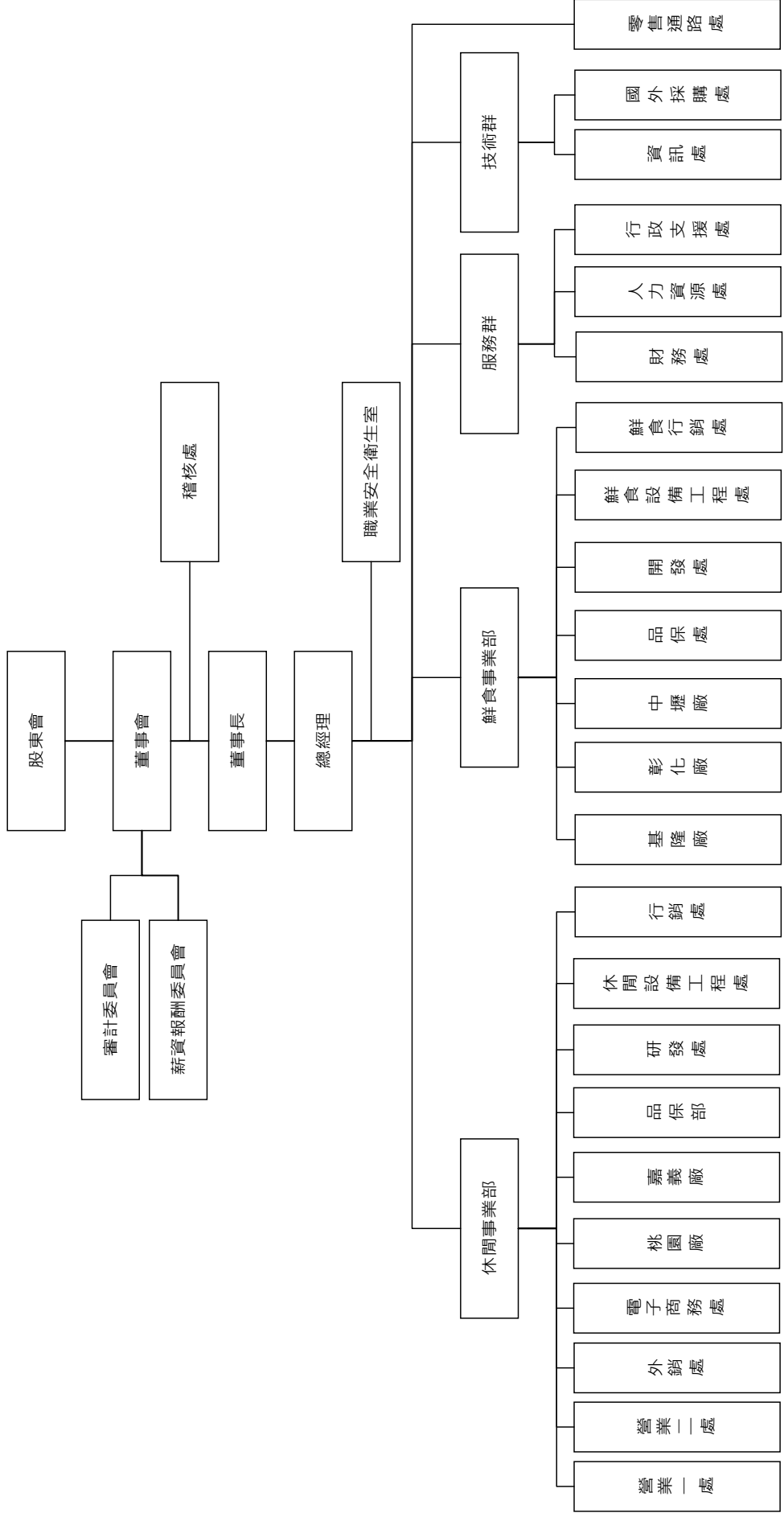
七月取得土地(彰化縣溪州鄉榮光段 595 地號)，為營運發展所需。

一一三年：四月可樂果原味及卡迪那 95°C 鮮脆薯條鹽味通過碳標籤申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處	確保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運行，及負責各項內部規章及制度之稽核、維護及合理性，並提出改善建議及追蹤改善情形。
總經理室	1. 經營方針與目標之擬定與推動、策略規劃、經營管理、市場開發、新商機拓展。 2. 各項管理規章之推動與督導、公司各部門之管理落實。
零售通路處	負責公司實體零售通路，透過門市銷售，創造消費者良好的消費體驗。
國外採購處	國外原物料採購、成品、設備之進出口事項。
資訊處	公司網路及資訊作業系統規劃、程式設計及資訊安全管理。
行政支援處	負責法務、勞安、總務工作推動、商標申請與管理等。
人力資源處	推動人力資源策略與制度，規劃與執行招募任用、人才發展、績效考核、薪酬福利相關作業。
財務處	交易事項會計帳務彙整、稅務、成本計算、預算管理、投資及經營分析、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籌備等及其股務相關作業、轉投資公司帳務，以及會計資訊提供等。
鮮食事業部	生鮮食品系列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及內部管理等事項。
休閒事業部	休閒食品系列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行銷之計劃與執行及內部管理等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13年4月16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開源	男 71-80歲	111.5.27	3年	82.6.1	15,819,768	7.84	19,330,124	7.83	913	0	0	0	中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學士 聯華食品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3	董事	李其芸	父女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李其芸	女 41-50歲	111.5.27	3年	111.5.27	2,401,139	1.19	2,933,990	1.19	116	0	0	0	日本早稻田大學國際情報通信學碩士 聯華食品工業(股)公司休閒事業部電子商務處協理	註3	董事長 協理	李開源 李其芸	父女 姊妹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昱璽	男 41-50歲	111.5.27	3年	105.6.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聯華食品工業(股)公司休閒事業部行銷處經理	註3	董事	李佳芸	姊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其芸 (註2)	女 41-50歲	111.5.27	3年	108.6.21	25,719,433	12.75	31,403,427	12.7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國資人 李其芸 (註2)	女 41-50歲	113.4.2	1.15年	113.4.2	0	0	0	0	0	0	0	0	加州克萊蒙特斯克里普斯學院心理學學士 Creative Director, Los Capsul Jewelry, Los Angeles, CA	註3	董事	李昱璽	姊弟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希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昱春	男 41-50歲	111.5.27	3年	105.6.28	5,577,272	2.76	7,119,848	2.89	48,207	0.02	74,037	0.03	南美以美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聯華食品工業(股)公司休閒事業部專案經理	註3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不適用				60,637	0.03	74,037	0.0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許永展	男 41~50歲	111.5.27	3年	108.6.21	0	0	0	0	0	0	0	0	不適用	註3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蔚誠	男 61~70歲	111.5.27	3年	108.6.21	0	0	0	0	0	0	0	0	不適用	註3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瓊瑩	女 61~70歲	111.5.27	3年	108.6.21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容繼業	男 71~80歲	111.5.27	3年	111.5.27	0	0	0	0	0	0	0	0	無	註3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2：民國113年4月2日起鑫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由黃惇勝先生改派為李佳芸女士，任期同其他董事至民國114年5月26日止。

註3: 董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李開源	本公司董事長、成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董事長、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李其芸	本公司休閒事業部行銷處協理、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	李昱璽	本公司休閒事業部研發處協理、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	李佳芸	Creative Director, Capsul Jewelry, Los Angeles, CA
董事	李昱春	本公司鮮食事業部行銷處協理、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智寶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許永展	理處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文略企管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獨立董事	張蔚誠	大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微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容繼業	南開科技大學董事長、弘光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顧問、東海大學餐旅管理學系榮譽講座、新天地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4月1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99.71%)、林美紀(0.29%)、楊絲琦(0.00%)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李昱春(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其主要股東

113年4月16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EXPERT UNIVERSAL GROUP LIMITED (100%)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李開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歷任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董事長，產業經驗超過 40 年，對產業及公司之掌握均極為完整，有產業、行銷、管理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多年相關工作經驗及公司治理專長，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風險管理、資訊科技、財務會計相關能力。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李其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歷任本公司各營業、行銷之管理階層，具有產業、行銷、管理及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超過 10 年，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風險管理等相關能力。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李昱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歷任本公司董事及各營業、行銷、研發等單位之管理階層，具有產業、行銷、管理、研發及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超過 10 年，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風險管理等相關能力。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李佳芸 (註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產業、行銷、及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超過 10 年，具備風險管理等相關能力。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李昱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歷任本公司董事及各營業、行銷等單位之管理階層，具有產業、行銷、管理及公司業務所須之相關工作經驗超過 10 年，具備領導決策、風險管理等相關能力。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許永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工作經驗超過 10 年，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風險管理等相關能力。 ● 律師高等考試及格。 ● 曾任正信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 現任理晟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張蔚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產業、風險、財務會計及管理 etc 超過 30 年之相關工作經驗，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風險管理、財務會計之相關能力。 ● 會計師高等考試及格。 ● 曾任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獨立董事，均符合獨立性情形。 ●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會計師。 ●現任大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黃瓊萱	●具有產業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工作經驗超過10年，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風險管理等相關能力。 ●曾任中信聯合企管顧問公司食品產業法規諮詢顧問、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評審員。 ●經濟部工業局食品科技師考試及格、取得專科以上學校講師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容繼業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工作經驗超過10年，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風險管理等相關能力。 ●曾任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教授 ●現任南開科技大學董事長、弘光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顧問、東海大學餐旅管理學系榮譽講座。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註1：民國113年4月2日起鑫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由黃惇勝先生改派為李佳芸女士，任期同其他董事至民國114年5月26日止。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三條已載明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 營運判斷能力。
-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 經營管理能力。
- 4) 危機處理能力。
- 5) 產業知識。
- 6) 國際市場觀。
- 7) 領導能力。
- 8) 決策能力。

本公司在選任時不僅考量董事之專業性外，亦考量其多元性，設定董事會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設置全體獨立董事至少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及各獨立董事不宜同時擔任超過五家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目前皆以落實執行。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 9 席，4 席具員工身分(44.4%)，3 席獨立董事(佔比 33.3%)，其中 1 名獨立董事任期在 3 年以下，2 名獨立董事任期在 3~6 年。女性董事成員共 3 席(佔比 33.3%)，並有 1 席為獨立董事；董事年齡 71~80 歲有 2 名(佔比 22.2%)，61~70 歲有 2 名(佔比 22.2%)，41~50 歲有 5 名(佔比 55.6%)，已兼具不同年齡層。

董事會成員專業背景部分，皆具備執行職務所需職能、技術及素養，各成員在營運、會計、法律、產學及經營管理等各有專長，符合實際運作需要及多元化政策之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基本組成及多元化情形：

職稱	姓名	基本組成				多元化情形							
		國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營運 判斷	會計 財務 分析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經歷	國際市 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董事	李開源	中華民國	男	71~80		V	V	V	V	V	V	V	V
	李其芸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V	V	V	V	V
	李昱璽	中華民國	男	41~50		V		V	V	V	V	V	V
	李佳芸	中華民國	女	41~50		V			V	V	V	V	V
	李昱春	中華民國	男	41~50		V		V	V	V	V	V	V
	許永展	中華民國	男	41~50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張蔚誠	中華民國	男	61~70	3~6 年	V	V	V	V	V	V	V	V
	黃瓊萱	中華民國	女	61~70	3~6 年	V		V	V	V	V	V	V
	容繼業	中華民國	男	71~80	3 年以下	V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 1)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9 席，其中獨立董事 3 席，占董事會成員比重 33.3%。獨立董事均具獨立性，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本公司董事間除李開源及李其芸董事為父女關係，李佳芸及李昱璽董事為姊弟關係外，其他董事並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4 月 16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家齊	男	106.11.26	242,309	0.10	0	0	0	0	政治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事業部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扶兆民	男	104.03.26	128,165	0.05	0	0	0	0	南亞工專	無	無	無	無	無
事業部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志強	男	101.08.06	75,289	0.03	0	0	0	0	中央大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淑芬	女	106.06.26	760	0.00	0	0	0	0	僑光商專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簡伯武	男	95.07.01	21,481	0.01	25,531	0.01	0	0	新埔工專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興祥	男	98.07.01	10,479	0.00	0	0	0	0	文化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意誠	男	99.08.11	0	0.00	0	0	0	0	美國紐約理工學院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朝棋	男	99.05.05	0	0.00	0	0	0	0	美國密西西比州立大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長義	男	100.07.01	55,215	0.02	0	0	0	0	日本大月短期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施文吏	男	101.07.02	0	0.00	0	0	0	0	中興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財務、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林志遠	男	106.05.26	1,000	0.00	0	0	0	0	中原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美杏	女	105.07.01	0	0.00	0	0	0	0	文化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贛脞	女	106.06.26	0	0.00	0	0	0	0	逢甲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莊雪茹	女	106.06.26	0	0.00	1,321	0	0	0	羅東高中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青芸	女	107.06.26	2,933,869	1.19	0	0	0	0	澳洲參覺理大學	聯華貿易有限公司負責人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長 協理	李開源 李其芸	父女 姊妹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其芸	女	107.06.26	2,933,990	1.19	116	0	0	0	日本早稻田大學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長 協理	李開源 李青芸	父女 姊妹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詹懿真	女	108.07.19	0	0.00	0	0	0	0	宜蘭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宋佩娟	女	110.11.26	2,645	0.00	0	0	0	0	成功工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高榮輝	男	111.02.14	0	0.00	0	0	0	0	南亞工專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昱春	男	111.06.26	7,119,848	2.89	48,207	0.02	74,037	0.03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智實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昱璽	男	111.06.26	0	0.00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志益	男	111.06.26	0	0.00	0	0	0	0	清華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峻義	男	111.06.26	0	0.00	0	0	0	0	臺北科技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7)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董事長	李開源	0	0	1,938	70	2,008 0.21%	11,996	72	311	0	14,387 1.48%	無
董事	李其宏	0	0	1,939	70	2,009 0.21%	2,826	0	59	0	4,894 0.50%	無
董事	李昱璽	0	0	1,939	70	2,009 0.21%	1,958	0	42	0	4,009 0.41%	無
董事	鑫總投資有限公司	0	0	1,939	0	1,939 0.20%	0	0	0	0	1,939 0.20%	無
董事	代表人：黃惇勝	0	0	0	70	70 0.01%	0	0	0	0	70 0.01%	無
董事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0	0	1,939	0	1,939 0.20%	0	0	0	0	1,939 0.20%	無
董事	代表人：李昱春	0	0	0	60	60 0.01%	1,480	0	20	0	1,560 0.16%	無
董事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0	0	1,939	0	1,939 0.20%	0	0	0	0	1,939 0.20%	無
董事	代表人：許永展	0	0	0	70	70 0.01%	0	0	0	0	70 0.01%	無
獨立董事	張蔚誠	0	0	1,939	70	2,009 0.21%	0	0	0	0	2,009 0.21%	無
獨立董事	黃瓊瑩	0	0	1,939	70	2,009 0.21%	0	0	0	0	2,009 0.21%	無
獨立董事	容繼業	0	0	1,938	70	2,008 0.21%	0	0	0	0	2,008 0.21%	無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車馬費採實際出席次數領取定額制，其酬勞部分依據本公司董事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及董事酬勞給付規則發放。另依章程第 24 條規定，公司應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有餘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是以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及酬勞依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風險連結而變動，應屬合理。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係指112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係指113年度董事會決議112年度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112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等等)。
註4：係指112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等等。
註5：係指113年度董事會決議112年度分派員工酬勞金額，擬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今年配發金額。
註6：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112年度個體稅後純益969,576仟元計算。
註8：揭露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3)				A、B、C及D等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7)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4)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林家齊	15,529	15,529	0	0	17,531	17,531	852	0	852	0	33,912 3.50%	33,912 3.50%	無
事業部 總經理	扶兆民													
事業部 總經理	江志強													
副總經理	陳淑芬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5)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扶兆民、江志強、陳淑芬	扶兆民、江志強、陳淑芬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林家齊	林家齊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註1：係指112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指112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3：係填列113年度經董事會決議112年度擬議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

註4：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5：係揭露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姓名。

註6：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姓名。

註7：依112年度個體稅後純益969,576仟元計算。

註8：揭露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三)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3)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5)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4)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4)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4)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4)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總經理	林家齊	6,605	6,605	0	0	5,906	5,906	276	0	0	276	0	12,787	1.32%	12,787	1.32%	無
董事長	李開源	6,886	6,886	0	0	5,110	5,110	311	0	0	311	0	12,307	1.27%	12,307	1.27%	無
事業部 總經理	江志強	3,103	3,103	0	0	4,218	4,218	211	0	0	211	0	7,532	0.78%	7,532	0.78%	無
事業部 總經理	扶兆民	3,020	3,020	0	0	4,265	4,265	218	0	0	218	0	7,503	0.77%	7,503	0.77%	無
副總經理	陳淑芬	2,801	2,801	0	0	3,142	3,142	147	0	0	147	0	6,090	0.63%	6,090	0.63%	無

註1：係指112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指112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3：係指112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

註4：指填列113年度經董事會決議112年度擬議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5：指112年度個體稅後純益969,576仟元計算。

註6：指112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李開源	0	2,322	2,322	0.24%
	總經理	林家齊				
	事業部總經理	扶兆民				
	事業部總經理	江志強				
	副總經理	陳淑芬				
	協理	簡伯武				
	協理	張興祥				
	協理	林意誠				
	協理	楊朝棋				
	協理	王長義				
	協理	施文吏				
	協理 (財務、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林志遠				
	協理	林美杏				
	協理	林韻胭				
	協理	莊雪茹				
	協理	李青芸				
	協理	李其芸				
	協理	詹懿真				
	協理	宋佩娟				
	協理	高榮輝				
協理	李昱春					
協理	李昱璽					
協理	廖志益					
協理	許峻義					

註：係指113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112年度員工酬勞金額，因無法預估，故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依112年度個體稅後純益969,576仟元計算。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	3.80%	3.80%	4.09%	4.09%
總經理、副總經理	3.50%	3.50%	3.71%	3.7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依公司章程規定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執行。
- (2)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括董事酬勞及車馬費，其酬勞部分依據本公司董事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公司營運績效及董事酬勞給付規則發放，另依章程第 24 條規定，公司應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照本公司職等給付核定原則、參考本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對公司的貢獻度為考量給付，亦考量未來營運風險及同業水準，訂定合理的薪酬給付。
- (4)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11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決議。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A】，全體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李開源	9	0	100%	
董事	李其芸	9	0	100%	
董事	李昱璽	9	0	100%	
董事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惇勝	8	0	89%	113.03.28 解任 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事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佳芸	-	-	-	113.04.02 新任 應出席次數 0 次
董事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昱春	8	0	89%	
董事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永展	9	0	100%	
獨立董事	張蔚誠	9	0	100%	
獨立董事	黃瓊瑩	9	0	100%	
獨立董事	容繼業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 (一)112 年 1 月 10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績效獎金發放案，董事李開源、董事李其芸、董事李昱璽為此案當事人，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
- (二)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董事李開源、董事李其芸、董事李昱璽及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昱春董事為此案當事人，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
- (三)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捐贈關係人款項案，董事李開源及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昱春董事為本案之相關利害關係人，故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 (四)113 年 1 月 15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績效獎金發放案，董事李開源、董事李其芸、董事李昱璽及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昱春董事為此案當事人，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
- (五)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董事李開源、董事李其芸、董事李昱璽及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昱春董事為此案當事人，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 112/12/31	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 自評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 會)	功能性委 員會內部 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鑑執行方式，評估作業由議事單位負責，採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議事單位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將評鑑結果送董事會報告並檢討改進之。

本公司於113年2月完成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鑑，評鑑結果：綜合評分皆為優等，衡量項目經評量均達目標，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暨各功能性委員會現行制度完備與運作狀況流暢。並將上述評鑑結果於113年3月8日董事會報告。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推動新版公司治理藍圖，有效發揮董事會職能，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1月8日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

（二）本公司於每季董事會安排事業部總經理及財務處主管針對公司重大專案進行報告。

（三）本公司於110年5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設有公司治理主管以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四）因應未來公司企業永續發展之規畫，112年1月10日董事會通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織架構及各小組之政策與目標。

（五）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資訊透明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於112年11月7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

（六）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2. 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九次，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次數 姓名	1120110 (第1次)	1120315 (第2次)	1120509 (第3次)	1120616 (第4次)	1120707 (第5次)	1120808 (第6次)	1121107 (第7次)	1130115 (第8次)	1130308 (第9次)
張蔚誠	◎	◎	◎	◎	◎	◎	◎	◎	◎
黃瓊萱	◎	◎	◎	◎	◎	◎	◎	◎	◎
容繼業	◎	◎	◎	◎	◎	◎	◎	◎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主要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之任務。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並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等均有良好充份之溝通與聯繫管道。

1. 審計委員會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審議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審議重大之資產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 (6)審議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審議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評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審議年度財務報告及各季度財務報告。
- (11)審議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
- (12)審議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蔚誠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瓊萱	7	0	100%	
獨立董事	容繼業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註 1)，所有決議事項均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後呈報董事會。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與獨立董事報告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簽證會計師於 112 年已針對重大會計估計政策及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說明與討論。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會議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03.15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 主管單獨溝通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1)111 年 10-12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111 年內控自行評估覆核結果。 (3)專案查核工作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5.09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 主管單獨溝通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1)112 年 1-3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專案查核工作報告。 (3)彰化廠事件對稽核工作影響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7.07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 主管單獨溝通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1)112 年 4-5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專案查核工作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8.08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 主管單獨溝通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1)112 年 6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專案查核工作報告。 (3)證交所 112 年第二季實地審查缺失(含改善計畫與措施)報告。	溝通事項(3)由稽核處進行追蹤，並每季向各審計委員提報改善進度
112.11.07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 主管單獨溝通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1)112 年 7-9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專案查核工作報告。 (3)證交所 112 年第二季實地審查缺失改善進度報告。 (4)113 年稽核計畫報告。	溝通事項(3)尚未改善完成事項，由稽核處持續追蹤改善進度，並每季向各審計委員提報告
113.01.15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 主管單獨溝通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1)112 年 10-11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專案查核工作報告。 (3)證交所 112 年第二季實地審查缺失改善進度報告。	溝通事項(3)尚未改善完成事項，由稽核處持續追蹤改善進度，並每季向各審計委員提報告
113.03.08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 主管單獨溝通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1)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1 月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專案查核工作報告。 (3)證交所 112 年第二季實地審查缺失改善進度報告。 (4)112 年度內控自評業務報告。	溝通事項(3)尚未改善完成事項，由稽核處持續追蹤改善進度，並每季向各審計委員提報告

(四)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會議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03.15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針對擬出具 111 年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5.09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針對擬出具之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8.08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針對擬出具之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1.07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單獨溝通會議	(1)針對本公司集團查核範圍及方法執行進行溝通討論。 (2)針對本公司 112 年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討論。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1.07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針對擬出具之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3.08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針對擬出具 112 年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註 1.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與重要決議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3.15 (第2屆第03次)	1.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辦理11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6. 本公司112年度營運計劃案。 7. 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8. 本公司制定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9. 本公司捐贈關係人款項案。		
112. 05. 09 (第2屆第04次)	1.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本公司11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 07. 07 (第2屆第05次)	1.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本公司購置土地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 08. 08 (第2屆第06次)	1.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證交所112年第二季內控查核缺失(含改善計畫)案。 3. 本公司112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 本公司鮮食事業部彰化廠復工重建工程預算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 11. 07 (第2屆第07次)	1.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證交所112年第二季內控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案。 3. 本公司11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 本公司113年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01. 15 (第2屆第08次)	1.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證交所112年第二季內控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案。 3. 本公司休閒事業部觀音廠建廠資本支出追加案。 4.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08 (第2屆第09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2. 證交所112年第二季內控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案。 3.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辦理112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 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本公司113年度營運計劃案。 8. 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9.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內容，於 110 年 5 月 6 日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全條文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委由專責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相關事宜，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法務等專人為窗口，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本公司官網亦設有投資人專區及投資人聯絡窗口資訊，由專人負責回覆股東提出之意見。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三條載明，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本公司在選任時不僅考量董事之專業性外，亦考量其多元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其中包含6位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及各獨立董事不宜同時擔任超過五家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p> <p>董事會成員具備會計、商務及管理等领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本公司亦注重性別平等政策，適度提高女性決策參與並健全董事會結構，女性董事比率達33.33%。</p> <p>2.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報第12頁至第14頁。</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本公司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有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全公司ESG策略與相關決策，委員會下設五大功能群組，依循委員會所制定出的政策和指標，各自研擬相應之計畫和專案，並定期掌控與追蹤執行進度。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本公司已於109年1月8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明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鑑，並將上述評鑑結果於113年3月8日董事會中報告。其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運用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報第23頁至第24頁。</p> <p>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藉以下標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 財務處出具之簽證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表，檢視審計與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性。(註1) 取得會計師事務所所提供之13項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 <p>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3年3月8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3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p>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經110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財務處協理暨發言人林志遠協理兼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擔任內部稽核主管、財務主管職務三年以上，其資格符合法令。</p> <p>1. 公司治理主管之主要權職範圍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p>2. 112 年度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執行情形:</p> <p>(1) 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公司內部主管溝通、交流順暢。</p> <p>(2) 協助安排合適的董事進修課程，確保董事均完成年度進修時數。</p> <p>(3) 安排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和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會議。</p> <p>(4)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p> <p>(5) 董事會及股東會後覆核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p> <p>(6)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p> <p>(7) 依照法令規定登記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並製作中英文股東會相關會議資料及年報。</p> <p>(8) 安排及規劃 112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內部評估，綜合結果已於 113 年 3 月 8 日提報董事會。</p> <p>3. 進修情形: 112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共進修 12 小時，其資料請參閱註 2。</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1. 依據本公司的營運與業務特性,列出所對應之利害關係人,再參考AA1000SES原則填寫問卷,針對利害關係人對聯華食品的責任、影響力、張力、多元觀點和依賴性共五大面向進行評估,按關係程度依序鑑別出7類重大利害關係人。</p> <p>2.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在專區中列示有關利害關係人關注之各項議題及溝通方式,另提供股東、員工、客戶/消費者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的聯繫資訊,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方式請參閱註3。</p> <p>3. 另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並隨時更新揭露,使利害關係人快速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網址:www.lianhwa.com.tw),並設置「投資人專區」,其中包含完整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p>1. 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落實遵循。</p> <p>2. 法人說明會過程及相關資料亦揭露於公司網站。</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	V	<p>1. 年度財務報告目前依法令規範於會計年度終了後75天內公告並申報。</p> <p>2. 112年度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完成。</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1. 本公司已編制永續報告書，有關非財務性資訊於其報告書中揭露。</p> <p>2.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勞健保、員工團體保險、健康檢查與各項福利補助，並依相關法令訂定各項人事規章及福利制度，以保障員工權益。另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統籌員工各項福利事項。定期提撥急難救助金，提供需要的員工緊急救難補助。本公司針對所有員工皆以職能為主，對於不同之性別、國籍、種族、信仰或黨派等皆一視同仁並公平對待；另設有勞工部門統籌各項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規定，打造安全、穩定、健康的工作環境。</p> <p>3. 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資訊，讓投資人充份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公關單位，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以及股務代理機構皆可提供股東、投資者諮詢公司相關問題。</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合約中皆載明企業社會責任與人權事項條款，如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約。人權事項則明訂不得雇用童工之情事、不得有強迫勞動之情事、不得有違反結社自由與集體協商之情事。</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提供多元的溝通管道及資訊揭露，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的對話與溝通。利害關係人可隨時透過本公司企業網站之留言或直接與本公司聯絡；同時針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亦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揭露。</p> <p>6.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進修時數皆達法定</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進修時數。112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註4。</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重大營運政策、投資案、資金貸與、背書保證、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權責單位評估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處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重視顧客聲音，提供消費者暢通的溝通管道，設有消費者服務專線、官網、FB粉絲團、聯華E購網及 service 信箱等消費者溝通管道，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將「客戶滿意」列為品質政策之重要內容，不定期於產銷會議中檢討改進。</p> <p>9.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投保金額美金壹仟萬元。依規定提報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1. 本公司將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於112年度本公司針對公司治理評鑑中未盡完善的項目努力，主要執行成果如下：</p> <p>(1)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p> <p>(2)於股東常會開會18日前上傳年報。</p> <p>(3)對社區之風險或機會採行相應措施，並將其具體採行措施與實施成效揭露於公司網站中。</p> <p>2. 針對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公司已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政策及策略，未來將每年對董事會進行報告。</p> <p>(2)公司未來將持續積極揭露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p> <p>3. 本公司每年皆針對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及最新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逐一檢視尚未符合得分標準之指標，並評估未來改善之可行性。</p>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9.會計師是否提供並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報告審計品質指標(AQIs),本公司參考該指標進行會計師適任性評估作業。	是	是

註 2:公司治理主管 112 年度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112.07.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受控外國企業(CFC)對企業之衝擊與因應	3
112.07.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證券交易法常見違法案件分析	3
112.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商業判斷法則與案例解析	3
112.09.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誠信經營守則	3

註 3: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方式: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員工	<p>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 法令遵循 永續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公司網頁、公告資訊、函文簽呈、電話及 Email，不定期布達資訊，並與員工交流 ● 每季召開勞資會議 ● 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 每 3 年一次員工滿意度調查 ● 即時透過員工關係信箱收集員工意見 <p>聯絡窗口:人力資源處員工關係信箱 Sbox_ER@lianhwa.com.tw</p>
<p>供應商/ 承攬商/ 外包商</p>	<p>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 供應商與溯源管理 產品標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不定期評鑑活動、會議，與供應商溝通 ● 透過電話、Email、書面信函，或經由社群網站、手機通訊軟體等方式，與供應商保持密切關係 ● 公司網站設有供應商專區，另亦設有專門聯絡信箱與電話和供應商做雙向溝通 ● 網站 https://w3ns.lianhwa.com.tw:61681/portal/web/guest/home <p>資材部供應商信箱 purchase30@lianhwa.com.tw 聯絡專線：桃園休閒廠 (03)3283621 基隆鮮食廠 (02)24343088 中壢鮮食廠 (03)4535751 彰化鮮食廠 (04)8886088</p>
政府機關	<p>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 法令遵循 永續策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依照相關法規，在規範時程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證交所公告平台、主管機關網站等處上傳與申報相關訊息 ● 不定期:配合主管機關監理與查核活動、參與主管機關政策宣導會議或座談 ● 不定期:藉由電話、Email、書面信函、工廠查核等方式，與政府機關保持良好互動 ● 聯絡窗口:財務處/林先生 Tel:(02)25534546 Email :TOMLIN@lianhwa.com.tw
通路商/媒體/ 代理商	<p>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 產品標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當面商談、電話聯繫、E-mail 或書面信函等方式，即時溝通、提高彼此合作緊密度 ● 聯絡窗口:行銷處合作信箱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健康與營養 供應商與溯源管理	marketing@lianhwa.com.tw	<p>●不定期透過公司網頁更新、電視、報紙、雜誌等平面媒體、戶外媒體、廣播等方式，向消費者傳達聯華食品資訊</p> <p>●客戶透過電話、網路(Email、社群網站)、客服中心留言等方式，隨時主動與聯華食品聯繫，取得所需資訊</p> <p>●客戶連絡專區: https://www.lianhwa.com.tw/cl-425</p> <p>●消費者/客戶服務專線: 產品專線 0800-311-023 活動專線 0800-311-023</p> <p>KGCHECK 專線 0800-321-003 基隆鮮食廠專線 (02)24337050 中壢鮮食廠專線 (03)4635779 彰化鮮食廠專線 (04)8882128</p>
客戶(消費者)	<p>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 產品標示 客戶及消費者滿意度</p>	<p>●不定期:設有投資人關係信箱及專人即時回覆投資人詢問</p> <p>●不定期:聯華食品透過更新公司官網，主動向投資人揭露資訊</p> <p>●定期:公司年報、財務報告及每月營收狀況皆依規定時程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及公司官網。</p> <p>●每年召開股東會、法說會</p> <p>●重大訊息當日發布公告</p> <p>●聯絡窗口:財務處/林先生 Tel:(02)25534546 Email :TOMLIN@lianhwa.com.tw</p>
股東/投資人	<p>營運績效 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 產品標示</p>	<p>●不定期透過公司網頁更新、電視、報紙、雜誌等平面媒體、戶外媒體、廣播等方式，向社區鄰里傳達聯華食品資訊。</p> <p>●聯絡窗口:公關部汪小姐 Email:CSR@lianhwa.com.tw</p>
社區鄰里	<p>食品安全與品質管理 產品標示 健康與營養</p>	

註4:112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小時)
董事	李開源	112.07.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疫情後的人才永續挑戰	3
		112.07.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人才發展與企業永續	3
董事	李其芸	112.11.1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興洗錢模式及法規趨勢	3
		112.10.2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家族憲章與家族辦公室	3
董事	李昱璽	112.11.1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美國公司治理歷史演進與最新發展	3
		112.10.3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外資投票實務案例解析國際思維之董監責任	3
董事	黃惇勝	112.11.23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之綠能創新商業模式	3
		112.09.21	台灣金融研訓院	新興科技下之經營管理模式變革	3
董事	李昱春	112.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112.11.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ChatGPT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董事	許永展	112.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112.11.0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訴訟與訴訟之外-如何寫好合約中的爭端解決條款	3
獨立董事	張蔚誠	112.11.0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投資等級的永續報告書	3
		112.10.1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提升資訊安全素養	3
		112.09.1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IAS12 所得稅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小時)
		112.08.0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	IFRS2 股份基礎	3
獨立董事	黃瓊萱	112.06.0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2.05.1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競業禁止	3
獨立董事	容繼業	112.09.22	台灣金融研訓院	從證券交易法看企業及董監事責 任義務	3
		112.08.24	台灣金融研訓院	從公司治理角度談勞動法令變革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4月30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蔚誠		請參閱第11頁至第12頁董事專業資 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符合獨立性情形	0
獨立 董事	黃瓊萱			符合獨立性情形	0
獨立 董事	容繼業			符合獨立性情形	1

註1. 符合獨立性情形：本公司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最近2年均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

2. 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1年06月08日至114年05月26日，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

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蔚誠	4	0	100%	
委員	黃瓊萱	4	0	100%	
委員	容繼業	4	0	10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4.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1.10 (第 5 屆第 01 次)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績效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3.15 (第 5 屆第 02 次)	1. 111 年度營業實施成果報告。 2. 111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 111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4. 111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1.15 (第 5 屆第 03 次)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績效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3.08 (第 5 屆第 04 次)	1. 112 年度營業實施成果報告。 2.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4.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5. 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本公司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否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編製永續報告書，並於年報、官網揭露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服務群主管擔任副主任委員，轄下分為五大功能群，分別是公司治理、永續供應鏈、環境永續、員工照顧和社會共融。委員會各功能群組依據不同權責指派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擔任群組召集人，並每年定期召開群組召集人會議，共同檢視永續發展工作執行情形及訂定未來永續工作重點及目標。五大功能群組依循委員會所制定出的政策和目標，各自研擬相應之計畫和專案，定期掌控與追蹤執行進度，呈報於「永續發展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	否	另「永續發展委員會」於112年1月、6月及113/1/15向董事會呈報，要點包含(1)公司策略、政策、承諾。(2)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進度說明。(3)111年度報告書執行成果。董事會關注永續發展執行成果，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委員會聽取董事會意見強化調整相關方案。 「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運行之中樞機構，對外委員會負責本公司報告書的審核。對內負責擬定企業的永續政策、各功能群目標、計畫、策略以及審核執行績效。委員會定期與五大功能群召開會議追蹤執行進度及落實情形並討論未來工作重點計畫。 本公司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2年1月至112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在臺灣的總公司及各工廠為主。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依重大性原則，藉由「議題對公司的衝擊程度」及「議題被利害關係人關注的程度」等面向進行評估，歸納討論出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重大性議題於公司經營委員會中討論、審核與確認後，交由各執行及負責單位進行辨識、評估、篩選與擬定因應策略等相關計劃，定期進行監督追蹤以達持續改善，採用 PDCA 循環式品質管理加強風險管理作業，依據評估後的可能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策略說明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說明</th> <th>因應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法令遵循</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td> </tr> <tr> <td></td> <td>原物料風險</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檢討最佳庫存規劃、擬定缺料機動調整生產的計畫。 ●簽訂長期供貨合約，具長期穩定供應能力。 </td> </tr> <tr> <td>公司治理</td> <td>食安風險</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取得通過「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藉以控管食品供應鏈之安全與品質效益提升。 ●持續取得通過「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驗證。藉以控管各個階段發生的食品安全風險，以防患於未然，同時也降低食品安全防控上所花費的成本。 </td> </tr> <tr> <td></td> <td>生產中斷風險</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維修保養消防設備及公共安全設施。 ●生產設備定期維修保養，提升設備妥善率。 ●針對公司投保財產險及中斷營運險。 ●銷貨及進貨交易，投保貨物運輸險，人員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說明	因應策略		法令遵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原物料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檢討最佳庫存規劃、擬定缺料機動調整生產的計畫。 ●簽訂長期供貨合約，具長期穩定供應能力。 	公司治理	食安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取得通過「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藉以控管食品供應鏈之安全與品質效益提升。 ●持續取得通過「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驗證。藉以控管各個階段發生的食品安全風險，以防患於未然，同時也降低食品安全防控上所花費的成本。 		生產中斷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維修保養消防設備及公共安全設施。 ●生產設備定期維修保養，提升設備妥善率。 ●針對公司投保財產險及中斷營運險。 ●銷貨及進貨交易，投保貨物運輸險，人員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重大議題	風險說明	因應策略																
	法令遵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原物料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檢討最佳庫存規劃、擬定缺料機動調整生產的計畫。 ●簽訂長期供貨合約，具長期穩定供應能力。 																
公司治理	食安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取得通過「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藉以控管食品供應鏈之安全與品質效益提升。 ●持續取得通過「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驗證。藉以控管各個階段發生的食品安全風險，以防患於未然，同時也降低食品安全防控上所花費的成本。 																
	生產中斷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維修保養消防設備及公共安全設施。 ●生產設備定期維修保養，提升設備妥善率。 ●針對公司投保財產險及中斷營運險。 ●銷貨及進貨交易，投保貨物運輸險，人員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各類氣候異常緊急應變計畫，加強緊急應變能力 ● 利率變動：持續觀察利率走勢，搭配短中長期借款，與各金融機構往來議價，控制公司融資成本。 ● 匯率變動：持續觀察匯率走勢，在保守的原則下，財務單位依資金需求時，運用適當的避險性金融工具，如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降低外匯曝險，以因應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 財產保險：投保火險、產險、貨物運輸險等各項財產保險。 ● 背書保證：依據相關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規範，確實執行背書保證作業。 ● 依據政府法規建置完善的環保設施，以保證廢水、廢氣及噪音均能達標。 ● 廢棄物清運處理必須遴選有合格許可證的清運及處理廠商，勘查清運及處理過程是否合法，並訂定相關清運處理合約。 ● 完成溫室氣體自主盤查，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管控以逐步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 運輸車輛需領有合格檢驗證明，需具備完善緊急應變能力與計畫。 ● 運輸承攬商之車輛依規定定期檢查，並定期召開安全會議。 ● 既有工業管線擬定維護計畫，制訂相 	
		<p>財務風險</p>	
		<p>廢水、空污及廢棄物處理等合規風險</p>	
		<p>環境</p>	
		<p>儲運作業及安全維護風險</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p>摘要說明</p> <p>對應風險控制對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節電、節水方案，建立備援系統。 ●建立缺水、缺電緊急應變措施。 ●相關技術與營運管理必須制定標準書與作業規範。 ●建立代理人或接班人制度，組織結構因應市場需求做調整，以培育專業人才。 ●定期召開會議，讓專業知能與技術情報得以交流。 <p>訂定資訊管理作業規範，以更嚴謹的方式維護公司資訊安全。</p> <p>強化員工個資保護及資訊操作安全。</p> <p>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p> <p>持續取得通過「ISO 45001」之職業健康安全系統驗證，以降低職業災害造成公司營運衝擊。</p>	無重大差異
	<p>缺電、缺水風險</p> <p>人才斷層</p> <p>資訊安全風險</p> <p>職業安全</p>	<p>社會</p> <p>1. 本公司已依據產業特性及政府環保法規，建立「環境污染防治管理辦法」與「廢棄物處理作業規範」等企業內部環境管理制度，提供總公司及各工廠依循與貫徹實施。</p> <p>2. 本公司同時參照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精神，致力於符合國際先進之環保標準，提供與維持一個合於法令規定的工作環境，並持續改善以杜絕任何可能導致環境污染等可預見之風險。</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p>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因應政策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政府節能政策，持續取得通過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並達成年度能源使用密集度降低2.5%、節電1%以上之目標。 ■ 製程包材減量與生產物料不浪費，著手進行源頭管理積極做好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工作，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基準年、推動措施、目標與達成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準年：111年 (2) 邊界以本公司在臺灣的總公司及各工廠為主 (3) 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年度能源使用密集度降低2.5%以上。 ● 包材減量、產品取得碳標籤、提升各項資源回收再利用。 <p>(4) 主要推動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進行耗能設備汰換措施，優化能源使用效率。 ● 增加採購具有節能標章的設備，導入節能設計之製程。 ● 導入太陽能系統工程，擴大再生能源的利用。 ● 改用低汙染燃料，以天然氣鍋爐取代重油鍋爐。 ● 持續推廣無紙化作業，減少紙張浪費友善環境。 ● 設置完善之汙廢水處理設施，俾使廢汙水排放符合標準。 ● 實施垃圾分類及推廣垃圾減量，減少環境負荷。 ● 製程包材減量與廢棄物減量，做好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工作。 ● 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p>(5)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達成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近兩年各項能源使用量統計：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能源類別</th> <th>年度</th> <th>總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外購電力(度)</td> <td>112</td> <td>31,396,478</td> </tr> <tr> <td>111</td> <td>33,110,985</td> </tr> <tr> <td rowspan="2">液化石油氣(公斤)</td> <td>112</td> <td>21,912</td> </tr> <tr> <td>111</td> <td>63,648</td> </tr> <tr> <td rowspan="2">重油(公秉)</td> <td>112</td> <td>0</td> </tr> <tr> <td>111</td> <td>0</td> </tr> <tr> <td rowspan="2">天然氣(立方公尺)</td> <td>112</td> <td>4,261,950</td> </tr> <tr> <td>111</td> <td>4,539,906</td> </tr> <tr> <td rowspan="2">柴油(公升)</td> <td>112</td> <td>3,436</td> </tr> <tr> <td>111</td> <td>4,082</td> </tr> </tbody> </table> <p>● 近兩年能源使用密集度：(密集度越低表示節能效率越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1</th> <th>1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耗能量(GJ)</td> <td>293,634</td> <td>274,858</td> </tr> <tr> <td>營收淨額(仟元)</td> <td>10,772,839</td> <td>10,852,862</td> </tr> <tr> <td>能源密集度(GJ/仟元)</td> <td>0.0273</td> <td>0.0253</td> </tr> </tbody> </table> <p>● 112年整體能源使用密集度為0.0253 (GJ/仟元)，較111年的0.0273 (GJ/仟元)減少了0.002(GJ/仟元)約降低7.3%，由此可以看出112年整體能源使用密集度較111年為佳，已達成年度能源使用密集度降低2.5%以上的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桃園廠空壓機汰舊換新採購時馬達選用IE5高效能，年度節電約2,245度/年。 ● 桃園廠冷藏庫更新機組採變頻式壓縮機，年度節電約39,958度。 ● 嘉義廠新增太陽能熱水系統供給現場熱水，年節省天然瓦斯約3,168/度。 ● 中壢廠空調水區域泵循環控制優化，夏季運轉60HZ降載至50HZ，冬季將3台循環泵減少至1台，年度節電 	能源類別	年度	總量	外購電力(度)	112	31,396,478	111	33,110,985	液化石油氣(公斤)	112	21,912	111	63,648	重油(公秉)	112	0	111	0	天然氣(立方公尺)	112	4,261,950	111	4,539,906	柴油(公升)	112	3,436	111	4,082	年度	111	112	耗能量(GJ)	293,634	274,858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能源密集度(GJ/仟元)	0.0273	0.0253	
能源類別	年度	總量																																									
外購電力(度)	112	31,396,478																																									
	111	33,110,985																																									
液化石油氣(公斤)	112	21,912																																									
	111	63,648																																									
重油(公秉)	112	0																																									
	111	0																																									
天然氣(立方公尺)	112	4,261,950																																									
	111	4,539,906																																									
柴油(公升)	112	3,436																																									
	111	4,082																																									
年度	111	112																																									
耗能量(GJ)	293,634	274,858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能源密集度(GJ/仟元)	0.0273	0.025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約158,559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壢廠建置完成495kw太陽能光電系統。 ● 基隆廠120噸空調冰水主機汰舊換新更新為節能磁浮式冰水主機，年度節電約122,512.5度。 ● 基隆廠冷藏庫蒸發器機組汰舊換新，年度節電約36,500度。 ● 彰化廠空調冰水主機冷卻水塔更改排風管，減少將熱氣影響散熱，年度節電約65,916度。 <p>(6)使用再生物料達成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消費者角度來設計產品包裝規格大小及使用便利性，並積極推動公司「易回收」、「低汙染」、「省能源」的包裝概念，持續朝向對地球環境友好的綠色包裝發展。 ● 持續執行公司包材減量計畫，逐步調整內容物與包裝大小之最適性，降低包裝大於內容物的浪費包材情況。脫氧劑用量逐年下降，以充氣保鮮替代脫氧劑保鮮，同時，展開易撕性包材專案，透過材質應用與優化調整，友善消費者使用體驗。 ● 聯華食品元本山海苔為上市食品公司第一家榮獲減碳標籤，除海苔產品外，未來再規劃卡迪那之相關產品申請碳標籤，響應政府環保政策，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提升各項資源再利用，廠區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或下腳料均分類放置。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1. 本公司參考國際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建議架構，辨識短、中長期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採以一致性評估方式，評估十年內可能發生之風險並依潛在衝擊程度、潛在脆弱度，產出氣候變遷風險矩陣，鑑別出重大性風險後，展開相對應之因應措施。</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 依據短、中長期氣候變遷風險情形訂定「各類災害緊急應變措施辦法」規劃執行緊急應變措施，來因應與降低氣候變遷可能產生之自然災害(如:水災、風災、乾旱等)對公司營運之影響，持續強化以多方面來評估與檢視氣候變遷風險可能為公司所帶來之衝擊，除採以因應略緩減氣候變遷風險之影響外，更積極藉由氣候變遷機會點掌握商機，創新開發相關業務與產品。</p> <p>3. 本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因應措施，說明詳61頁或本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 本公司已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說明如下：</p> <p>(1) 本公司主要排放之溫室氣體為二氧化碳CO₂。排放來源；直接排放(範疇一)是以使用液化石油氣(LPG)及天然氣(LNG)為主，其次是重油與柴油，間接排放(範疇二)是以使用電力為主。</p> <p>●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如下： (單位：公噸 CO₂e)</p> <table border="1"> <tr> <td>排放量(公噸 CO₂e/年)</td> <td>111</td> <td>112</td> </tr> <tr> <td>直接排放(範疇一)</td> <td>8,747.13</td> <td>8,055.72</td> </tr> <tr> <td>間接排放(範疇二)</td> <td>16,853.49</td> <td>15,541.26</td> </tr> <tr> <td>總排放</td> <td>25,600.62</td> <td>23,596.98</td> </tr> </table> <p>(2) 本公司主要生產用水以自來水為主，其次為地下水。 (3)</p> <p>● 近兩年水資源使用量統計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百萬公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年度</th> <th>水源</th> <th>總量(百萬公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地下水</td> <td>112</td> <td>淡水</td> <td>122.92</td> </tr> <tr> <td>111</td> <td>淡水</td> <td>190.34</td> </tr> </tbody> </table>	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年)	111	112	直接排放(範疇一)	8,747.13	8,055.72	間接排放(範疇二)	16,853.49	15,541.26	總排放	25,600.62	23,596.98	類別	年度	水源	總量(百萬公升)	地下水	112	淡水	122.92	111	淡水	190.34	無重大差異
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年)	111	112																								
直接排放(範疇一)	8,747.13	8,055.72																								
間接排放(範疇二)	16,853.49	15,541.26																								
總排放	25,600.62	23,596.98																								
類別	年度	水源	總量(百萬公升)																							
地下水	112	淡水	122.92																							
	111	淡水	190.3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年度</th> <th>水源</th> <th>總量(百萬公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第三方的水 (自來水廠)</td> <td>112</td> <td>地表水</td> <td>432.83</td> </tr> <tr> <td>111</td> <td>地表水</td> <td>431.58</td> </tr> <tr> <td rowspan="2">總用水量</td> <td>112</td> <td></td> <td>555.75</td> </tr> <tr> <td>111</td> <td></td> <td>621.92</td> </tr> </tbody> </table> <p>(4)本公司廢棄物主要分為一般事業廢棄物、生活廢棄物及其它(資源回收)三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事業廢棄物：污泥、廢食用油、廚餘、植物性廢渣及動物性廢渣等。 ●生活廢棄物：一般生活及環境清潔所產生之生活廢棄物。 ●其它(資源回收)：包含廢紙、麵粉袋、PE塑膠袋、PVC廢管材、廢鐵、廢油桶…等。 ●近兩年廢棄物處理量統計： <p>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年度</th> <th>廢棄物總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一般事業廢棄物</td> <td>112</td> <td>3,030.57</td> </tr> <tr> <td>111</td> <td>2,488.03</td> </tr> <tr> <td rowspan="2">生活廢棄物</td> <td>112</td> <td>1,320.03</td> </tr> <tr> <td>111</td> <td>1,168.93</td> </tr> <tr> <td rowspan="2">其它(資源回收)</td> <td>112</td> <td>3,673.12</td> </tr> <tr> <td>111</td> <td>3,118.67</td> </tr> <tr> <td rowspan="2">總處理量</td> <td>112</td> <td>8,023.72</td> </tr> <tr> <td>111</td> <td>6,775.63</td> </tr> </tbody> </table> <p>2.本公司已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及廢棄物管理之政策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113年起依據「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標準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定期盤查與查證，再依盤查結果建立減碳措施，以降低公司營運衝擊。 	類別	年度	水源	總量(百萬公升)	第三方的水 (自來水廠)	112	地表水	432.83	111	地表水	431.58	總用水量	112		555.75	111		621.92	類別	年度	廢棄物總量	一般事業廢棄物	112	3,030.57	111	2,488.03	生活廢棄物	112	1,320.03	111	1,168.93	其它(資源回收)	112	3,673.12	111	3,118.67	總處理量	112	8,023.72	111	6,775.63	
類別	年度	水源	總量(百萬公升)																																									
第三方的水 (自來水廠)	112	地表水	432.83																																									
	111	地表水	431.58																																									
總用水量	112		555.75																																									
	111		621.92																																									
類別	年度	廢棄物總量																																										
一般事業廢棄物	112	3,030.57																																										
	111	2,488.03																																										
生活廢棄物	112	1,320.03																																										
	111	1,168.93																																										
其它(資源回收)	112	3,673.12																																										
	111	3,118.67																																										
總處理量	112	8,023.72																																										
	111	6,775.6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節省製程用水量、提升製程回收水使用量、提升廢水處理效率。</p> <p>■降低製程生產過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建立永續發展的「零廢棄」目標。</p> <p>■基準年、減量目標、主要推動措施與達成情形： (1)基準年：111年 (2)邊界以本公司在臺灣的總公司及各工廠為主 (3)減量目標：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集度降低2.5%以上 ●年度水資源使用集度降低5%以上 ●年度廢棄物處理集度降低1%以上</p> <p>(4)主要推動措施： ●以低污染的天然氣或瓦斯取代燃料油，並輔以實施各項節能專案，以達溫室氣體減量的目標。 ●全員參與節能減碳、綠色生產，致力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以實際行動支持再生能源發展。 ●節省製程用水量、提升製程回收水使用量、提升廢水處理效率。 ●依循廢棄物相關法規，降低製程生產過程所產生之廢棄物。針對廢棄物提出「零廢棄」的目標，由過去末端「妥善處理」，漸改採進「源頭減量」為優先，無法源頭減量者則分別採再使用及回收再利用等方式，提倡以減量、綠色消費等方式，促進資源循環再利用，建立永續發展的「零廢棄」。</p> <p>(5)溫室氣體減量達成情形：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集度</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305 533 1492 1265">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1</th> <th>1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營收淨額(仟元)</td> <td>10,772,839</td> <td>10,852,862</td> </tr> <tr> <td>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公噸)</td> <td>25,600.62</td> <td>23,596.98</td> </tr> <tr> <td>排放集度(公噸/百萬元)</td> <td>2.38</td> <td>2.17</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111	112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公噸)	25,600.62	23,596.98	排放集度(公噸/百萬元)	2.38	2.17	
年度	111	112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公噸)	25,600.62	23,596.98													
排放集度(公噸/百萬元)	2.38	2.1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2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為2.17(噸/百萬元)，較基準年111年的2.38(噸/百萬元)減少了0.21(噸/百萬元)，約降低8.8%碳排放量，由此可以看出112年整體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較111年為佳，已達成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降低2.5%以上的目標。 ●已進行各項節能減碳方案的推動與落實，包括設備節能改善、製程節能改善、照明空調節節能改善及節約能源TQM提案等活動，並要求各廠落實執行，現已具體達成溫室氣體減量成效。 <p>(6)減少用水達成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近兩年水資源使用密集度(所有廠區) <table border="1" data-bbox="710 537 885 1265">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1</th> <th>1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營收淨額(仟元)</td> <td>10,772,839</td> <td>10,852,862</td> </tr> <tr> <td>水資源使用總量(百萬公升)</td> <td>621.92</td> <td>555.75</td> </tr> <tr> <td>用水密集度(百萬公升/仟萬元)</td> <td>0.577</td> <td>0.512</td> </tr> </tbody> </tabl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2年用水密集度為0.512(百萬公升/仟萬元)，較基準年111年的0.577(百萬公升/仟萬元)減少了0.065(百萬公升/仟萬元)約降低11.2%用水量，由此可以看出112年整體水資源使用密集度較111年為佳，已達成年度水資源使用密集度降低5%以上的目標。 ●已將節水效益納入部門KPI績效評核項目、跨部門環境永續小組進行各項節水方案的推動與落實。 ●已利用汗水處理製程中所產生的中水(符合再生水水質標準及使用遵行辦法)，用於廁所、綠化植物澆灌及汗水處理廠脫水機清洗...等，減少用水量。 <p>(7)廢棄物管理達成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近兩年廢棄物處理密集度： 	年度	111	112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水資源使用總量(百萬公升)	621.92	555.75	用水密集度(百萬公升/仟萬元)	0.577	0.512	
年度	111	112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水資源使用總量(百萬公升)	621.92	555.75													
用水密集度(百萬公升/仟萬元)	0.577	0.51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1</th> <th>112</th> </tr> </thead> <tbody> <tr> <td>營收淨額(仟元)</td> <td>10,772,839</td> <td>10,852,862</td> </tr> <tr> <td>廢棄物處理總量(公噸)</td> <td>6,775.63</td> <td>8,023.72</td> </tr> <tr> <td>廢棄物處理密集度(公噸/百萬元)</td> <td>0.63</td> <td>0.74</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112年廢棄物處理密集度為0.74(公噸/百萬元)，較111年的0.63(公噸/百萬元)增加了0.11(公噸/百萬元)約增加17.4%，由此可以看出112年整體廢棄物處理密集度較111年為高，未達成年度廢棄物處理密集度降低1%以上的目標，主要原因因為112年4月25日彰化廠發生火災事故，有較多半成品報廢及工廠復工重建產生之營建廢棄物所造成。</p> <p>●廠區廢棄物減量部分，已將包材使用可回收材質，再針對材料分類回收，減少使用一次性廢棄物，減少使用塑膠袋及避免產品過度包裝等。</p> <p>●已投資完成生產設備自動化，降低生產異常情形來減少廢棄物品。</p> <p>3.本公司已編製完成企業永續報告書，報告書各項資訊經第三方驗證單位之驗證。</p>	年度	111	112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廢棄物處理總量(公噸)	6,775.63	8,023.72	廢棄物處理密集度(公噸/百萬元)	0.63	0.74	
年度	111	112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廢棄物處理總量(公噸)	6,775.63	8,023.72													
廢棄物處理密集度(公噸/百萬元)	0.63	0.74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1. 為保障所有工作者權益，本公司恪守勞動基準法規的規定，並參考《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以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做為內部管理的基準，以保障本公司員工之人權。我們的人權管理相關準則訂定於下列規範中：</p> <p>(1)明訂「聯華食品人權宣言」、「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員工人權、使員工感受尊重並富有尊嚴，並維護所有工作區域之環境安全，對商業各項營運行為負責。此宣言承諾各項人權議題，包含禁止強迫勞動、禁止童工與禁止歧視與騷擾，提供公平且適才適所的工作機會並秉持同工同酬的原則建立友善的職場環境。</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摘要說明</p> <p>(2)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舉辦勞資會議：本公司每季舉行勞資會議，同時設有員工申訴信箱，當相關議題出現時能即時進行討論，以促進有效、公正的溝通機制並促進勞資和諧、共創雙贏的局面。</p> <p>(3)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p> <p>2. 人權政策的培訓與宣導：本公司參考國際人權標準與趨勢定期更新並檢視內部「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每年進行培訓與宣導，持續保障同仁權利。每年對於新進同仁及在職同仁進行培訓及宣導，112年人權宣導受訓人次共計 2,288 人，總受訓時數為 1,461 小時。</p> <p>3. 人權關注事項與做法，請參閱註 1。</p> <p>1.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及員工旅遊等福利項目。</p> <p>2. 本公司已訂定薪酬政策並定期與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進行審核修訂，並於工作規則及相關規範中明定休假、福利措施、獎勵及懲戒制度。其中補助每位員工每胎最高4,200元之生育補貼，並提供家庭照顧假、撫育假及育嬰留停制度。</p> <p>3. 公司重視員工權益，提供同仁具競爭力的整體薪酬，吸引並留任優秀人才，成為公司永續成長的最佳動力。公司整體薪酬架構包括基本薪資、津貼及福利補貼等，員工整體薪酬依據同仁的學經歷、專業職能、績效表現、公司營運狀況等，來進行整體評估；為維持公司整體薪酬的競爭力，公司定期透過薪資調查，參考市場同業的薪資水準、總體經濟指標及公司的經營績效，適時調整員工薪酬。</p> <p>4. 公司重視性別職場平等，實現不同性別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以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其中112年度有超過41%之女性主管、超過54%之女性職員。</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摘要說明</p> <p>1. 員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對員工之教育政策與其實施情形請參閱第 93 頁至 94 頁。</p> <p>2. 職業衛生相關驗證： 107 年起，依 ISO/CNS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架構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由英國標準協會 (BSI) 進行驗證： (1) 桃園廠：112 年 11 月完成 ISO/CNS 45001 換證稽核，其效期由 110 年 12 月 10 日至 113 年 12 月 09 日。 (2) 基隆廠：112 年 10 月完成 ISO/CNS 45001 追蹤稽核，其效期由 112 年 12 月 22 日至 115 年 12 月 21 日。 (3) 中壢廠：112 年 10 月完成 ISO/CNS 45001 追蹤稽核，其效期由 112 年 12 月 30 日至 115 年 12 月 29 日。 (4) 彰化廠：112 年 12 月完成 ISO/CNS 45001 追蹤稽核，其效期由 112 年 12 月 24 日至 115 年 12 月 23 日。</p> <p>3. 112 年度員工職業災害案件及相關改善措施： (1) 職業災害案件： 112 年全公司職業災害(含彰化火災事件)共計 29 件，48 人次受災，占員工總人數之 1.9%，主要災害類型為，滑跌倒佔發生率的 31.03%；被切、割、擦傷佔發生率的 17.24%；夾/捲佔發生率之 13.79%。 (2) 改善措施： 1) 用電安全：定期盤點、檢視用電相關設備裝置規格，112 年汰換桃園廠區變電站高壓電纜、供插座用電之配電盤以及規格較舊之電力用配電盤。除年度機電顧問公司完成用電安全檢查並向台灣電力公司核備外，全公司持續每年二次委由外部機構辦理電力開關紅外線檢查，以確保用電安全。 2) 人因性危害預防：為避免人因性危害風險，每年定期問卷評估及每月廠醫駐廠提供健康諮詢服務，依廠醫進行適工評估，進行改善、教育訓練、輪調或暫時變更工作。此外，各單位透過過危害風險鑑別與評估，亦會提出單位內人因改善專案進行改善，112 年完完成成品裝籃、折箱、疊棧自動化設備之開發，</p>	<p>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取代人力重複性作業，降低同仁作業負荷。</p> <p>3) 跌/滑倒危害預防: 為避免同仁跌/滑倒, 除了採購防滑工作鞋, 持續改善廠內倉庫、包裝等作業區之地板面層防滑性, 以降低跌/滑倒之風險。</p> <p>4. 112年火災事件數為1件, 死傷人數22人, 占員工總人數的0.9%。因應火災相關改善措施如下:</p> <p>(1) 滅火設備: 直火油炸設備另增設溫度感測器, 於設定溫度過溫時, 直接切斷瓦斯供應之雙安全遮斷機制。各直火油炸區增設FM-200滅火器等, 以增加滅火效能。</p> <p>(2) 安全防爆設備: 為避免火災後爆炸帶來之影響, 112年規劃相關防爆措施及設備, 包含: 廢除液化石油氣(LPG)瓦斯儲槽並清空殘存液化石油氣, 高風險區更換使用防爆電器。</p> <p>(3) 消防安全設備: 盤點、改善防火防煙區及消防排煙規劃, 依據各分區防火時效, 規劃機械排煙、自然排煙、防煙垂壁、防煙捲簾等設施, 並增加消防廣播相關設施之設置, 並確認其效果。於逃生動線增設耐熱450°C之消防逃生面罩, 保護同仁不被有毒濃煙嗆傷, 以爭取疏散時間。</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公司相信人才是企業持續經營和成長的關鍵, 為了讓員工能持續精進與培育組織所需人才, 導入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以建立系統化的教育訓練體系。並運用iCAP職能架構進行職能分析和發展職能導向課程, 以培育部門專業人才。</p> <p>每年擬定年度訓練策略, 結合組織發展與單位需求, 規劃各類訓練課程, 並鼓勵員工參與外部專業平台資源, 以提供更便捷的時代, 公司也導入外部數位學習平台資源, 以提供更便捷和個別化的學習方式。此外, 公司內部推動系統操作培訓, 以提升員工的數位思維和工具使用能力, 從而優化作業品質, 詳細培訓計畫實施情形起參閱第90頁至91頁。</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準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否	<p>鑑於食安法規異動頻繁，各事業部均有相關的食安管理機制，進行相關法規的鑑別，以法遵合規為第一要務。針對產品與服務顧客健康與安全，公司在產品包裝版面之標示，內容已揭露產品訊息，維護消費者知的權利，政府亦有立法要求，故其揭露內容皆依循【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二十二條（食品標示管理），本公司依循法規及內部要求並訂訂『產品包裝版面資訊揭露作業規範』，以供製表人依循製作產品包裝標示規格書。另由行銷處進行包裝設計後提供圖稿並經由研發處及品保部共同審查，確保揭露內容資訊及文宣正確性，以維護消費者、客戶知的權益與申訴管道。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辦法」並提供暢通的溝通管道，公司設有 0800 專線、官網、FB 粉絲團、聯華 E 購網及 service 信箱等消費者溝通管道，獲取客戶對於產品的寶貴建議，由專業客服專人負責產品品質服務、產品諮詢、建議等相關業務，並執行客訴之接收、立案、處理及後續追蹤等作業，確保客戶及消費者的權益，進而提升產品品質及食品安全衛生。</p> <p>本公司供應商管理由專責單位專職進行，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本公司對於合作廠商的資格審核、原物料的品質規格以及生產環境的衛生狀況均嚴格把關，除了向國際知名大廠採購外，同時也要求供應商提供 FSSC、TQF、HACCP、ISO、BRC 等相關的認證。</p> <p>針對原物料採購供應商，公司於制定『商品採購合約書』時即納入永續發展條文，針對誠信經營、永續發展及職安等約定之。公司每年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稽核及評鑑，稽核主要項目為：產業型態與法規符合性、品質政策與程序管理、危害分析管制系統、製程及成品品質管制、進出貨、回收、追蹤追溯、廠房設施與環境衛生管理、工作人員健康與衛生管理、病媒防治管理、食品防護及危機管理、倉儲與運輸管理、檢驗分析與儀器校正管理、環保議題、摻假議題、社會責任及勞工安全。供應商評比機制將供應商分為 A、B、C、D 四個等級，而等級決定稽核頻率，稽核機制除汰弱留強並找出優良供應商持續合作外，更著重於針對長期合作夥伴及小型企</p>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	否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業，以輔導立場希望與供應商建立起食品安全共識，共同提升品質。</p> <p>112年供應商評鑑因受疫情衝擊，分為自評與實地評核兩種執行方式，共執行42家供應商自評查核與63家實際稽核。</p> <p>針對供應商的品質、交期、環境管理及有無實施環保措施、職業安全衛生及人權進行評鑑外，公司的採購、品保、研發人員亦會不定期至國外訪查供應商，針對所見的缺失立即提出改善建議，做好為國人健康把關的任務。</p> <p>針對評核條文有缺失或未達要求之供應商，給予期限改善之機會或提供相關輔導方案以達公司規範。</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每年出版永續報告書，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揭露。</p> <p>112年報告書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的GRI Standards編製，以及參酌食品加工行業類別補充指標(Food Processing Supplement)、AA1000當責性原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United Nation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UN SDGs)、ISO 26000、「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指引及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食品加工業準則。</p> <p>本報告書經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Deloitte)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ISAE 3000 Revised訂定)進行獨立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確認符合GRI Standards要求，並由會計師出具確信報告。</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推動及遵循各項永續發展之落實，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推動及遵循各項永續發展之落實，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1.104年聯華食品「安心履歷」正式上線，透過簡單明瞭的頁面揭露產品資訊，在112年更新達272支產品，迄今可查詢之產品品項更有989支，已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104年聯華食品「安心履歷」正式上線，透過簡單明瞭的頁面揭露產品資訊，在112年更新達272支產品，迄今可查詢之產品品項更有989支，已</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涵蓋聯華食品休閒廠旗下所有品牌商品，產品履歷覆蓋率高達95%，「包包有履歷、安心看得見」不只是口號，更是我們聯華食品的承諾！</p> <p>2. 105年聯華食品鮮食相關產品，即實施政府食品追溯追蹤資訊系統(簡稱非追不可)，每月均依法上傳非追不可，確保生產管理均符合追溯追蹤相關規定，並定期進行相關模擬演練；更於109年依法上傳所有休閒食品之生產資訊，全數揭露於非追不可平台，至112年已有3,280支產品主檔上傳，並定期更新相關原物料與供應商資訊，在政府食品雲系統中，公開透明每項產品之製造資訊，便於政府對產品進行來源及流向的追蹤追溯，不只合法，更要消費者吃得安心。</p> <p>3. 在新包材的設計與研究上，持續開發具經濟效益並能保護內容物的輕量包材，推動「易回收」、「低汙染」、「省能源」的包裝概念，朝向對地球環境友好的綠色包裝發展。</p> <p>4. 聯華食品重視兒童交通安全議題，積極與外部單位合作。112年聯華食品與靖娟基金會再度攜手推出限定版包裝，將兒童過馬路所需注意的事項融入設計中，讓小朋友更容易接受和理解，小黃帽限定包裝自3/28-6/28獨家於全家便利店販售，每賣出1包，聯華食品就捐出5元，提供靖娟基金會交通安全教育和保護，合計捐助30萬元，為更多孩童提供支援，減少兒童交通事故發生。</p> <p>5. 聯華食品積極推動永續發展，為回饋社會與協助在地社區需求，捐贈嘉義縣社會局公益交通車，增加社區志工接送長輩的機動性。望能夠凝聚更多力量，每年整體受益人次高達16,000人。</p> <p>6. 其他相關重要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相關資訊。(www.lianhwa.com.tw)</p>			

註 1. 人權關注事項與做法

關注項目	減緩措施	主要影響對象
提供所有員工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p>1. 落實職業病預防，促進員工身心健康，本公司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特約職業醫學專科醫生與聘僱職護，並訂有勞工健康保護作業標準，以規範各項體格檢查、健康檢查、特殊健康檢查等之辦理並提供諮詢。</p> <p>2. 訂有勞工健康服務管理作業標準及「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書」、「異常工作負荷促進疾病預防計畫書」等，以規範相關健康管理、健康促進項目，並針對全體員工進行危害評估及健康維護措施。</p>	<p>人因性危害高風險族群調查、異常負荷促進族群調查</p>
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p>1. 每季於外勞座談會進行問卷調查，瞭解員工需求與聲音。</p> <p>2. 招募任用以能力作為標準，不存在年齡、性別、種族等其他條件，並且不會進行歧視性的個人健康檢查，例如：懷孕。</p> <p>3. 建立完整申訴處理機制與溝通平台，以防止與處理歧視相關事件。</p>	全體員工

關注項目	減緩措施	主要影響對象
不強迫勞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恪遵政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及公司人權政策，不強迫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 2. 員工出勤管理辦法中明確訂定工作時間和加班規定，逐月進行廠區及辦公室工時檢視及管控。 	全體員工
禁用童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聯華食品絕不雇用未超過法令年齡之員工，安排面試前會先確認面試者符合法定年齡。 2. 訂定誤用童工時的協助程序。 	所有進入聯華食品招募流程之求職者
禁止職場騷擾及職場暴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開揭露公司人權宣言，宣導公司無騷擾、無歧視及反報復政策。 2. 依「健康促進作業指導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計畫書」、「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辦理各項事務，保護員工。 3. 員工可利用員工信箱、性騷擾防治專線等方式進行申訴，並進行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全體員工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各式健康促進活動及教育訓練，豐富工作生活平衡理念。 2. 提供外部 EAP 諮詢資源，協助員工達到生心理的最佳狀態。 	全體員工

(六)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p>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氣候議題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監督及決策聯華食品之氣候變遷治理工作，並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將氣候變遷風險與公司其他風險綜整評估，追蹤檢討各項與氣候變遷相關方案達成情形，視風險程度採取必要的緩解措施。</p> <p>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負責永續發展政策推動及氣候變遷相關管理工作，委員會定期與五大功能群召開會議追蹤評估氣候變遷對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因應措施等，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呈報氣候風險與機會之評估結果及工作進展。</p>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p>本公司參考國際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建議架構，辨識短、中長期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採以一致性評估方式，評估十年內可能發生之風險並依潛在衝擊程度、潛在脆弱度，產出氣候變遷風險矩陣，鑑別出重大性風險後，展開相對應之因應措施。依分析結果納入公司風險管理計畫，與各利害關係人建立公開透明之溝通管道，以降低氣候變遷風險並掌握商機，落實公司永續治理理念。</p> <p>氣候事件造成的短期影響，如於業務面會造成減量生產、產生代金或罰緩及獲利減少，影響相關供應鏈和公司營運；管理階層須制定訂應對氣候變化的策略，如尋找替代能源與再生能源、減少碳排放；財務面上因氣候風險可能導致需支付更高的保險費用以覆蓋氣候相關風險。</p> <p>中長期的影響，因氣候變化會造成市場結構和消費行為的改變，公司需對公司業務模式和價值鏈進行全面的審視，並考慮到可能的氣候變遷情景，調整產品與服務以滿足市場需求，投資於研發和創新計劃，開發低碳、可循環再利用的產品或服務，財務面需規劃額外的資本投入等。</p>

項 目	執行情形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各項風險與機會的影響與管理策略，請詳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p>本公司所面臨的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極端氣候事件： 颶風、洪水等極端氣候可能使公司原物料供應價格不穩，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公司尋求替代原物料選用與研發，也都會讓營運成本增加。 ● 轉型行動： 政府的碳費政策未來可能對公司造成財務影響，如需繳納碳費。 公司為降低這些影響，實施了節能減碳措施，如替代物料與包裝研發增加等，這需要額外的費用投入，但長期來看可減少碳費支出，節省能源成本。 各項財務影響資訊，請詳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本公司依照 TCFD 建議揭露四項核心元素：「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建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鑑別氣候變遷可能對聯華食品造成的重大性風險與機會，提出相關應對之策略，並整合既有的風險管控程序，每年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及氣候變遷因應情形。</p> <p>本公司氣候變遷風險鑑別與管理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風險鑑別 ESG小組透過國際報告、營運所在地規範趨勢、國內外同業相關揭露等外部議題及內部議題溝通等方式，蒐集氣候風險因子，識別風險的類型包括極端氣候實體風險，及政策法律、聲譽、市場等轉型風險。鑑別出9項氣候風險、5項氣候機會，進行深入的氣候情境分析。 2. 風險評估 召集相關部門共同評估，並諮詢外部顧問專家觀點，從發生可能性及營運衝擊程度予以綜合評分得出風險矩陣，確認風險等級並排序其重大性。 3. 因應調適 針對重大氣候風險與衍生機會，從氣候政策、營運管理、產品服務到對外溝通等，據以執行各項策略行動。 4. 監督追蹤 利用固定召開之會議定期對各策略進行檢核、定期監控各廠減碳量，並揭露溫室氣體管理及環境管理等成果於聯華食品永續報告書。 詳細資訊，請詳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轉型情境分析：假設2025年將實施碳費制度及採購再生能源電力憑證，並評估對公司的財務衝擊。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預估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節能措施投入成本。根據這些參數評估碳費等對其財務的潛在影響，分析結果顯示未來可能會造成營運費用的大幅支出，因此我們需要持續投入於節能措施與能源效率提升上。 ● 實體氣候情境分析 (RCP 8.5)：專注於評估在高暖化趨勢下，公司或原料產區受淹水、海岸風險的財務評估。分析因子包含原物料供應商供貨的即時性與穩定性，原物料供應鏈中斷等因子，分析結

項目	執行情形
	<p>果顯示財務衝擊包含原物料供應價格不穩，導致營運成本增加及替代原物料選用與研發，導致營運成本增加。</p> <p>● 實體氣候情境分析 (RCP 2.6)：假設本世紀末全球暖化維持在工業化前升溫 1.5°C 以內，來評估氣溫、雨水分布不均，可能導致農產品供應不穩、水資源短缺及農田休耕等。分析因子包含原物料供應鏈中斷、產品倉儲的天數、廠房設備受損、原料或產品損失等因子，分析結果顯示財務衝擊包含營運中斷導致的營收損失，產品倉儲的天數，或額外租用倉庫，導致倉儲成本增加，廠房設備毀損導致資產價值減損等。</p> <p>詳細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請參考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聯華食品訂定衡量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時所使用的關鍵指標，指引公司策略活動之進行並評估淨零承諾目標之績效。目前公司正致力於實現並超越所訂定之目標，聯華食品制定將於2030年前將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半並於2050年實現淨零排放之計畫。其中我們特別關注能源效率和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的指標與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4年度能源使用密集度較2023年降低2.5%的目標。 2. 2024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較2023年降低2.5%以上的目標。 <p>為實現這些目標，我們近年來實施一系列措施，包含導入及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照推動產品製程改善、綠色節能相關專案，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降低原物料消耗。</p> <p>相關指標與目標的成果，請參考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p>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本公司尚未執行內部碳定價，實施前會根據公司的具體情況來制定需要的策略規劃，以制定實際的內部碳價格。</p>
<p>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本公司尚未設定相關目標，自 113 年起將積極規劃導入相關認證。</p>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p>	<p>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五十億以下之公司，目前尚未適用。 本公司目前為內部自我盤查，未來將規劃第三單位查核。內部自我盤查結果請參閱 1-1。</p>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 本公司基本資料：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公司
-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母公司應於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合併報表子公司應於 116 年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
- 本公司目前為內部自我盤查，未來將規劃第三單位查核
-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 本公司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 112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在臺灣的總公司及各工廠為主。

(2) 本公司主要排放之溫室氣體為二氧化碳 CO2。排放來源；直接排放(範疇一)是以使用液化石油氣(LPG)及天然氣(LNG)為主，其次是重油與柴油，間接排放(範疇二)是以使用電力為主。

(3)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如下：

(單位：公噸 CO2e)

排放量(公噸 CO2e/年)	111	112
直接排放(範疇一)	8,747.13	8,055.72
間接排放(範疇二)	16,853.49	15,541.26
總排放	25,600.62	23,596.98

(4)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年度	111	112
營收淨額(仟元)	10,772,839	10,852,86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公噸)	25,600.62	23,596.98
排放密集度(公噸/百萬元)	2.38	2.17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於105年6月28日股東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本公司所訂定之新聯華人七大核心職能，均已明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員工或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均應遵守其規定及防範方案。另公司內部亦已制訂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以防杜可能之弊端。其相關規範亦於公司網站中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違反檢舉作業規範」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防範不誠信行為相關制度與程序，針對證交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本公司已規範相關防範措施，並要求相關單位落實執行。本公司亦設有稽核檢舉專線，以有效防制弊案。其相關規範請參閱本公司官網。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違反檢舉作業規範」，於規範中明訂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本公司相關部門亦定期檢視並適時修訂相關規範。另公司為加強宣導誠信原則，除於公司的官網內明示本公司企業精神之內涵，並不定期提供公司同仁政策遵循之教育訓練，以期提升同仁品德觀念，建立良好的企業文化，並以相同的水準要求往來之供應商、客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1.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針對往來之廠商即訂有相關遴選標準，內容包括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違法之行為記錄。</p> <p>2. 本公司與供應商、客戶簽訂合同中皆包含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雙方應遵循之約定條款。供應商或客戶如有違反約定條文內容時，公司得隨時終止所有或部份合作關係或交易。</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董事會透過稽核單位每年各項內稽執行結果，評估各部門之不誠信風險，並隨時檢討實施成效與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的落實。</p>	目前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未來將視整體公司狀況，進行適度調整。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1.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2.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違反檢舉作業規範」、「員工紀律規範」等規範，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執行。</p>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本公司依法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檢視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及透過自評作業之執行，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作為出具內控制度聲明書之依據。</p> <p>內部稽核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查核計劃進行查核。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完成之次月檢送書面報</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告呈獨立董事，並於近期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且為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每年進行檢視及修訂相關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機制。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p>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誠信正直為本公司企業精神，本公司於內部網站不定期向公司同仁宣導誠信經營守則。</p> <p>公司將職場倫理課程(內容包含:職場倫理、誠信正直、尊重他人及維護公司等)列入新進人員必修課程。其他部門同仁亦會參加外部相關課程(含內部控制及內線交易等等)。</p> <p>112年受訓人數為706人次，受訓時數為721小時。</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p>本公司訂有「誠信違反檢舉作業規範」規範中詳訂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如何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之規定。</p> <p>本公司於官網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利害關係人檢舉管道，本公司設有完善機制，以確保利害關係人回饋之意見確實處理。</p>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本公司於「誠信違反檢舉作業規範」中詳訂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與保密機制。檢舉事件資料僅有專責人員、專案負責人、調查小組成員及該案件受訪人員等知悉，對於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應嚴格保密。專責人員於檢舉案件結案後，將相關調查文件及檔案整理完成，並列入機密文件管理。後續視查核結果，若屬違反公司規定或造成公司損失之事實，將依公司規定處置。</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針對檢舉案件之檢舉人有保密義務，本公司設有專人專責處理申訴或舉報案件，確保在檢舉流程中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處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中之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28日股東常會中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另公司已將誠信經營的原則形成公司文化，成為本公司的企業精神，並落實至公司訂定的管理辦法中，因此實際運作與守則並無差異情形。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28日股東常會中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另公司已將誠信經營的原則形成公司文化，成為本公司的企業精神，並落實至公司訂定的管理辦法中，因此實際運作與守則並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用員工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訊息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訊息，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訊息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將相關訊息提供與公司內部人知悉。 2.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於112/11/7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3. 誠信正直為本公司企業精神，深植於本公司的企業倫理與文化中。本公司隨時觀察經營環境之變化，配合政府之政策檢討並修訂與誠信經營有關之守則、作業程序等。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等規章。均公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中之投資人專區(本公司網址為<https://www.lianhwa.com.tw>)。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訂定或修訂，並考量營運需求，完成「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董事會議事辦法」、「董事選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股東會議事規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之訂定或修訂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8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開源



簽章

總經理：林家齊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2.06.16	通過承認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通過承認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1. 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2. 執行情形：訂定 112 年 07 月 19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12 年 08 月 18 日發放。(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6 元)
	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 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2. 執行情形：訂定 112 年 07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08 月 18 日發放。(每股分配股票股利 1.0 元)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12.01.10	第 19 屆第 04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績效獎金發放案。 2. 通過本公司 ESG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案。
112.03.15	第 19 屆第 05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3. 通過本公司捐贈關係人款項案。 4.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5.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本公司辦理 111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計劃案。 9. 通過本公司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案。 10. 通過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案。 11. 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2. 通過受理股東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之期間及條件案。 13. 通過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議程案。
112.05.09	第 19 屆第 06 次	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2.06.16	第 19 屆第 07 次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1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盈餘轉增資之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112.07.07	第 19 屆第 08 次	通過本公司購置土地案。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12.08.08	第 19 屆 第 09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鮮食事業部彰化廠復工重建工程預算案。
112.11.07	第 19 屆 第 10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案。 4. 通過本公司設置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人員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113.01.15	第 19 屆 第 11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暨績效獎金發放款案。 2. 通過本公司休閒事業部觀音廠建廠資本支出追加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113.03.08	第 19 屆 第 12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款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辦理 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案。 8. 通過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0. 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11. 通過受理股東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之期間及條件案。 12. 通過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議程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註)	趙永祥	112.01.01~112.12.31	3,800	1,798	5,598	非審計公費： 永續報告書編 制及確信費 用、稅務簽證 及打字印刷費
	劉明賢	112.01.01~112.12.31				

註：包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勤業眾信風險管理諮詢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費用。

會計師公費資訊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年3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民國111年第1季起簽證會計師由張清福會計師及趙永祥會計師變更為趙永祥會計師及劉明賢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趙永祥會計師及劉明賢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1年3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16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李開源	1,763,584	0	0	0
董事兼本公司協理	李其芸	266,726	0	0	0
董事兼本公司協理	李昱璽	0	0	0	0
董事兼大股東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2,854,857	0	0	0
	代表人:黃惇勝(註1)	0	0	0	0
董事兼大股東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2,854,857	0	0	0
	代表人:李佳芸(註1)	0	0	0	0
董事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6,730	0	0	0
	代表人:許永展	0	0	0	0
董事	希望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6,730	0	0	0
	代表人:李昱春	619,077	0	310,000	0
獨立董事	張蔚誠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瓊瑩	0	0	0	0
獨立董事	容繼業	0	0	0	0
大股東	國衡投資有限公司	2,725,846	0	0	0
總經理	林家齊	22,028	0	0	0
事業部總經理	扶兆民	11,651	0	0	0
事業部總經理	江志強	6,037	0	0	0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陳淑芬	69	0	0	0
協理	簡伯武	(48)	0	0	0
協理	張興祥	952	0	0	0
協理	林意誠	0	0	0	0
協理	楊朝棋	0	0	0	0
協理	王長義	5,019	0	0	0
協理	施文吏	0	0	0	0
協理	林志遠	1,000	0	0	0
協理	林美杏	0	0	0	0
協理	林韻胭	0	0	0	0
協理	莊雪茹	0	0	0	0
協理	李青芸	266,715	0	0	0
協理	詹懿真	0	0	0	0
協理	宋佩娟	240	0	0	0
協理	高榮輝	0	0	0	0
協理	廖志益	0	0	0	0
協理	許峻義	0	0	0	0

註1：民國113年4月2日起鑫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由黃惇勝先生改派為李佳芸女士，任期同其他董事至民國114年5月26日止。

(二)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其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得取得股數明細：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李昱春	受贈	113/02	李開勳	父子	310,000	不適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三)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年04月16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31,403,427	12.73%	0	0	0	0	無	無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絲琦	0	0	0	0	0	0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昱璽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昱璽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昱璽	配偶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29,984,309	12.15%	0	0	0	0	無	無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青芸	2,933,869	1.19%	0	0	0	0	李開源 李其芸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其芸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其芸 齊治平投資有限公司	父女 姊妹 該公司負責人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宜春	7,119,848	2.89%	48,207	0.02%	74,037	0.03%	李開勳 李尚芸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父子 姊妹 該公司負責人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昱璽	0	0	0	0	0	0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楊絲琦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配偶 該公司負責人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19,487,741	7.90%	0	0	0	0	無	無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其芸	2,933,990	1.19%	116	0	0	0	李開源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齊治平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父女 姊妹 該公司負責人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昱春	7,119,848	2.89%	48,207	0.02%	74,037	0.03%	李開勳	父子	
							李尚芸	姊弟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昱璽	0	0	0	0	0	0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李開源	19,330,124	7.83%	913	0	0	0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楊絲琦	配偶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李開勳	16,076,968	6.51%	1,772,654	0.71%	0	0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	
							李開勳	兄弟	
齊治平投資有限公司	7,789,663	3.16%	0	0	0	0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父女	
							齊治平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父女	
齊治平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青芸	2,933,869	1.19%	0	0	0	0	李其芸	兄弟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其芸	姊妹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7,511,301	3.05%	0	0	0	0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其芸	2,933,990	1.19%	116	0	0	0	李開源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齊洽平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父女 姊妹 該公司負責人										
										7,119,848	2.89%	48,207	0.02%	74,037	0.03%	李開勳 李尚芸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父子 姊妹 該公司負責人	
李尚芸	7,361,165	2.98%	0	0	0	李開勳 李昱春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昱春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昱春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昱春	父女 姊妹											
									7,119,848	2.89%	48,207	0.02%	74,037	0.03%	李開勳 李尚芸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父子 姊妹 該公司負責人		
																		2,933,990
李其芸	2,933,990	1.19%	116	0	0	0	李開源 國衛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齊洽平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李青芸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父女 姊妹 該公司負責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 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			500,000	100%
LIAN HWA INVESTMENT CO.,LTD	12,763,400	100%			12,763,400	100%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LTD			17,943,400	100%	17,943,400	100%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	92.75%	-	92.75%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	93.73%	-	93.73%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13年4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59.07	1,000	3,000	3,000,000	3,000	3,000,000	現金入股	無	--
65.08	1,000	5,000	5,000,000	5,000	5,000,000	現金 2,000,000 元	無	--
71.12	10	1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 5,000,000 元	無	--
72.06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 10,000,000 元	無	--
73.06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 10,000,000 元	無	--
74.06	10	4,200,000	42,000,000	4,200,000	42,000,000	現金 12,000,000 元	無	--
74.07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盈餘 8,000,000 元	無	--
75.06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 6,500,000 元 盈餘 3,500,000 元	無	--
76.09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 16,000,000 元 盈餘 4,000,000 元	無	--
77.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 20,000,000 元	無	--
78.10	10	13,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	130,000,000	現金 30,000,000 元	無	--
79.09	10	19,800,000	198,000,000	19,800,000	198,000,000	現金 68,000,000 元	無	--
82.05	10	23,760,000	237,600,000	23,760,000	237,600,000	盈餘 39,600,000 元	無	--
82.08	10	35,640,000	356,400,000	35,640,000	356,400,000	盈餘 23,760,000 元 資本公積 95,040,000 元	無	--
83.08	10	42,768,000	427,680,000	42,768,000	427,680,000	盈餘 35,640,000 元 資本公積 35,640,000 元	無	--
84.07	10	76,000,000	760,000,000	51,321,600	513,216,000	盈餘 64,152,000 元 資本公積 21,384,000 元	無	--
85.06	10	76,000,000	760,000,000	61,585,920	615,859,200	盈餘 76,982,400 元 資本公積 25,660,800 元	無	--
85.12	10	76,000,000	760,000,000	72,000,000	720,000,000	現金 104,140,800 元	無	--
86.06	10	108,000,000	1,080,000,000	84,240,000	842,400,000	盈餘 108,000,000 元 資本公積 14,400,000 元	無	--
87.07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96,876,000	968,760,000	盈餘增資 84,240,000 元 資本公積 42,120,000 元	無	--
88.07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06,563,600	1,065,636,000	盈餘 96,876,000 元	無	註 1
89.08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12,000,000	1,120,000,000	盈餘 53,281,800 元 員工紅利 1,082,200 元	無	註 2
90.08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15,419,000	1,154,190,000	盈餘 33,600,000 元 員工紅利 590,000 元	無	註 3
100.08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18,881,570	1,188,815,700	盈餘 34,625,700 元	無	註 4
101.08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22,448,017	1,224,480,170	盈餘 35,664,470 元	無	註 5
102.08	10	134,700,000	1,347,000,000	132,243,859	1,322,438,590	盈餘 97,958,420 元	無	註 6
103.08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48,113,122	1,481,131,220	盈餘 158,692,630 元	無	註 7
105.08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53,000,855	1,530,008,550	盈餘 48,877,330 元	無	註 8
106.07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59,885,893	1,598,858,930	盈餘 68,850,380 元	無	註 9
107.09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66,281,329	1,662,813,290	盈餘 63,954,360 元	無	註 10
108.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4,595,395	1,745,953,950	盈餘 83,140,660 元	無	註 11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9.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3,325,165	1,833,251,650	盈餘 87,297,700 元	無	註 12
110.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1,762,394	2,017,623,940	盈餘 183,325,170 元 員工紅利 1,047,120 元	無	註 13
111.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24,233,265	2,242,332,650	盈餘 221,938,630 元 員工紅利 2,770,080 元	無	註 14
112.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6,656,591	2,466,565,910	盈餘 224,233,260 元	無	註 15

註 1：88.6.29(88)台財證(一)第 59540 號函核准
 註 2：89.7.7(89)台財證(一)第 58687 號函核准
 註 3：90.7.6(90)台財證(一)第 143595 號函核准
 註 4：100.7.20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2979 號函核准
 註 5：101.7.25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2415 號函核准
 註 6：102.7.16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7676 號函核准
 註 7：103.7.18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7500 號函核准
 註 8：105.9.13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501226260 號函核准
 註 9：106.9.12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601131100 號函核准
 註 10：107.09.17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701117010 號函核准
 註 11：108.09.16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801126020 號函核准
 註 12：109.08.14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901149560 號函核准
 註 13：110.09.15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1001161220 號函核准
 註 14：111.07.15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1101135200 號函核准
 註 15：112.07.28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123014296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113 年 04 月 3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46,656,591	53,343,409	300,000,000	屬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16 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7	123	30,121	117	30,368
持有股數	0	446,338	101,187,768	138,959,621	6,062,864	246,656,591
持股比例 (%)	0	0.18	41.02	56.34	2.46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1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14,636	2,620,694	1.06
1,000 至 5,000	12,238	24,741,154	10.03
5,001 至 10,000	1,825	12,993,691	5.27
10,001 至 15,000	666	8,159,940	3.31
15,001 至 20,000	327	5,658,108	2.29
20,001 至 30,000	301	7,301,493	2.96
30,001 至 40,000	99	3,412,353	1.38
40,001 至 50,000	65	2,857,532	1.16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50,001 至 100,000	122	8,258,637	3.35
100,001 至 200,000	50	7,021,105	2.85
200,001 至 400,000	24	6,209,164	2.52
400,001 至 600,000	2	965,249	0.39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13	156,457,471	63.43
合 計	30,368	246,656,591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4 月 1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31,403,427	12.73%
國衡投資有限公司	29,984,309	12.15%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19,487,741	7.90%
李開源	19,330,124	7.83%
李開勳	16,076,968	6.51%
齊治平投資有限公司	7,789,663	3.16%
萬歲投資有限公司	7,511,301	3.05%
李尚芸	7,361,165	2.98%
李昱春	7,119,848	2.89%
李其芸	2,933,990	1.1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註 4)	
		111 年	112 年		
每 市 價	最 高	92.60	99.90	99.40	
	最 低	63.50	73.00	84.50	
	平 均	76.44	88.12	92.58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22.98	23.36	-	
	分 配 後	21.38	21.76(註 5)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24,233,265	246,656,591	-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前	3.89	3.93	-
		追 溯 後	3.54	3.57(註 5)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60	1.6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1.0	1.0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註 4)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1)	19.65	22.42	-
	本利比(註2)	47.78	55.08(註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2.09	1.82(註5)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3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註 5：112 年度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每年股東股息紅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 112 年度盈餘，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6 元，股票股利每股 1.0 元，本案俟民國 113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3. 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並無公開民國 113 年度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 112 年度計算員工、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當年度獲利情形，以章程所訂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例估列之。

(2)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經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17,448,765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17,448,764 元。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2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11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員工酬勞：15,897,397 元，以現金方式分派。

董事酬勞：15,897,397 元，以現金方式分派。

(2)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A102060 糧商業。
- (2) C103050 罐頭、冷凍、脫水及醃漬食品製造業。
- (3) C104010 糖果製造業。
- (4) C10402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 (5) C109010 調味品製造業。
- (6)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 (7)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8)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9)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1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產品名稱	百分比
休閒類	48.74%
鮮食類	51.26%
合計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1) 元本山味付海苔、韓式海苔、佐餐海苔、海苔堅果夾心、海苔禮盒…等。
- (2) 可樂果豌豆酥、卡迪那豌豆脆片、卡迪那洋芋片、卡迪那 95°C 北海道風味薯條、卡迪那四重脆、寶咔咔、滿天星洋芋脆片…等。
- (3) 萬歲牌開心果、蜜汁腰果、杏仁果、核桃、夏威夷果、杏仁小魚、無調味堅果、元氣堅果飲、全天然什穀堅果飲、燕麥堅果飲…等。
- (4) 4°C 系列(便當類、燴飯類、炒麵類、涼麵類、調理麵包類、湯麵、鍋物等)及 18°C 系列(便當類、三角飯糰類、壽司手卷類)等鮮食產品。
- (5) KgCheck 系列產品。
- (6) Chef HOKA 濃湯、濃湯麵、冷凍食品系列產品。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請參考本年報第 85 頁，技術及研發概況。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幾年因疫情改變了消費者購物習慣，也加速了通路結構的改變。通路不僅數位化且更加多元化，電商營運型態也更為多元。台灣食品製造業市場產品多元且周邊物流配送產業鏈發展成熟，食品科技的進步及消費者對健康養生、食品安全及環境永續意識抬頭，消費者希望能獲取物超所值的商品與消費體驗，促使食品業者從更多元面相進行產品及營運的調整與精進，未來產業發展趨勢的重點包含：(1)產品貼合新生活快速轉型，(2)運用數位工具提升競爭實力，(3)強化產品

價值以滿足目標客群，(4)促進跨界合作以滿足不同需求並開創商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食品產業的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上游產業：農業、畜牧業、水產業、食品添加劑、食品包材等產業。

中游產業：食品加工製造業、飲料製造業等產業。

下游產業：物流業、倉儲業、銷售通路(實體通路、電商通路、業務通路)等產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隨著全球健康意識抬頭，非油炸零食以及植物性蛋白食品是新消費趨勢。同時環保愛地球也漸漸成為全民運動，除了地球友善之產品包裝，全食材利用及「升級再造 UPCYCLE」之概念也是全球新趨勢。

4. 競爭情形

隨著網路科技普及、社群傳播及智慧型行動裝置發展成熟，大幅改變消費者生活型態，消費者對商品資訊取得容易，品牌操作之網路聲量影響與競爭對手之間的差距，面臨國外進口食品瓜分國內市場，以及為滿足不同消費族群的多元化需求，本公司持續於行銷面提高行動裝置與新媒體資源之投入，於產品面積極開發客製化及特定族群利基型產品，於生產面提升食品安全防護、完整產銷履歷溯源系統，以因應市場競爭帶來的挑戰與機會。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112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115,298 仟元。

11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40,937 仟元。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提供消費者健康又好吃的休閒零食是本公司的宗旨，因此海苔品項零食化是公司其中的開發方向。112 年成功開發了「元本山脆烤海苔」新系列產品，提供消費者新的健康零食選擇。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強化品牌體驗及商品差異化溝通，以提升消費者體驗及進店選購率。

(2)提升行銷組織之多元功能。

(3)應用數位工具，提升全流程作業效率。

(4)發展線上新通路、積極開拓外銷市場。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強化品牌資產，建立消費者對品牌的長期信賴關係，提升自然、安心、美味的企業形象。

(2)掌握最新市場趨勢，開發符合內外銷市場需求的商品，創造商機，提高公司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11 年		112 年	
	金額	%	金額	%
國內	10,502,946	97.49%	10,573,221	97.42%
國外	269,893	2.51%	280,035	2.58%
合計	10,772,839	100.00%	10,853,256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休閒食品：

- 1) 主要產品有休閒食品類、海苔類、堅果類及沖調類(堅果飲/杯麵)等。
- 2) 銷售地區：銷售於國內外，目前主要以國內市場供給為主，主要銷售通路包括各大超市連鎖店、量販連鎖、電商數位、經銷及特販通路等。國內市場佔有率約為休閒食品類20%；海苔類55%；堅果類65%；沖調類(堅果飲/杯麵)10%。而國外市場目前仍不斷開發中，占本公司休閒食品比例微幅增長。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由於台灣國內人口出生率逐年降低，休閒食品市場規模成長受限，且已經呈現逐漸飽和，加上市場競爭非常激烈，故食品廠商之營收成長幅度相當受限。

反觀海外新興市場，人口出生率穩定，具備高經濟成長性、人民可支配所得日漸提高。由於年輕人口比例較高，故休閒食品市場正處於發展階段，本公司已掌握新興市場商機，積極拓展業務至海外市場，維持營運成長。

(2) 鮮食類：

- 1) 主要產品涵蓋 4° C 系列(便當類、燴飯類、炒麵類、涼麵類、調理麵包類、湯麵、鍋物等)及 18° C 系列(便當類、三角飯糰類、壽司手卷類)等鮮食產品、冷凍產品及飲料零售等。本公司鮮食積極導入省人、省力調理及包裝設備，進行商品製程優化改善，提升作業效率，在超商鮮食市場佔有一定之比率。
- 2) 銷售地區：國內地區。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家戶人口減少等影響消費者生活型態，改變了消費者對於餐飲食用方式，在國人飲食型態愈趨便利、即時性及多樣性下，此市場仍深具持續成長的潛力。本公司亦積極地參與開發多樣化鮮食產品並採用先進設備與高標準的食安規格來檢視生產製程，滿足消費者對產品高品質的期待，保持在鮮食的優勢。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1) 深受消費者喜愛的品牌和產品，以及穩定的通路貨架佔有率。
- 2) 優異的產品研發能力，持續引進新穎食品加工技術，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朝向健康綠色食品發展。
- 3) 長年推動管理數位系統化、精實生產管理優化，工廠生產彈性提高。

(2) 不利因素

- 1) 原料大部分仰賴自國外進口，價格波動易受到天候、產量及地緣政治風險、匯率波動等因素影響。

2)市場長期常態促銷競爭及通路規模擴張通路費用不斷提高。

3)鮮食產品利潤較低。

(3)因應對策

1)透過專業採購團隊，掌握國際市場訊息，因應價格波動風險。

2)透過電子化資訊系統建置，提升銷售預測準確度，串連先進排程系統提高生產彈性，存貨庫存水位掌控，降低生產成本。

3)持續研究全球食品趨勢，站在市場最前線，開發具自然、美味之新品，提升產品價值感，創造差異性。

4)加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研發，發展新商機並藉由新食材導入，增加商品開發豐富性，提升產品利潤。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休閒系列及鮮食系列產品為供消費者直接食用，海苔類產品除供消費者直接食用外，並可經二次加工後再食用。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休閒系列產品：前加工→烘焙→油炸→調味→計量→包裝→成品

鮮食系列產品：前置處理→調理→配膳→包裝→成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國內	國外
海苔	-----	韓國
開心果	-----	美國
杏仁果、腰果	-----	美國、越南、印尼、印度
豌豆仁	-----	加拿大、美國
粉類	-----	南非、德國、紐西蘭、義大利、荷蘭、泰國、法國
馬鈴薯	嘉義新港、台南下營、 嘉義六腳、台南善化	美國
地瓜	台南、雲林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未有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			112年度			113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5,580,132	51.80%	非關係人	A公司	5,520,270	50.86%	非關係人	-	-	-	-
2	B公司	1,500,612	13.93%	非關係人	B公司	1,603,297	14.77%	非關係人	-	-	-	-
3	其他	3,692,095	34.27%		其他	3,729,689	34.37%		-	-	-	-
	銷貨淨額	10,772,839	100.00%		銷貨淨額	10,853,256	100.00%		-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113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3、增減變動原因：上列銷貨廠商增減變動，主要係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變動，調整產品結構及產銷方向之故。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箱(件)/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休閒類		19,169	12,328	3,345,672	25,505	12,305	3,217,974
鮮食類		197,993	174,738	5,086,552	193,838	168,517	5,214,148
合 計		217,162	187,066	8,432,224	219,343	180,822	8,432,12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箱(件)/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休閒類		10,665.92	4,669,489	1,034.91	266,604	11,008.60	4,767,891	999.94	271,162
鮮食類		175,314.03	5,550,253	0	0	169,223.88	5,560,337	0	0
其他		0	283,204	0	3,289	0	244,993	0	8,873
合 計		185,979.95	10,502,946	1,034.91	269,893	180,232.48	10,573,221	999.94	280,03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93	99	99
	間接人員	864	834	839
	直接人員	1,238	1,448	1,483
	合 計	2,195	2,381	2,421
平 均 年 歲		37.11	37.31	37.53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5.83	5.89	5.9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46	4.51	4.54
	大 專	43.81	44.09	43.66
	高 中	37.30	36.58	36.64
	高 中 以 下	14.43	14.82	15.1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對環保維護工作一向不遺餘力，除實施環境管理檢查及環保設備外，並已提升空污設備操作、保養效益及儀器之故障排除，穩定設備異常時能快速排除等工作。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項目	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		
	年度		
處分日期	112/4/12	112/6/7	112/7/5
裁處機關	基隆市環境保護局	彰化縣政府	基隆市環境保護局
裁處書字號	基環廢壹字第 1120202471號	府授環空字第 1120233395號	基環廢壹字第 1120204855號
違反法條及條款	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 第1項第2款	空氣污染防制法第24 條第2項、第62條第1項 第5款	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第 1項
違反內容	未依規定於清除出場 後期限內連線確認	原料麵包及產品麵包 超過許可證年最大使 用量及最大生產上限	申報廢棄物產出量 (R-0120 植物性廢渣)產 出量均逾核准「事業廢 棄物清理計畫書」廢棄 物(R-0120 植物性廢渣) 許可 40 噸之 10%上限
處分內容	罰鍰6仟元	罰鍰10萬元	罰鍰 6 仟元
未來因應措施 (包含改善措 施)及可能支出	加強員工作業品質	嗣因彰化廠火災事 故，此違規情事已不存 在，復工後將遵循法定 規定執行。	加強人員控管核准量上 限，已改善完成。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在基於相關法規，提供勞健保和特休等項目外，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婚喪喜慶等賀奠金、員工購物優惠、員工健康檢查、特約托兒服務機構，並以優於法令規定給予離職慰問金。同時，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下簡稱福委會）提供生日、勞動節、中秋節禮金及辦理員工旅遊、家庭日、烤肉…等活動，以「工作與生活平衡」為理念，為公司員工提供多樣的福利與各類型活動，以提升同仁向心力和生產力。

2. 員工進修、訓練

公司深信人才是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的重要基石，秉持「造物之前 必先造人」的信念，推動學習型組織，致力精進員工能力，培育組織所需優質人才。公司導入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依據公司願景及經營策略，建立系統化教育訓練體系與完善培訓流程，同時運用 iCAP 職能架構，進行職能分析與發展職能導向課程，逐一建置核心部門人員的職涯發展學習地圖，系統化培育部門專業人才，以強化員工技能與持續共同學習成長，塑造聯華人共同願景，以達成組織績效。

每年依據經營方針擬定年度訓練策略，結合組織發展與單位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開設各類訓練課程：經營管理課程、專業課程、核心課程、內部講師培訓、數位課程、ESG 議題課程，以及生產關鍵技能檢定。除了內部訓練課程與圖書館外，也鼓勵員工至外部訓練機構參與各項專業訓練，此外，因應數位學習當道年代，科技迅速發展與網絡普及的環境下，依據主管及同仁不同層級需求，導入外部數位學習平台資源，提供更便捷及個別性的學習方式，讓主管、同仁能更自主彈性學習成長，持續強化人員工作所需職能，提升人員素質與達到工作績效，以持續強化公司競爭優勢。而面臨數位轉型時代，內部推動系統操作培訓，以使人員更瞭解系統邏輯與掌握流程，提升數位思維與數位工具使用能力，進而優化作業品質。

(1)112年員工進修彙總:

類別	訓練內容
經營管理職能訓練	依據各級主管管理才能及管理職責等需求，規畫及發展訓練活動，包含初階主管、中階主管及高階主管管理才能訓練。課程包含目標設定與績效面談、工作教導、問題分析與解決、部屬培育與溝通、領導統御等內容。
專業職能訓練	依據各部門KSA課程表以及人員績效表現與學習狀況，由主管及人資共同規劃內、外訓及數位等專業課程，使各職系同仁均能依其職務所需具備之知識、技術與能力進行階段性之培訓與發展。
共同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人訓練：包含新進人員到職前之訓練、新進人員基礎訓練及輔導員制度協助新進人員快速適應和融入聯華。 2. 通識課程：針對同仁共同需要之特定知識與技能，安排通識訓練課程與活動。 3. 生活課程：辦理生活與美學相關課程，讓同仁在工作之餘可以陶冶性情，提升品味，達到工作與生活之平衡。 4. 創新與改善訓練與活動：公司內部持續辦理工作改善及創新相關課程，刺激同仁有不同的想法，並透過TQM改善與創新論壇競賽活動，集體同仁的智慧，替公司創造更高價值。
內部講師訓練	企業透過建置完整的內部講師制度，快速培育組織所需人才，將訓練轉化成公司的案例與語言，讓同仁進行分享及討論，以提升課程之深度。
多能工技能訓練	提供生產技術同仁工作所需之知識、技能及態度的訓練課程，同仁可透過這些訓練課程及技能檢定取得多樣技術能力。

112 年度聯華食品舉辦各式教育訓練課程，總訓練時數達 78,910 小時，平均每位同仁訓練時數約 32 小時，總訓練費用達新台幣 8,781,638 元。

(2)與財務透明相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

- 1、國際內部稽核師：稽核處 1 人
- 2、服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財務處 1 人
- 3、中華民國會計師：財務處 1 人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循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相關制度辦法，包括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及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可自請退休，以及依員工投保等級提繳不低於其每月工資 6% 勞工退休金等，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執行退休金提撥及發給等相關業務。退休金提撥實施情形，適用於舊制「勞動基準法」員工之退休金提撥，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適用於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員工之退休金，提繳方式以員工每月依勞工退休金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提撥 6% 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內。

4. 勞資協議

本公司依政府所頒訂之勞資會議實施辦法，選舉勞方代表，資方代表由公司推派代表參加，勞資會議代表每任任期四年，勞方代表連選得連任，資方代表連派得連任，勞資會議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每三個月召開勞資會議一次，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並防患各類勞工問題於未然；由勞資雙方就勞工福利事項、勞工安全衛生、提升生產效率、年度行事曆等事項，於會中討論協商，並達成共識後實施，使勞資雙方各蒙其利。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法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福利項目。依法提撥退休金並設置優退制度；並提供各階層員工完整的訓練計劃。
- (2) 本公司傾聽員工意見，重視雙向溝通，對內之各項訊息以 e-mail 形式發送電子報外，亦會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和各廠公佈欄。定期舉行廠務會議，集合本國及外國勞工，宣達公司各項訊息，針對外籍同仁，公司邀請仲介和翻譯參與，蒐集員工意見，以增進勞資和諧。各廠每季皆會召開勞資會議，針對重要/特殊議題進行討論及佈達。同時，公司內部設有「員工意見信箱及專線」，確保員工的意見能充分表達，且受到合理、有效的處理。

6.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經營管理制度，促使全體員工齊心協力，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其中並載明服務守則，其主要內容如下：

- (1) 注重禮節，加強溝通，發揮敬業精神。
- (2) 工作服及鞋子應隨時保持清潔。
- (3) 愛護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共同創造公司及全體同仁的利益。
- (4) 遵守各項規定，非經授權，對外不得擅用公司名義。
- (5) 員工不得在工作場所製造或分裝私人物件及喚使他人製造私人物件。
- (6) 凡車輛或攜帶物出廠者，須自動配合警衛人員檢查。
- (7) 員工下班後嚴禁再進入工廠內，若因公務需事先向值班主管報告。

- (8)員工於上班時間欲出廠時需填妥出入廠憑證單，由主管簽准後交由警衛人員。
- (9)寄發郵件必須以公務為主；嚴禁使用非法軟體，如有軟體使用需要請向系統工程部申請。
- (10)員工未經核准，不得攜帶公物離開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廠區；如欲攜帶公物離開者應主動出示警衛檢查，並向部門主管領取物品放行單及經授權主管核准後，方可攜出。
- (11)注重辦公室清潔衛生管理，督導、檢核、補強公共區域的整理與維護，並愛惜公物。

7.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為保障工作者之安全與健康，本公司除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要求，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勞工健康護理人員與特約勞工健康服務醫師，進行職業安全衛生與健康管理、健康促進等業務，各廠區在 107 年起，依 ISO/CNS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架構，持續優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風險防範之觀念，找出職場中制度面、環境面、作業面與系統面等可能的危害、風險與機會，擬定改善措施與精進對策，藉由消除/取代不安全/健康之機械、設備、作業，充實教育訓練、強化作業管制等方式，以促進員工健康並強化對法規之遵循，另結合 5S、TQM 及 TPS 等制度之推行，將資源投入於適切的地方，如肌肉骨骼與過負荷傷害，以降低職安衛風險。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112 年度對於機械、設備、器具、營繕及個人防護具等之承攬及採購管理制度持續深化精進，如前述職業安全衛生設施之預防改善項目與新廠及擴廠之專案工程，藉由 PDCA 的循環，連結變更管理、風險與機會評估，使職業安全衛生具體規範之審議，能落實於契約內容中，並於驗收、使用前確認其符合規定，並加強落實承攬商管理措施。

公司訂有天然災害、洩漏及火災之緊急應變計畫，為持續強化消防安全相關管理措施，修訂其中之火災爆炸應變處理作業標準，強化指揮與火災資訊與當地消防機關配合機制之說明，並與消防防護計畫書結合，除按消防法之規定，每年辦理 2 次之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外，增加擬訂不同情境之演練腳本，強化疏散演練，以加強同仁緊急應變能力，並設定期追蹤管理機制，確認相關作為均落實執行。

(2)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建立職場安全文化，聯華食品持續規劃、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本公司 112 年度共辦理 107 場次訓練活動，計有 11,613 人次參與，受訓時數 20,858 小時，除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辦理新進、在職人員、調換作業員工及操作危險性機械、設備，從事有害、特殊等作業之證照與教育訓練，使員工熟諳作業技能及作業上之安全衛生風險，另為避免意外及傷害事件發生，實施規劃及辦理包含職業災害案例宣導，以了解作業危害、遵守作業規範及異常狀況通報、處理.. 等內容。同時也針對健康促進另辦理血壓血糖控制、痠痛與紓壓、運動減脂及 CPR+AED 等課程，以達到預防及改善職業傷病發生及健康管理之目的。且由於同仁上下班通勤交通意外頻傳，112 年辦理上下班及業務工作交通安全宣

導事宜，邀請各縣市交通分隊進行交通安全防衛駕駛教育訓練課程，強化同仁交通安全相關觀念，上下班交通職災事件由 111 年至 112 年降低 30%。

(3) 健康管理與健康促進

為了讓公司內的主管同仁能更加重視健康安全，護理師每年會根據健檢結果，運用風險分級分類，安排臨廠醫師持續追蹤改善，並適時提供相關衛教，主動關懷員工身心健康。另外，為使同仁持續重視健康議題，依據整體同仁健檢結果及環境趨勢，辦理各式健康促進活動及主題競賽活動，112 年度舉辦【變身大作戰】活動，藉此加強員工健康管理和促進職場健康文化。我們規劃知識補給、動出自我、食得健康及輔測血壓等，以提供員工全方位的健康知識，同時，也引導同仁可以遵循健康飲食的原則，選擇自己的每餐；我們也鼓勵同仁們自主進行血壓檢測，關心血壓異常的狀況。我們相信，透過完善的健康管理制度和多元化的健康促進活動，不僅可以提升員工健康，也可以降低公司醫療保健成本，創造三贏的局面。本公司期許打造健康職場環境，並持續努力促進員工身心靈健康，以提高企業競爭力並達成社會責任。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公司藉由多元化溝通管道保持雙方良性互動機制，達到照顧員工福利與提升優質工作環境之目標。以全面提升各職類員工滿意度，消弭不必要的勞資紛爭及可能引發之爭議事件。鑑此，在此勞資雙方共同參與及充分溝通機制下，預期未來應無勞資糾紛之困擾。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年度項目	112年度	
處分日期	112/7/20	112/9/15
裁處機關	桃園市政府	基隆市政府
裁處書字號	府勞檢字 1120197804 號	基府社關罰貳字第 1120244510 號
違反法條及條款	勞基法第 32 條第 2 項	勞基法第 30 條第 3 項
違反內容	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	實施 8 週彈性工時之正常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
處分內容	罰鍰 10 萬元	罰鍰 2 萬元
未來因應措施 (包含改善措施) 及可能支出	強化工作調配及員工工時管理，避免超時風險。	加強員工排班作業流程檢核。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上述事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因違反相關規範而支付罰鍰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通安全權責單位為資訊處，設置資安專責主管、由資訊處長兼任，統籌資通安全政策與資源調度事務，並設置資通安全專責人員，負責規劃暨執行資通安全防護與資通政策推動與落實。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管理辦法」，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管理辦法」，藉由教育訓練及政策推廣、期望達成下列目標：

- (1)有效管理資訊資產，持續執行風險評鑑，並採取適當之防護措施。
- (2)保護機敏資訊及資通系統之機密性與完整性，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竄改。
- (3)確保經授權之使用者、當需要時能使用資訊及資通系統。
- (4)評估各種人為或天然災害之影響，訂定核心資通系統之復原計畫，以確保核心業務可持續運作。
- (5)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通安全落實執行及持續改善。
- (6)落實委外廠商管理，確保資通服務之安全。
- (7)落實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新進人員資安宣導，以提高員工之資通安全意識。
- (8)推動資安防護整合，強化資安聯防及情資分享。
- (9)符合法令與法規要求。

3. 具體管理方法：

(1)網路資安管控

- 1)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 2)安裝端點偵測與回應(EDR)方案，以偵測及阻擋勒索軟體及電腦病毒的威脅。
- 3)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執行。
- 4)公司 E-Mail 主機(Exchange Server)移轉至微軟雲端 Exchange On Line，並導入微軟 MFA(第三方驗證)與之整合。
- 5)郵件過濾掃描機制，過濾垃圾郵件、釣魚郵件、木馬程式等威脅郵件。
- 6)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 7)導入 Akamai (阿卡邁) 內容傳遞網路 CDN (Content Delivery Network) 服務，幫助公司網站抵禦 DDoS、惡意的爬蟲、殭屍網路、異常或是惡意的流量清洗、和 Web 應用程式的攻擊。
- 8)升級 Windows 作業系統至 Windows 2022 Server。

(2)資料存取管控

- 1)資訊設備及資料庫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密碼。
- 2)依據部門及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3)導入 Cyberark 特權帳號管理軟體，以規範高權限帳號之使用時機及作業監控、盤點應用系統帳號使用地點及權限、自動化定期修改帳號密碼。
- 4)離職人員停用帳號。
- 5)資訊設備報廢時先拆除相關儲存設備，進行物理破壞後再行報廢，確保電子資料不外洩。

- 6)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7) 導入安合科技『IST 端點安全系統』有效記錄及備份 Line、Wechat、Skype 等通訊軟體的聊天記錄和上傳檔案；亦能有效記錄及備份上傳至 Google Drive、Onedrive 等雲端空間檔案。

(3) 應變復原機制

- 1)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2) 每年落實系統災害復原模擬演練。
- 3)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 4)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4) 宣導及檢核

- 1)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觀念及對公司和個人之影響，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2) 定期舉辦員工資安教育訓練，加強並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3) 不定期對員工進行社交攻擊演練。
- 4) 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及弱點掃描、滲透測試。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配置 2 位資通安全專職(責)人員。
- (2) 每年編列預算，針對系統管理、網路管理、程式開發、資安管理、資安檢測、個資保護等專業工作領域，安排資安與個資專業訓練課程。
- (3) 時時關注資通安全科技之應用趨勢、評估整合新資安技術應用於公司網路，強化資通安全。
- (4) 每年針對公司對外網站進行滲透測試、資安健診及弱點掃描，若檢測結果發現漏洞，則於規定時限內完成修補並通過複測。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羅致逸建築師事務所	109.10.08~履約服務結束	工程設計監造委任契約書	依合約規定
工程合約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10.02.04~履約結束	倉儲設備買賣及安裝工程合約書	依合約規定
工程合約	台灣龍神股份有限公司	111.03.08~履約結束	廢水處理設備購置及設置工程	依合約規定
工程合約	旭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09.21~履約結束	工程契約書	依合約規定
工程合約	特群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11.09.21~履約結束	工程契約書	依合約規定
長期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111.12.30~114.11.10	擔保借款額度	依授信合約規定
買賣合約	東海冷凍股份有限公司	112.05.30~履約結束	設備買賣合約書	依合約規定
工程合約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3.01.25~履約結束	設備買賣及安裝工程合約書	依合約規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4,014,463	3,978,881	4,246,669	4,605,552	5,399,4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13,660	4,162,626	4,092,306	4,564,570	6,216,264	
無形資產	4,653	3,553	4,449	5,157	9,688	
其他資產	733,267	677,515	865,285	1,342,746	1,382,818	
資產總額	7,466,043	8,822,575	9,208,709	10,518,025	13,008,2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50,390	2,440,686	3,237,797	2,936,923	3,648,302
	分配後	3,029,742	2,734,006	3,540,440	3,295,696	4,042,953
非流動負債	1,061,564	2,316,316	1,402,744	2,409,854	3,581,0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11,954	4,757,002	4,640,541	5,346,777	7,229,308
	分配後	4,091,306	5,050,322	4,943,184	5,705,550	7,623,9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635,995	4,046,226	4,549,287	5,152,914	5,760,828	
股本	1,745,954	1,833,252	2,017,624	2,242,333	2,466,566	
資本公積	72,657	72,657	76,610	93,840	93,8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12,996	2,131,762	2,447,594	2,806,200	3,194,523
	分配後	1,446,346	1,655,117	1,923,012	2,223,194	2,553,216
其他權益	4,388	8,555	7,459	10,541	5,89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18,094	19,347	18,881	18,334	18,0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654,089	4,065,573	4,568,168	5,171,248	5,778,904
	分配後	3,374,737	3,772,253	4,265,525	4,812,475	5,384,25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度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其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 (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3,861,520	3,789,000	4,028,549	4,411,522	5,169,4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7,686	4,133,752	4,067,796	4,540,551	6,190,158	
無形資產	4,653	3,553	4,449	5,157	9,688	
其他資產	820,218	805,251	1,020,010	1,463,090	1,541,970	
資產總額	7,374,077	8,731,556	9,120,804	10,420,320	12,911,2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21,634	2,413,183	3,207,192	2,899,308	3,611,759
	分配後	3,000,986	2,706,503	3,509,835	3,258,081	4,006,410
非流動負債	1,016,448	2,272,147	1,364,325	2,368,098	3,538,6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38,082	4,685,330	4,571,517	5,267,406	7,150,440
	分配後	4,017,434	4,978,650	4,874,160	5,626,179	7,545,09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3,635,995	4,046,226	4,549,287	5,152,914	5,760,828	
股本	1,745,954	1,833,252	2,107,624	2,242,333	2,466,566	
資本公積	72,657	72,657	76,610	93,840	93,84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812,996	2,131,762	2,447,594	2,806,200	3,194,523
	分配後	1,446,346	1,655,117	1,923,012	2,223,194	2,553,216
其他權益	4,388	8,555	7,459	10,541	5,89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635,995	4,046,226	4,549,287	5,152,914	5,760,828
	分配後	3,356,643	3,752,906	4,246,644	4,794,141	5,366,177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度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其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8,588,903	8,817,321	9,517,892	10,772,839	10,853,256
營 業 毛 利	1,859,039	1,887,056	2,202,266	2,501,860	2,282,188
營 業 損 益	590,284	739,250	946,253	1,177,600	909,8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678	112,330	64,498	(81,308)	292,093
稅 前 淨 利	654,962	851,580	1,010,751	1,096,292	1,201,94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24,680	685,698	813,681	870,986	969,65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524,680	685,698	813,681	870,986	969,6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9,202)	5,138	(22,766)	14,737	(3,2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5,478	690,836	790,915	885,723	966,42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23,633	684,768	814,001	871,814	969,5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47	930	(320)	(828)	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515,146	689,583	791,381	886,270	966,6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332	1,253	(466)	(547)	(258)
每 股 盈 餘	2.86	3.39	3.63	3.54	3.93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 (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8,588,903	8,817,321	9,517,892	10,772,839	10,852,862
營 業 毛 利	1,859,039	1,887,056	2,202,266	2,501,860	2,282,157
營 業 損 益	611,004	758,895	958,551	1,186,726	924,6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397	89,731	51,292	(89,606)	277,245
稅 前 淨 利	694,401	848,626	1,009,843	1,097,120	1,201,863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23,633	684,768	814,001	871,814	969,57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523,633	684,768	814,001	871,814	969,576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8,487)	4,815	(22,620)	14,456	(2,889)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15,146	689,583	791,381	886,270	966,687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23,633	684,768	814,001	871,814	969,5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15,146	689,583	791,381	886,270	966,68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2.86	3.39	3.63	3.54	3.93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 帳 意 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永祥、劉明賢	無保留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永祥、劉明賢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合併報表)

分析項目(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06	53.92	50.39	50.83	55.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3.77	153.31	145.91	166.09	150.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5.96	163.02	131.16	156.82	148.00
	速動比率(%)	80.59	102.67	86.99	96.95	100.82
	利息保障倍數	23.39	28.21	34.06	30.21	27.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6	4.97	4.91	4.97	4.92
	平均收現日數	72.13	73.44	74.33	73.44	74.18
	存貨週轉率(次)	4.89	5.01	5.75	5.84	5.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22	8.96	9.12	9.16	8.07
	平均銷貨日數	74.64	72.85	63.47	62.50	65.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2	2.56	2.31	2.49	2.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9	1.08	1.06	1.09	0.9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58	8.73	9.30	9.13	8.55
	權益報酬率(%)	14.80	17.76	18.85	17.89	17.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7.51	46.45	50.10	48.89	48.73
	純益率(%)	6.11	7.78	8.55	8.09	8.93
	每股盈餘(元)(註2)	2.86	3.39	3.63	3.54	3.9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11	42.83	31.87	26.44	39.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78	75.73	76.83	62.34	60.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70)	8.73	8.68	4.61	8.9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98	3.43	2.86	2.59	3.15
	財務槓桿度	1.05	1.04	1.03	1.03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112年度較111年度上升，係因112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主要原因為彰化廠事故致營業需求存貨購買金額減少；及112年12月底月結供應商貨款支付日遇假日，延至113年第一個工作日支付；及公司新廠需求新增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故致兩期變動比率超過20%。

營運槓桿度：112年因彰化廠事故，公司營業收入增額數小於相關固定費用，致本期營業淨利較111年度下降，故致兩期變動比率達20%。

註：上列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財務分析 (個體報表)

分析項目(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69	53.66	50.12	50.55	55.3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3.10	152.85	145.38	165.64	150.2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1.88	157.01	125.61	152.16	143.13
	速動比率(%)	75.84	95.98	81.03	91.54	95.57
	利息保障倍數	23.72	28.65	34.65	30.67	27.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6	4.97	4.91	4.97	4.92
	平均收現日數	72.13	73.44	74.34	73.44	74.19
	存貨週轉率(次)	4.89	5.01	5.75	5.84	5.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22	8.96	9.12	9.17	8.09
	平均銷貨日數	74.64	72.85	63.45	62.50	65.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6	2.59	2.32	2.50	2.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0	1.09	1.07	1.10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2	8.81	9.39	9.23	8.62
	權益報酬率(%)	14.84	17.83	18.94	17.97	17.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7.19	46.29	50.05	48.93	48.73
	純益率(%)	6.10	7.77	8.55	8.09	8.93
	每股盈餘(元)(註2)	2.86	3.39	3.63	3.54	3.9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54	42.68	32.38	25.80	38.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9.10	76.83	79.76	61.34	59.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8)	8.66	8.85	4.37	8.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4	3.34	2.83	2.57	3.10
	財務槓桿度	1.05	1.04	1.03	1.03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112年度較111年度上升，係因112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主要原因為彰化廠事故致營業需求存貨購買金額減少；及112年12月底月結供應商貨款支付日遇假日，延至113年第一個工作日支付；及公司新廠需求新增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故致兩期變動比率超過20%。

營運槓桿度：112年因彰化廠事故，公司營業收入增額數小於相關固定費用，致本期營業淨利較111年度下降，故致兩期變動比率達20%。

註：上列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1：(一)、(二)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2：每股盈餘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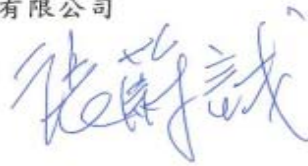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告（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趙永祥會計師及劉明賢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八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P. 116~1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P. 185~24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5,399,442	4,605,552	793,890	17.24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6,216,264	4,564,570	1,651,694	36.19
無 形 資 產	9,688	5,157	4,531	87.86
其 他 資 產	1,382,818	1,342,746	40,072	2.98
資 產 總 額	13,008,212	10,518,025	2,490,187	23.68
流 動 負 債	3,648,302	2,936,923	711,379	24.22
非 流 動 負 債	3,581,006	2,409,854	1,171,152	48.60
負 債 總 額	7,229,308	5,346,777	1,882,531	35.21
股 本	2,466,566	2,242,333	224,233	10.00
資 本 公 積	93,840	93,840	-	-
保 留 盈 餘	3,194,523	2,806,200	388,323	13.84
其 他 權 益	5,899	10,541	(4,642)	(44.04)
非 控 制 權 益	18,076	18,334	(258)	(1.41)
權 益 總 額	5,778,904	5,171,248	607,656	11.75

1.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者)之主要原因：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12 年度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及新廠興建計畫，增加相關廠房、設備等，故致兩期差異。

(2)流動負債：112 年度相關應付帳款支付日遇假日延至 113 年第一個工作天付款，故致兩期差異。

(3)非流動負債：112 年度因新廠興建計畫增加相關長期借款，故致兩期差異。

2. 影響：無重大影響。

3.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0,853,256	10,772,839	80,417	0.75
營業成本	8,571,068	8,270,979	300,089	3.63
營業毛利	2,282,188	2,501,860	(219,672)	(8.78)
營業費用	1,372,339	1,324,260	48,079	3.63
營業淨利	909,849	1,177,600	(267,751)	(22.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2,093	(81,308)	373,401	(459.24)
稅前淨利	1,201,942	1,096,292	105,650	9.64
所得稅費用	232,287	225,306	6,981	3.10
其他綜合(損)益	(3,226)	14,737	(17,963)	(121.89)
綜合損益總額	966,429	885,723	80,706	9.1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前後期變動超過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者)：

- 營業淨利：112 年 4 月起因受彰化廠意外事故影響，雖生產營運方面已啟動其他廠區支援，致整體營收仍較 111 年度成長，然部分彰化廠支出仍繼續發生。故整體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12 年度淨營業外收入較 111 年度增加計 373,401 仟元，係因彰化廠火災已估列相關災害損失外，並估計火災保險理賠收入；及投資國內外股票股價漲幅較高所致。
- 其他綜合損益：主係 112 年度依精算報告提列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較 111 年度減少約 12,027 仟元，致兩期差異。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本公司所營行業屬成熟及民生必需品之產業，銷售量隨人口增加及經濟成長等因素而增加，依據現有產能及未來市場環境變化趨勢，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為休閒類全年度預算銷售量為 12,671 仟箱，鮮食類全年度預算銷售量為 199,224 仟個。
-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112 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 及籌資活動之 淨現金流出	匯率變動 之影響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315,115	1,446,177	(886,047)	(8,958)	866,287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446,177 仟元，主要係營業獲利所致。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810,301 仟元，主要係購置營運所需設備及預付興建廠房款項等所致。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924,254 仟元，主要係本期增加短期及長期借款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1.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9.64	26.44	49.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02	62.34	(3.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8.97	4.61	94.58

增減比例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112 年度較 111 年度上升，係因 112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主要原因為彰化廠事故致營業需求存貨購買金額減少；及 112 年 12 月底月結供應商貨款支付日遇假日，延至 113 年第一個工作日支付；及公司新廠需求新增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故致兩期變動比率超過 20%。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年度無流動性不足情形。

(三) 未來一年(113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金餘額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籌 資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出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額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866,287	1,458,047	(1,372,457)	951,877	不適用	不適用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458,047 仟元，主要係營業獲利所致。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454,057 仟元，主要係固定資產增加及興建廠房所致。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081,600 仟元，主要係興建廠房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 年度 (含)以前 年度累計	112 年度	113 年度
觀音廠 興建	長期借款及 營運資金	5,318,250	856,401	1,062,566	1,690,000

註：興建廠房預算案計 5,318,250 仟元，截至 113 年度止預計將投入 3,608,967 仟元，其餘 1,709,283 仟元計畫於 114 年至 115 年度投入。

(二)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本年度資本支出係作為長期發展需要，可節省未來租金及費用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2年12月31日

項目 說明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北京聯華	USD9,988 仟元	長期持有	目前休閒食品的製造銷售處於停業狀態，112 年度中已將轉投資大陸股票全數處份，故產生利益約 4,914 仟元。	不適用	無
新疆喀什 卡迪那	USD1,127 仟元	長期持有	該公司為農業科技公司，因受疫情影響招工不易，另植物的種植需要較長的時間，目前大部份的植物仍處於生長的階段，故產生損失 4,551 仟元。	積極開發農業種植面積，對於可以商品化之農產品，提升品質及包裝，以求提升獲利。	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風險：

項目	112 年度
利息費用	45,471 仟元
利息費用占營收淨額比率	0.42%
利息費用占稅前淨利比率	3.78%

112年受通膨居高影響，美國聯準會大幅升息，我國央行於111年3月起開始升息。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為支付營運活動及資本支出所產生之長短期負債，112年度借款佔總資產比例34.80%，尚在可控的範圍內，若利率呈現不合理的上漲時，本公司有足夠的資金可以償還債款，避免利率風險。

因應措施：本公司經營狀況及財務狀況穩健，未來本公司正值擴廠而需大量運用資金，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全球經濟走向與利率趨勢，並藉由配合政府根留台灣之專案補助方案，積極與往來銀行爭取最佳之利率，控制公司融資成本，以降低利率風險。

2. 匯率風險：

項目	112 年度
兌換利益淨額	21,920 仟元
兌換利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20%
兌換利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82%

本公司休閒食品主要原物料多仰賴進口，故匯率之波動對本公司有一定之影響，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及換匯操作降低外匯曝險。

因應措施:針對公司進口需求之外幣部位，未來仍將持續觀察匯率走勢及國際金融情勢，在保守的原則下，財務單位依資金需求時間，適當利用遠期外匯工具，降低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112年全球仍面臨高利率、高通膨、戰爭、地緣政治等複雜性問題，這對全球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產生影響。國內部分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112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平均年增率漲2.5%、生產者物價指數平均年增率跌0.56%、國產與進口品物價指數平均年增率跌1.98%，顯示通貨膨脹較111年溫和變化。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判斷原物料行情走勢，預先訂定採購量，降低價格上漲衝擊，並機動調漲部分產品售價，以反應成本，惟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皆以本公司之子公司或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為對象。衍生性商品交易則是以規避營業所產生之匯兌風險並經謹慎評估後執行。上述各項業務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隨著擴廠計畫，將邁入新時代，研發處也將引進全新技術，開發符合市場趨勢之產品，帶動成長動能，創造業績新高。

2. 預計 113 年投入的研發費用 11,000 萬~12,500 萬。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政府為保障人民食的安全，相關食品安全法規日趨嚴格，公司除遵循法令規範外，進一步配合政府的宣導，加入食品雲的建置，建立產品食品履歷，對生產的產品進行溯源管理，落實公司食的安心的產品宣言。加強產品的溯源管理，雖會增加公司營運成本，但加強社會及消費者對本公司產品信賴感，公司責無旁貸。112年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重大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行動裝置及網路的普及化，改變消費者的購物習慣；現在消費者非常習慣利用手機、平板等電子裝置進行購物及付費。公司因應這項潮流，積極開發國內外網路平台，並設置屬於公司自己的購物網頁，提供消費者更方便的購物方式。食品產業歷經多次的食安風波，加上相關法令的實施，現在大型的食品製造商更重視法令的遵循及品牌價值的維護，因此針對產品的生產流程、儲存方式、檢驗及上下游供應鏈，花費更多的成本加強管理。

資通安全部分由本公司資訊處負責規劃暨執行資通安全防護與資通政策推動與落實，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之運行。所有的資訊安全規章制度皆納入管理運作體系。透過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安裝端點偵測與回應 (EDR) 方案，以偵測及阻擋勒索軟體及電腦病毒的威脅、郵件過濾掃描機制，過濾垃圾郵件、釣魚郵件、木馬程式等威脅郵件、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以落實個人資料、內部機密資料、客戶及供應商資料保護。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置有公關室，若遇有形象受損失之情事，即召集相關單位，組織應變小組，採取必要之措施。以公關室及發言人系統，作為媒體及主管機關的聯繫窗口。

平常針對與產業相關的訊息，相關單位即於通訊軟體上進行討論，若有需要則由公關單位召開應變小組。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影響企業形象的重大負面事件發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併購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廠房之擴充皆經過完整及審慎之評估過程，已充份考量投資回收效益與可能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進貨來源及銷售管道穩定，並未有過度集中的風險。針對未來公司產業的成長，將朝向更多元化，以期維持均衡、穩健之營運成果。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組成結構穩定，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故對公司無重大風險與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大股東結構穩定，且有堅強之專業經理人團隊，如經營權改變，並不會損及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二)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彰化廠於 112 年 4 月 25 日發生火災，造成人員傷亡，目前該廠區於 113 年 4 月已開始恢復量產。所發生的損失將由本公司投保之商業火險及營運中斷險因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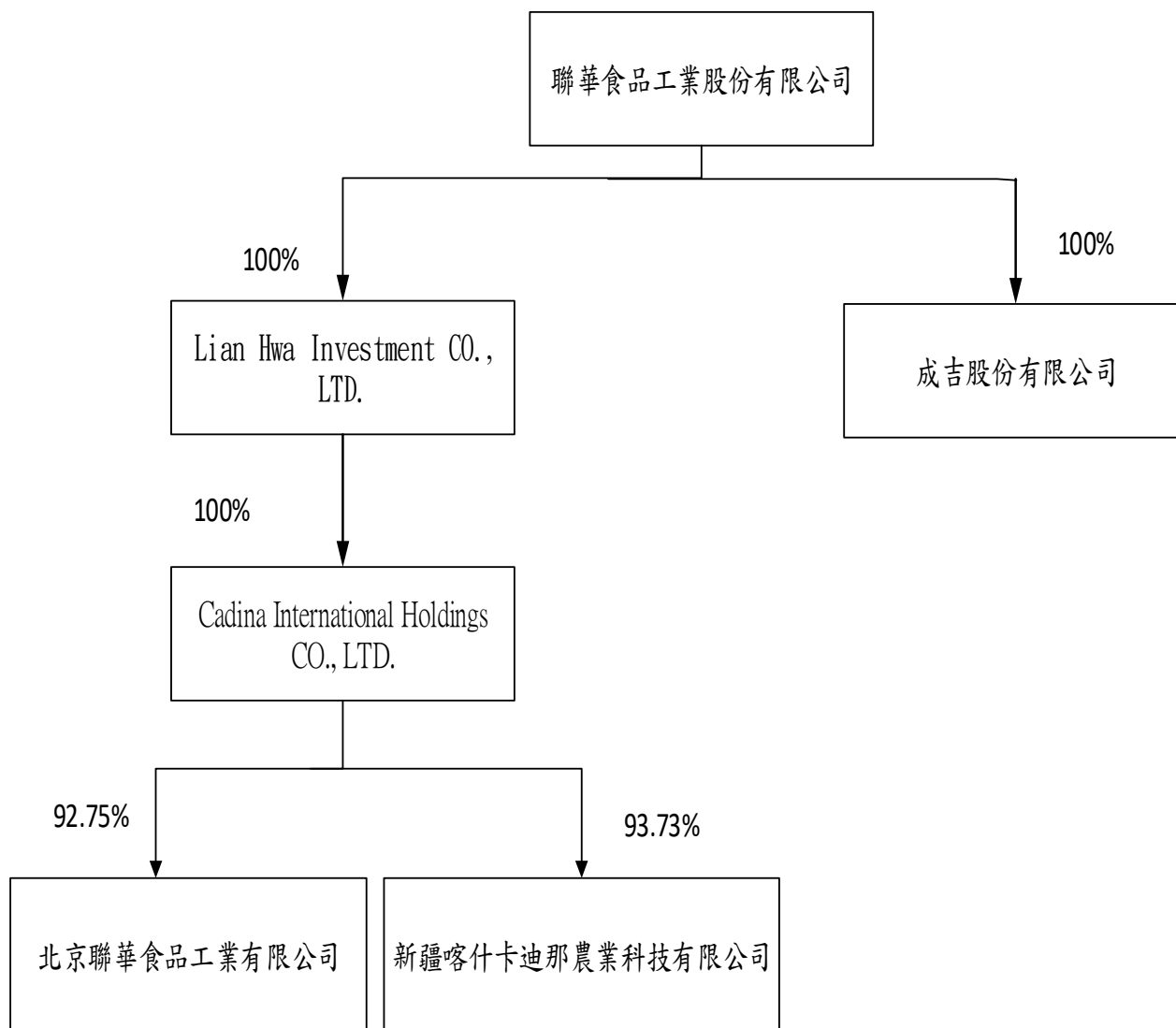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87.06.19	台北市民生西路423巷27弄7號1樓	NT 5,000,000	飲料零售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89.04.17	The Tropic Isle Building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2,763,400	投資業務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89.05.23	Huntlaw Building, P. 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many, Cayman Islands.	USD 17,943,400	投資業務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82.08.13	北京市大興區黃村衛星城南大庄村東	USD 4,921,698	休閒食品等加工製造 買賣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90.07.05	新疆喀什地區莎車縣洽熱克鎮4村7村	CNY 25,500,000	種植、加工農產品及 農副產品等

3. 依公司法第369之3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休閒食品之製造與買賣、飲料零售及投資業務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股份	
			股數/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開源 (聯華食品工業 (股) 公司代表人)	500,000	100%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董事	李開源 (聯華食品工業 (股) 公司代表人) 李開勳 (聯華食品工業 (股) 公司代表人)	USD 12,763,400	100%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董事 董事	李開源 (聯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開勳 (聯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USD 17,943,400	100%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李開源 (卡迪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開勳 (馬凱有限公司代表人)	USD 4,921,698	92.75%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李開源 (卡迪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曉迎 (香港萬事福公司代表人) 李開勳 (卡迪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	CNY 25,500,000	93.73%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5,992	18,136	7,856	653	(6,601)	(4,371)	(8.74)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411,925	350,350	0	350,350	0	0	36,927	2.89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524,094	369,060	18,745	350,315	0	(307)	36,926	2.06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140,122	251,432	10,132	241,300	0	(6,606)	5,298	-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110,339	58,219	48,954	9,265	0	(1,278)	(4,856)	-

註：112年底匯率：1美元=30.705新台幣

1人民幣=4.327新台幣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一致，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華食品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華食品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華食品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華食品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華食品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生產並販售各種海苔、堅果、休閒食品及鮮食產品，由於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來自主要客戶，重大影響集團整體營收及獲利，本會計師將本年度營收成長變化較高且週轉天數較長之特定客戶，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銷貨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上述銷貨客戶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抽核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出貨文件及測試收款是否有重大異常情形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及交易確實發生。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九所述，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彰化廠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損毀，該公司已估計災害相關損失。該公司對受損資產已投保火災保險，並與保險公司進行保險理賠事宜，估計火災保險理賠收入經取得保險公證人函文及保險公司回函確認，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華食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

層意圖清算聯華食品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華食品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華食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華食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華食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華食品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華食品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明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866,287	7		\$ 315,115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73,549	2		242,806	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八)	8,787	-		11,625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2,150,758	17		2,238,455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九)	363,512	3		24,651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1,540,889	12		1,546,125	15	
1410	預付款項	180,251	1		212,13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409	-		14,64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399,442</u>	<u>42</u>		<u>4,605,552</u>	<u>4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	2,830	-		3,12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	-		13,79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6,216,264	48		4,564,570	43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181,264	1		113,28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477,173	4		492,086	5	
1780	無形資產	9,688	-		5,1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47,375	-		47,88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674,176	5		672,583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608,770</u>	<u>58</u>		<u>5,912,473</u>	<u>5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008,212</u>	<u>100</u>		<u>\$ 10,518,02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 628,736	5		\$ 409,548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5,924	-	
2170	應付帳款	1,173,374	9		950,098	9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1,118,870	9		837,72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127,467	1		137,71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60,536	-		24,92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506,333	4		529,854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2,986	-		41,13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48,302</u>	<u>28</u>		<u>2,936,923</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3,391,895	26		2,254,795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2,549	-		3,04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108,518	1		74,09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69,680	1		69,47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364	-		8,44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581,006</u>	<u>28</u>		<u>2,409,854</u>	<u>23</u>	
2XXX	負債總計	<u>7,229,308</u>	<u>56</u>		<u>5,346,777</u>	<u>5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466,566	19		2,242,333	21	
3200	資本公積	93,840	1		93,84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6,034	6		747,715	7	
3350	未分配盈餘	2,358,489	18		2,058,485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194,523	24		2,806,200	27	
3400	其他權益	5,899	-		10,541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5,760,828</u>	<u>44</u>		<u>5,152,914</u>	<u>49</u>	
36XX	非控制權益	18,076	-		18,334	-	
3XXX	權益總計 (附註十九)	<u>5,778,904</u>	<u>44</u>		<u>5,171,248</u>	<u>4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3,008,212</u>	<u>100</u>		<u>\$ 10,518,02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 10,853,256	100	\$ 10,772,8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8,571,068)	(79)	(8,270,979)	(77)
5950	營業毛利	<u>2,282,188</u>	<u>21</u>	<u>2,501,860</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908,753)	(9)	(904,886)	(8)
6200	管理費用	(348,288)	(3)	(323,18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298)	(1)	(96,18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72,339)	(13)	(1,324,260)	(12)
6900	營業淨利	<u>909,849</u>	<u>8</u>	<u>1,177,600</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2,401	-	68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九）	404,486	4	64,5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及二九）	(69,303)	(1)	(108,216)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一及二六）	(45,471)	-	(37,537)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	(20)	-	(81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92,093</u>	<u>3</u>	<u>(81,308)</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201,942	11	1,096,29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232,287)	(2)	(225,30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969,655</u>	<u>9</u>	<u>870,986</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191	-	\$ 14,2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91)	-	(5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38)	-	(2,844)	-
		1,462	-	10,83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688)	-	3,90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淨額)	(3,226)	-	14,73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66,429	9	\$ 885,723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969,576	9	\$ 871,814	8
8620	非控制權益	79	-	(828)	-
8600		\$ 969,655	9	\$ 870,986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66,687	9	\$ 886,270	8
8720	非控制權益	(258)	-	(547)	-
8700		\$ 966,429	9	\$ 885,723	8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3.93		\$ 3.54	
9810	稀 釋	\$ 3.93		\$ 3.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01,942	\$ 1,096,29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4,135	255,672
A20200	攤銷費用	2,178	1,371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62)	(30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88,898)	86,560
A20900	財務成本	45,471	37,537
A21200	利息收入	(2,401)	(680)
A21300	股利收入	(5,138)	(5,42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之份額	20	81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1,622	4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38,859	35,51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 失	(62)	2,78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7)	28
A29900	災害損失	55,739	-
A29900	賠償損失	28,900	-
A29900	其他收入	(330,00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58,783	(20,084)
A31130	應收票據	2,838	(1,933)
A31150	應收帳款	87,859	(158,46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750)	(5,589)
A31200	存 貨	(51,183)	(294,368)
A31230	預付款項	31,883	(69,30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68)	69,083
A32150	應付帳款	223,276	94,7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0,870	(88,30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8,150)	\$ 13,87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2,396</u>	<u>(29,484)</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751,252	1,020,7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01	68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027	5,42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9,541)	(41,7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42,962)</u>	<u>(208,50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46,177</u>	<u>776,6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77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0,155)	(661,77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91	44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709)	(2,07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652)	(6,89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78,743)	(10,017)
B07100	預付工程款增加	<u>(25,406)</u>	<u>(446,92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10,301)</u>	<u>(1,127,24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19,250	187,17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285,876	903,74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72,297)	(412,19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9,721)	(31,224)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1,497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8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358,773)</u>	<u>(302,64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4,254</u>	<u>346,35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8,958)</u>	<u>(7,816)</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551,172	(12,06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15,115</u>	<u>327,18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866,287</u>	<u>\$ 315,1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59 年 7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申請登記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海苔、魷魚、麵類、米穀類、豆類、堅果類、瓜子類、果醬類、飲料類、糖、糖果、餅乾、花生醬等產品或加工品、其他各種海陸產食品、冷凍加工食品與罐頭食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菸酒批發、零售業。

本公司股票自 84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飲料零售業	100%	100%
本公司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業務	100%	100%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務	100%	100%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休閒食品等加工製造買賣	92.75%	92.75%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種植、加工農產品及農副產品等	93.73%	93.73%

註一：原成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6月變更名稱為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

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生產性植物）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前之生產性植物）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6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款負債（其他負債）。適用 IFRS 15 前，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貨負債準備。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35	\$ 71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865,352</u>	<u>314,399</u>
	<u>\$ 866,287</u>	<u>\$ 315,11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75%	0.001%~1.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	\$ -	\$ 14,76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176,543	128,899
—國外上市股票	91,845	99,144
—基金受益憑證	<u>5,161</u>	<u>-</u>
	<u>\$ 273,549</u>	<u>\$ 242,806</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	<u>\$ -</u>	<u>\$ 5,924</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交易合約如下：

112年12月31日：無。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期 間	約 定 匯 率
<u>111年12月31日</u>			
換匯交易合約	USD21,535	112.01.17-112.10.17	28.795-32.071

合併公司 111 年度從事換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787	\$ 11,62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8,787</u>	<u>\$ 11,625</u>
因營業而發生	\$ 8,787	\$ 11,625
非因營業而發生	<u>-</u>	<u>-</u>
	<u>\$ 8,787</u>	<u>\$ 11,62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151,085	\$ 2,238,944
減：備抵損失	(<u>327</u>)	(<u>489</u>)
	<u>\$ 2,150,758</u>	<u>\$ 2,238,45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8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60 天，並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超過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	1.03%	17.31%	100%	
總帳面金額	\$ 2,155,318	\$ 3,094	\$ 1,428	\$ 32	\$ 2,159,8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49</u>)	(<u>31</u>)	(<u>247</u>)	-	(<u>327</u>)
攤銷後成本	<u>\$ 2,155,269</u>	<u>\$ 3,063</u>	<u>\$ 1,181</u>	<u>\$ 32</u>	<u>\$ 2,159,545</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超過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9%	8.36%	14.95%	100%	
總帳面金額	\$ 2,213,339	\$ 37,218	\$ 12	\$ -	\$ 2,250,5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03</u>)	(<u>286</u>)	-	-	(<u>489</u>)
攤銷後成本	<u>\$ 2,213,136</u>	<u>\$ 36,932</u>	<u>\$ 12</u>	<u>\$ -</u>	<u>\$ 2,250,08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489	\$ 793
加：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1)	(<u>162</u>)	(<u>304</u>)
年底餘額	<u>\$ 327</u>	<u>\$ 489</u>

(1) 相較於年初餘額，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分別淨減少90,697仟元及淨增加160,400仟元，備抵損失分別減少162仟元及減少304仟元。

九、存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117,441	\$ 110,366
製 成 品	483,825	454,091
在 製 品	75,113	72,834
原 物 料	<u>864,510</u>	<u>908,834</u>
	<u>\$ 1,540,889</u>	<u>\$ 1,546,125</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已銷貨之存貨成本	\$ 8,532,209	\$ 8,235,462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38,859</u>	<u>35,517</u>
	<u>\$ 8,571,068</u>	<u>\$ 8,270,979</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普通股	\$ <u>2,830</u>	\$ <u>3,12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713 仟元及 176 仟元，皆與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投資關聯企業</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	\$ <u>-</u>	\$ <u>13,793</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	-	35%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調整。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清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及 生物性資產	建造中之 不動產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591,077	\$ 1,311,087	\$ 1,596,468	\$ 18,161	\$ 1,175,400	\$ 425,247	\$ 144,193	\$ 7,261,633
增添	167,212	43,883	148,331	4,504	126,148	738,262	675,133	1,903,473
處分	-	(10,323)	(127,209)	-	(41,274)	-	(856)	(179,662)
淨兌換差額	-	(286)	(140)	(10)	(823)	-	-	(1,259)
重分類	-	242,063	187,453	470	17,129	-	(447,115)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758,289</u>	<u>\$ 1,586,424</u>	<u>\$ 1,804,903</u>	<u>\$ 23,125</u>	<u>\$ 1,276,580</u>	<u>\$ 1,163,509</u>	<u>\$ 371,355</u>	<u>\$ 8,984,185</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642,593	\$ 1,112,129	\$ 12,004	\$ 930,337	\$ -	\$ -	\$ 2,697,063
處分	-	(9,438)	(106,141)	-	(34,986)	-	-	(150,565)
折舊費用	-	32,896	104,535	1,126	83,221	-	-	221,778
淨兌換差額	-	(136)	(105)	(8)	(626)	-	-	(87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65,915</u>	<u>\$ 1,110,418</u>	<u>\$ 13,122</u>	<u>\$ 977,946</u>	<u>\$ -</u>	<u>\$ -</u>	<u>\$ 2,767,401</u>
累計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
提列火災損失	-	-	26,572	-	-	-	831	27,403
處分	-	-	(26,052)	-	-	-	(831)	(26,88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520</u>	<u>\$ -</u>	<u>\$ -</u>	<u>\$ -</u>	<u>\$ -</u>	<u>\$ 520</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758,289</u>	<u>\$ 920,509</u>	<u>\$ 693,965</u>	<u>\$ 10,003</u>	<u>\$ 298,634</u>	<u>\$ 1,163,509</u>	<u>\$ 371,355</u>	<u>\$ 6,216,264</u>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575,424	\$ 1,304,572	\$ 1,561,785	\$ 12,678	\$ 1,133,870	\$ -	\$ 42,939	\$ 6,631,268
增添	15,653	3,747	45,659	6,215	50,350	425,247	129,742	676,613
處分	-	(176)	(42,113)	(740)	(12,473)	-	-	(55,502)
淨兌換差額	-	226	110	8	650	-	-	994
重分類	-	2,718	31,027	-	3,003	-	(28,488)	8,26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58,289</u>	<u>\$ 920,509</u>	<u>\$ 693,965</u>	<u>\$ 10,003</u>	<u>\$ 1,175,400</u>	<u>\$ 425,247</u>	<u>\$ 144,193</u>	<u>\$ 7,261,63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613,591	\$ 1,048,574	\$ 12,255	\$ 864,542	\$ -	\$ -	\$ 2,538,962
處分	-	(176)	(41,402)	(667)	(12,318)	-	-	(54,563)
折舊費用	-	29,093	104,884	411	77,650	-	-	212,038
淨兌換差額	-	85	73	5	463	-	-	62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42,593</u>	<u>\$ 1,112,129</u>	<u>\$ 12,004</u>	<u>\$ 930,337</u>	<u>\$ -</u>	<u>\$ -</u>	<u>\$ 2,697,06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591,077</u>	<u>\$ 668,494</u>	<u>\$ 484,339</u>	<u>\$ 6,157</u>	<u>\$ 245,063</u>	<u>\$ 425,247</u>	<u>\$ 144,193</u>	<u>\$ 4,564,57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至51年
系統工程	3至36年
機器設備	3至16年
運輸設備	5至13年
其他設備及生物性資產	1至7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合併公司為營運需要，承購嘉義縣朴子市鴨母寮段東安小段 34、42 地號等二筆農地金額 28,011 仟元，並於 110 年 7 月 2 日辦理完成過戶手續。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登記農地所有權，乃暫由合併公司董事長李開源名義登記產權。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合併公司，並訂有借名登記契約書，雙方約定無償提供合併公司使用。

合併公司彰化廠於 112 年 4 月 25 日發生火災，合併公司因火災毀損之部分已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火災損失 27,403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災害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一及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46,010	\$ 50,713
建築物	133,279	58,335
其他	<u>1,975</u>	<u>4,234</u>
	<u>\$ 181,264</u>	<u>\$ 113,282</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8,353</u>	<u>\$ 57,12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3,833	\$ 3,964
建築物	42,652	23,447
其他	<u>2,607</u>	<u>3,079</u>
	<u>\$ 49,092</u>	<u>\$ 30,490</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0,536</u>	<u>\$ 24,927</u>
非流動	<u>\$ 108,518</u>	<u>\$ 74,09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1.5%	1.5%
建築物	1.5%-1.9%	1.5-1.51%
其他	1.5%-1.6675%	1.5-1.51%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716</u>	<u>\$ 8,309</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703</u>	<u>\$ 552</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105,290</u>	<u>\$ 81,69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56,430)</u>	<u>(\$ 121,776)</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57,511
增 添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淨兌換差額	<u>2,822</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60,333</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53,762)
折舊費用	(13,144)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淨兌換差額	<u>(1,341)</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24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492,086</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660,333
增 添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淨兌換差額	<u>(3,572)</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56,761</u>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68,247)
折舊費用	(13,26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淨兌換差額	<u>1,924</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9,58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477,17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0~26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台灣大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獨立評價師林震星評價，依第 3 等級輸入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691,060</u>	<u>\$ 605,661</u>
折現率	2.795%	2.795%

子公司投資性之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北京東審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評價，依第 1 等級輸入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183,347</u>	<u>\$ 183,574</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款	\$ 291,238	\$ 446,923
預付設備款	368,778	215,152
存出保證金	14,160	10,508
	<u>\$ 674,176</u>	<u>\$ 672,583</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628,736	\$ 359,548
抵押借款	-	50,000
	<u>\$ 628,736</u>	<u>\$ 409,548</u>
利率區間	<u>0.5561%~6.32%</u>	<u>1.501%~3.4%</u>

(二) 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3,191,303	\$ 1,916,31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706,925	868,334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506,333)	(529,854)
長期借款	<u>\$ 3,391,895</u>	<u>\$ 2,254,795</u>
利率區間	<u>1.48%~2.005%</u>	<u>1.45%~2.05%</u>

合併公司依合約提供不動產、廠房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七。依合約提供土地、建築物及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七)，部分銀行擔保借款係根留台灣專案借款，本年度已開始動用之專案貸款共計 1,344,700 仟元，借款期間為 6~10 年，有效利率為 1.48%~1.68%，自寬限期滿後，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12,467	\$ 382,492
應付休假給付	52,782	51,158
應付設備款	84,961	26,730
應付廣告費	35,222	36,218
應付賠償損失	28,900	-
應付員工酬勞	17,449	15,897
應付董事酬勞	17,449	15,897
其他	469,640	309,333
	<u>\$ 1,118,870</u>	<u>\$ 837,725</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總額 20% 提列基本養老保險費外，其餘子公司因無員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0,742	\$ 318,45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1,062)	(248,9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9,680</u>	<u>\$ 69,47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1年1月1日餘額	<u>\$ 327,973</u>	(<u>\$ 214,796</u>)	<u>\$ 113,177</u>
當期服務成本	3,150	-	3,150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628</u>	(<u>1,154</u>)	<u>474</u>
認列於損益	<u>4,778</u>	(<u>1,154</u>)	<u>3,6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902)	(17,90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化	(4,036)	-	(4,03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7,720</u>	-	<u>7,72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684</u>	(<u>17,902</u>)	(<u>14,218</u>)
雇主提撥	-	(<u>32,744</u>)	(<u>32,744</u>)
福利支付	(<u>17,614</u>)	<u>17,614</u>	-
雇主支付	(<u>364</u>)	-	(<u>364</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457</u>	(<u>\$ 248,982</u>)	<u>\$ 69,47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2年1月1日餘額	\$ 318,457	(\$ 248,982)	\$ 69,475
當期服務成本	2,387	-	2,387
前期服務成本	2,339	-	2,339
利息費用(收入)	4,285	(3,350)	935
認列於損益	9,011	(3,350)	5,66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62)	(1,76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化	3,050	-	3,05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479)	-	(3,4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29)	(1,762)	(2,191)
雇主提撥	-	(2,751)	(2,751)
福利支付	(25,783)	25,783	-
雇主支付	(514)	-	(51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00,742	(\$ 231,062)	\$ 69,680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6,053</u>)	(\$ <u>6,648</u>)
減少 0.25%	<u>\$ 6,248</u>	<u>\$ 6,86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6,041</u>	<u>\$ 6,643</u>
減少 0.25%	(\$ <u>5,884</u>)	(\$ <u>6,46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703</u>	<u>\$ 2,95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6年	8.5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46,657</u>	<u>224,233</u>
已發行股本	<u>\$ 2,466,566</u>	<u>\$ 2,242,33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221,939 仟元及員工酬勞轉增資 2,77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242,333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1 年 7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2 年 6 月 16 日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224,233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466,566 仟元，

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2 年 7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2,435	\$ 72,435
股票發行溢價－員工酬勞轉增資	21,183	21,18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u>222</u>	<u>222</u>
	<u>\$ 93,840</u>	<u>\$ 93,84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合併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5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8,319</u>	<u>\$ 79,247</u>
現金股利	<u>\$ 358,773</u>	<u>\$ 302,643</u>
股票股利	<u>\$ 224,233</u>	<u>\$ 221,93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6	\$ 1.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1.0	\$ 1.1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7,133</u>
現金股利	<u>\$ 394,650</u>
股票股利	<u>\$ 246,65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6
每股股票股利(元)	\$ 1.0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u>\$ 18,334</u>	<u>\$ 18,88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淨損)	79	(8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337</u>)	<u>281</u>
年底餘額	<u>\$ 18,076</u>	<u>\$ 18,334</u>

二十、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10,853,256</u>	<u>\$10,772,83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款負債（其他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一、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2,381	\$ 671
其他	<u>20</u>	<u>9</u>
	<u>\$ 2,401</u>	<u>\$ 680</u>

(二)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金收入	\$ 37,162	\$ 35,749
股利收入	5,138	5,428
理賠收入	345,000	-
其他收入	<u>17,186</u>	<u>23,405</u>
	<u>\$ 404,486</u>	<u>\$ 64,58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 1,622)	(\$ 498)
租賃修改利益	7	28
淨外幣兌換（損）益	21,920	1,2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益	82,974	(84,147)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益	\$ 5,924	(\$ 2,413)
災害損失(附註二九)	(75,525)	-
賠償損失	(73,135)	-
其他	(29,846)	(22,415)
	<u>(\$ 69,303)</u>	<u>(\$ 108,216)</u>

(四)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71,909	\$ 43,30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441</u>	<u>1,190</u>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總額	74,350	44,492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28,879)	(6,955)
	<u>\$ 45,471</u>	<u>\$ 37,53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8,879	\$ 6,955
利息資本化利率	1.82%	1.38%

(五) 折舊及攤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3,467	\$ 204,044
營業費用	42,541	33,6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8,127</u>	<u>18,025</u>
	<u>\$ 284,135</u>	<u>\$ 255,67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78</u>	<u>\$ 1,37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64,164	\$ 57,907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u>5,661</u>	<u>3,624</u>
	<u>69,825</u>	<u>61,531</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682,518	1,526,773
勞健保費用	170,626	149,336
其他員工福利	<u>111,015</u>	<u>103,158</u>
	<u>1,964,159</u>	<u>1,779,26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033,984</u>	<u>\$ 1,840,79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32,477	\$ 1,372,147
營業費用	<u>501,507</u>	<u>468,651</u>
	<u>\$ 2,033,984</u>	<u>\$ 1,840,79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及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3年3月8日及112年3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41%	1.41%
董事酬勞	1.41%	1.41%

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u>\$ 17,449</u>	<u>\$ -</u>	<u>\$ 15,897</u>	<u>\$ -</u>
董事酬勞	<u>\$ 17,449</u>	<u>\$ -</u>	<u>\$ 15,897</u>	<u>\$ -</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32,718	\$ 231,22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5,343</u>)
	232,718	225,88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31</u>)	(<u>57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287</u>	<u>\$ 225,3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u>\$ 1,201,942</u>	<u>\$ 1,096,29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40,388	\$ 219,25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28	182
免稅所得	(8,557)	12,04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7	6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740)	971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851	(1,87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u>	(<u>5,34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287</u>	<u>\$ 225,30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累積虧損	\$ 20,934	(\$ 72)	\$ -	\$ 20,86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895	114	(438)	13,571
應付休假給付	10,232	325	-	10,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1,185	(1,185)	-	-
退款負債	692	(134)	-	558
其 他	943	884	-	1,827
	<u>\$ 47,881</u>	<u>(\$ 68)</u>	<u>(\$ 438)</u>	<u>\$ 47,37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6	\$ 11	-	\$ 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42	-	2,4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2,952	(2,952)	-	-
	<u>\$ 3,048</u>	<u>(\$ 499)</u>	<u>\$ -</u>	<u>\$ 2,549</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累積虧損	\$ 13,607	\$ 7,327	\$ -	\$ 20,93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635	(5,896)	(2,844)	13,975
應付休假給付	9,386	846	-	10,2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702	483	-	1,185
退款負債	511	181	-	692
其 他	492	451	-	943
	<u>\$ 47,333</u>	<u>\$ 3,392</u>	<u>(\$ 2,844)</u>	<u>\$ 47,88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3	(\$ 137)	\$ -	\$ 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2,952	-	2,952
	<u>\$ 233</u>	<u>\$ 2,815</u>	<u>\$ -</u>	<u>\$ 3,048</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	\$ 3,966
113 年度到期	3,778	3,778
114 年度到期	971	971
115 年度到期	11,007	11,007
119 年度到期	<u>1,852</u>	<u>1,852</u>
	<u>\$ 17,608</u>	<u>\$ 21,574</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3.93</u>	<u>\$ 3.54</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u>\$ 3.93</u>	<u>\$ 3.5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2 年 7 月 19 日。因追溯調整，111 年 12 月 31 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111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89</u>	<u>\$ 3.54</u>
稀釋每股盈餘	<u>\$ 3.88</u>	<u>\$ 3.5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69,576	\$ 871,81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無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969,576</u>	<u>\$ 871,814</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46,657	246,60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42</u>	<u>29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46,899</u>	<u>246,89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自101年起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	\$ -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76,543	-	-	176,543
－國外上市（櫃）股票	91,845	-	-	91,845
－基金受益憑證	5,161	-	-	5,161
合 計	<u>\$ 273,549</u>	<u>\$ -</u>	<u>\$ -</u>	<u>\$ 273,54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2,830</u>	<u>\$ 2,83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4,763	\$ -	\$ 14,763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28,899	-	-	128,899
－國外上市（櫃）股票	99,144	-	-	99,144
－基金受益憑證	-	-	-	-
合 計	<u>\$ 228,043</u>	<u>\$ 14,763</u>	<u>\$ -</u>	<u>\$ 242,80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3,121</u>	<u>\$ 3,12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5,924</u>	<u>\$ -</u>	<u>\$ 5,924</u>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3,1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未實現	(291)
期末餘額	<u>\$ 2,830</u>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3,6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未實現	(544)
期末餘額	<u>\$ 3,121</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換匯合約	以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 線衡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價，本公司針對被投資者之性質，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營運結果及股權淨值等作為評價依據，再考慮被評價公司之流動性及有無取得控制權進行折溢價調整。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73,549	\$ 242,8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3,389,344	2,589,846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30	\$ 3,12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9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260,712	4,451,83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換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換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及換匯合約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及 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換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及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升值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5,672)	(\$ 454)	\$ 7,524	\$ 254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

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05,941	\$ 50,916
— 金融負債	344,009	107,22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59,412	263,483
— 金融負債	4,352,007	3,185,99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8,963 仟元及 14,612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及台灣地區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持有該等投資增加／減少 13,677 仟元及 12,140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

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42 仟元及 15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12 及 111 年度止，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4% 及 46%。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

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短於1個月				
無附息負債	\$ 947,170	\$ 645,566	\$ 699,507	\$ -	\$ -
租賃負債	5,422	10,845	46,452	86,286	26,151
浮動利率工具	48,831	459,303	530,364	2,229,385	1,364,699
固定利率工具	-	50,640	125,183	-	-
	<u>\$ 1,001,423</u>	<u>\$ 1,166,354</u>	<u>\$ 1,401,506</u>	<u>\$ 2,315,671</u>	<u>\$ 1,390,85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u>\$ 62,719</u>	<u>\$ 86,286</u>	<u>\$ 16,012</u>	<u>\$ 10,139</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短於1個月				
無附息負債	\$ 935,698	\$ 401,580	\$ 450,545	\$ -	\$ -
租賃負債	2,274	4,548	19,641	51,680	25,822
浮動利率工具	132,201	191,860	656,083	1,636,996	747,237
固定利率工具	-	767	7,526	-	-
	<u>\$ 1,070,173</u>	<u>\$ 598,755</u>	<u>\$ 1,113,795</u>	<u>\$ 1,688,676</u>	<u>\$ 773,05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u>\$ 26,463</u>	<u>\$ 51,680</u>	<u>\$ 12,911</u>	<u>\$ 12,911</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12年12月31日：無。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u>總額交割</u>			
換匯合約			
一流 入	\$ 60,269	\$ 178,576	\$ 412,769
一流 出	(57,856)	(175,865)	(409,054)
	<u>\$ 2,413</u>	<u>\$ 2,711</u>	<u>\$ 3,715</u>

(3)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60,705	\$ 1,121,138
— 未動用金額	<u>1,771,115</u>	<u>2,117,218</u>
	<u>\$ 2,831,860</u>	<u>\$ 3,238,356</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486,259	\$ 2,093,061
— 未動用金額	<u>4,446,991</u>	<u>1,086,463</u>
	<u>\$ 7,933,250</u>	<u>\$ 3,179,524</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李 開 源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 開 勳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 陳 純 純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陳 奇 玠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李 開 征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聯華貿易行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設立之公司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負責人
台灣聯華食品山林保育協會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設立之社團法人

(二)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開源	\$ 3,948	\$ -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6,306	\$ -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李陳純純	\$ 7,490	\$ -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陳奇玢	\$ 7,490	\$ -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征	\$ 3,540	\$ -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負 責人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 7,134	\$ -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開源	\$ 3,192	\$ -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5,099	\$ -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李陳純純	\$ 6,056	\$ -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陳奇玢	\$ 6,056	\$ -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征	\$ 3,161	\$ 406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設立之 公司 聯華貿易行有限公司	\$ -	\$ 510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 負責人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 5,768	\$ -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u>利息費用</u>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開源	\$ 60	\$ 8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96	\$ 11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李陳純純	\$ 114	\$ 12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陳奇玠	\$ 114	\$ 12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征	\$ 30	\$ 13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設立之公司		
聯華貿易行有限公司	\$ 1	\$ 12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負責人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 109	\$ -
<u>租賃費用</u>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	\$ 151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租賃期間均為 4 年，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按年收取。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交易性質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設立之社團法人			
台灣聯華食品山林保育協會	\$ 250	\$ 250	捐贈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	\$ 122	顧問費

(四)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778	\$ 25,470
退職後福利	72	34
	\$ 24,850	\$ 25,50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合併公司融資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2,350,573	\$ 2,350,5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419	449,584
投資性不動產	<u>334,916</u>	<u>338,560</u>
	<u>\$ 3,123,908</u>	<u>\$ 3,138,717</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一) 本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穩定原料來源及成本，與供應商訂定尚未交貨完成之進貨合約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美元	<u>\$ 2,527</u>	<u>\$ 2,225</u>
日幣	<u>\$ 15,042</u>	<u>\$ 15,042</u>

(二) 本公司與設備供應商簽訂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款—新台幣	<u>\$ 4,321,363</u>	<u>\$ 4,209,336</u>
未支付價款—新台幣	<u>\$ 2,251,288</u>	<u>\$ 3,135,205</u>

(三) 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日幣	<u>\$ 212,860</u>	<u>\$ -</u>
歐元	<u>\$ 301</u>	<u>\$ 45</u>
美元	<u>\$ 196</u>	<u>\$ 31</u>

二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之彰化廠於 112 年 4 月 25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損毀，該廠依規定停工，本公司已估計災害損失 75,525 仟元（其中包含存貨 17,147 仟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03 仟元及火災清運等其他費用 30,975 仟元）及賠償損失 73,135 仟元（帳列其他

利益及損失)。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受損資產已投保火災保險，並與保險公司進行保險理賠事宜，火災保險理賠經取得保險公證人函文及保險公司回函確認，認列估計保險理賠收入 345,00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及其他應收款），已自保險公司收回 15,000 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836		30.705 (美元：新台幣)	\$		117,775	
日幣		5,235		0.217 (日幣：新台幣)			1,13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41		30.705 (美元：新台幣)			4,343	
日幣		698,722		0.217 (日幣：新台幣)			151,623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046		30.71 (美元：新台幣)	\$		62,826	
日幣		9,209		0.2324 (日幣：新台幣)			2,14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808		30.71 (美元：新台幣)			55,518	
日幣		31,050		0.2324 (日幣：新台幣)			7,216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新台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21,920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1,229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休閒事業部門

鮮食事業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休閒事業部門	\$ 5,786,237	\$ 5,658,976	\$ 834,130	\$ 880,020
鮮食事業部門	5,563,147	5,555,283	83,910	306,706
其 他	-	-	(8,191)	(9,126)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11,349,384	11,214,259	909,849	1,177,600
減：營運部門間之收入 或損益	(496,128)	(441,420)	-	-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之收入 或損益	<u>\$10,853,256</u>	<u>\$10,772,839</u>	909,849	1,177,600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2,401	\$ 680
其他收入			404,486	64,582
其他利益及損失			(69,303)	(108,216)
財務成本			(45,471)	(37,53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0)	(817)
稅前淨利			<u>\$ 1,201,942</u>	<u>\$ 1,096,292</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休閒事業產品	\$ 5,290,109	\$ 5,218,092
鮮食事業產品	5,563,147	5,554,747
	<u>\$10,853,256</u>	<u>\$10,772,839</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 灣	\$ 10,573,221	\$ 10,502,946	\$ 7,350,026	\$ 5,627,795
其 他	280,035	269,893	208,539	233,676
	<u>\$ 10,853,256</u>	<u>\$ 10,772,839</u>	<u>\$ 7,558,565</u>	<u>\$ 5,861,47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公司 (註 1)	\$ 5,520,270	51	\$ 5,580,132	52
乙公司 (註 2)	1,603,297	15	1,500,612	14

註 1：係來自鮮食產品收入。

註 2：係來自休閒商品收入。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或美元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額	未結餘	實際金額	支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金額	擔名	保稱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總額(註2)	對個別對象資金總額(註2)	貸與總限額(註2)	
															保稱	價值				
1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CNY 3,800 (16,777)	CNY 3,300 (14,279)	CNY 3,300 (14,279)	3,300 (14,279)	-	2	\$ -	-	\$ -	-	-	-	-	CNY 5,577 (24,130)	CNY 22,306 (96,520)	(1)	(2)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2：(1)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他人最高限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CNY 55,766 (淨值) × 10% = 5,577。

(2)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對資金貸予他人最高限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CNY 55,766 (淨值) × 40% = 22,306。

(3) 人民幣換算匯率：4.327。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00	\$ 170,784	-	\$ 170,784	
	股票－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1,015	-	1,015	
	股票－SHOPIF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28	670	-	670	
	股票－AUTODESK,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35	2,617	-	2,617	
	股票－ADOBE,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19	3,480	-	3,480	
	股票－MODERNA,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26	794	-	794	
	股票－ON Semiconductor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3	3,414	-	3,414	
	股票－Intuitive Surgical,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10	1,036	-	1,036	
	股票－Palantir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6	1,716	-	1,716	
	股票－Super Micro Computer,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34	2,924	-	2,924	
	股票－NVIDIA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19	2,813	-	2,813	
	股票－Marubeni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	1,160	-	1,160	
	基金受益憑證－iShares 20 Plus Year Treasury Bond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	5,161	-	5,161	
	股票－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9.52	2,880	5%	2,88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單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ALPHABET,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48	\$ 10,732	-	\$ 10,732	
	股票 - NVIDIA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16	32,784	-	32,784	
	股票 - AMAZON,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00	4,666	-	4,666	
	股票 - APPLE,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37	8,087	-	8,087	
	股票 - MICROSOFT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30	14,952	-	14,952	
	股票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8.00	4,744	-	4,744	

註 1：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實事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支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法依據參考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觀音廠房工程	112.1.1~112.12.31	\$ 899,429	依工程進度及合約約定條件支付	旭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羅致遠建築師事務所 新漢智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特群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自地委建，不適用	因應本公司未來長期發展需求。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10% 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3)
1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14,279	-	-
2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2,749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	資	金	額	期	本	比	率	持	有	被	投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末	年	底	數	(股)	帳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子	公	司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411,925	\$ 411,925	\$ 411,925	12,763	100%	\$ 350,350	\$ 36,926	\$ 36,926															子公司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飲料零售業	179,976	179,976	179,976	500	100%	7,856	(4,370)	(4,370)															子公司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 (註3)	台北市	食品買賣	-	-	17,500	-	-	-	(200)	(20)															關聯企業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Cayman Islands	投資業務	524,094	524,094	524,094	17,943	100%	350,316	36,926	36,926															孫公司	

註 1：上表列示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1 年 12 月進入清算程序，並於 112 年 5 月完成清算。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休閒食品等加工製造買賣	註冊及實收資本額 USD 4,920 同 CNY 38,623 (\$ 151,069)	註 1	USD 9,988 (\$ 306,682)	USD 9,988 (\$ 306,682)	\$ -	\$ -	\$ 5,298	92.75%	\$ 4,914	\$ 223,805	\$ -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種植、加工農產品及農副產品等	註冊及實收資本額 CNY 25,500 (\$ 110,339)	註 1	USD 1,127 (\$ 34,604)	USD 1,127 (\$ 34,604)	\$ -	\$ -	(4,856)	93.73%	(4,551)	8,684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額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 341,286 (USD 11,115)	\$ 3,467,342
\$ 391,550 (USD 12,752)	

註 1：透過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LTD.再投資。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本公司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778,904 (合併淨值) × 60% = 3,467,342。

註 4：人民幣換算匯率：4.327、美元換算匯率：30.705。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31,403,427	12.73%
國衡投資有限公司	29,984,309	12.15%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19,487,741	7.90%
李 開 源	19,330,124	7.83%
李 開 勳	16,386,968	6.6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生產並販售各種海苔、堅果、休閒食品及鮮食產品，由於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來自主要客戶，重大影響集團整體營收及獲利，本會計師將本年度營收成長變化較高且週轉天數較長之特定客戶，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銷貨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上述銷貨客戶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抽核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出貨文件及測試收款是否有重大異常情形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及交易確實發生。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九所述，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彰化廠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損毀，該公司已估計災害相關損失。該公司對受損資產已投保火災保險，並與保險公司進行保險理賠事宜，估計火災保險理賠收入經取得保險公證人函文及保險公司回函確認，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明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722,842	6	\$ 225,696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97,584	1	154,046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八)	8,787	-	11,625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2,150,823	17	2,238,455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九)	356,191	3	9,577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九)	1,540,411	12	1,546,125	15
1410	預付款項	177,405	1	211,35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409	-	14,64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169,452</u>	<u>40</u>	<u>4,411,522</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	2,830	-	3,12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358,206	3	343,794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6,190,158	48	4,540,551	44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124,849	1	57,41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334,916	3	338,560	3
1780	無形資產	9,688	-	5,1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47,375	-	47,88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673,794	5	672,319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741,816</u>	<u>60</u>	<u>6,008,798</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2,911,268</u>	<u>100</u>	<u>\$10,420,32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 624,956	5	\$ 409,548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5,924	-
2170	應付帳款	1,169,903	9	948,350	9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1,097,864	9	817,961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128,022	1	137,60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56,307	-	21,84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506,333	4	529,854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8,374	-	28,2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11,759</u>	<u>28</u>	<u>2,899,308</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3,391,895	26	2,254,795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2,549	-	3,04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69,739	1	35,94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69,680	-	69,47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18	-	4,83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538,681</u>	<u>27</u>	<u>2,368,098</u>	<u>23</u>
2XXX	負債總計	<u>7,150,440</u>	<u>55</u>	<u>5,267,406</u>	<u>51</u>
	權益 (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2,466,566	19	2,242,333	21
3200	資本公積	93,840	1	93,84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6,034	7	747,715	7
3350	未分配盈餘	2,358,489	18	2,058,485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194,523	25	2,806,200	27
3400	其他權益	5,899	-	10,541	-
3XXX	權益總計	<u>5,760,828</u>	<u>45</u>	<u>5,152,914</u>	<u>4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2,911,268</u>	<u>100</u>	<u>\$10,420,32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10,852,862	100	\$10,772,8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8,570,705)	(79)	(8,270,979)	(77)
5950	營業毛利	<u>2,282,157</u>	<u>21</u>	<u>2,501,860</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901,713)	(9)	(904,886)	(8)
6200	管理費用	(340,528)	(3)	(314,06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298)	(1)	(96,18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57,539)	(13)	(1,315,134)	(12)
6900	營業淨利	<u>924,618</u>	<u>8</u>	<u>1,186,726</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2,140	-	46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九）	388,409	4	44,9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 註二一及二九）	(100,995)	(1)	(55,27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 一及二六）	(44,845)	-	(36,976)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附註四）	<u>32,536</u>	<u>-</u>	(42,789)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77,245</u>	<u>3</u>	(89,606)	(1)
7900	稅前淨利	1,201,863	11	1,097,120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232,287)	(2)	(225,30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969,576</u>	<u>9</u>	<u>871,814</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191	-	\$ 14,2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91)	-	(5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38)	-	(2,844)	-
		<u>1,462</u>	<u>-</u>	<u>10,830</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351)	-	3,62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淨額)	(2,889)	-	14,45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66,687</u>	<u>9</u>	<u>\$ 886,270</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3.93</u>		<u>\$ 3.54</u>	
9810	稀 釋	<u>\$ 3.93</u>		<u>\$ 3.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資本			積			其他			總計
		普通股	股本	發行股票溢價	對子公司所有權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 2,017,624	\$ 76,388	\$ 222	\$ 668,468	\$ 1,779,126	\$ 6,672	\$ 787			\$ 4,549,287	
B1	-	-	-	79,247	(79,247)	-	-	-	-	-	
B5	-	-	-	-	(302,643)	-	-	-	-	(302,643)	
B9	221,939	-	-	-	(221,939)	-	-	-	-	-	
E1	2,770	17,230	-	-	-	-	-	-	-	20,000	
D1	-	-	-	-	871,814	-	-	-	-	871,814	
D3	-	-	-	-	11,374	3,626	(544)	-	-	14,456	
D5	-	-	-	-	883,188	3,626	(544)	-	-	886,270	
Z1	2,242,333	93,618	222	747,715	2,058,485	10,298	243	-	-	5,152,914	
B1	-	-	-	88,319	(88,319)	-	-	-	-	-	
B5	-	-	-	-	(358,773)	-	-	-	-	(358,773)	
B9	224,233	-	-	-	(224,233)	-	-	-	-	-	
D1	-	-	-	-	969,576	-	-	-	-	969,576	
D3	-	-	-	-	1,753	(4,351)	(291)	-	-	(2,889)	
D5	-	-	-	-	971,329	(4,351)	(291)	-	-	966,687	
Z1	\$ 2,466,566	\$ 93,618	\$ 222	\$ 836,034	\$ 2,358,489	\$ 5,947	(48)	-	-	\$ 5,760,828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01,863	\$ 1,097,1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6,768	240,777
A20200	攤銷費用	2,178	1,371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62)	(30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44,715)	44,464
A20900	財務成本	44,845	36,976
A21200	利息收入	(2,140)	(460)
A21300	股利收入	(3,945)	(3,5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利益)損失份額	(32,536)	42,78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1,622	498
A23700	存貨跌價與報廢損失	38,859	35,51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 失	(62)	2,78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7)	28
A29900	災害損失	55,739	-
A29900	賠償損失	28,900	-
A29900	其他收入	(330,00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4,747)	(33,527)
A31130	應收票據	2,838	(1,933)
A31150	應收帳款	87,794	(158,46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464)	(860)
A31200	存 貨	(50,705)	(294,368)
A31230	預付款項	33,952	(68,7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68)	69,083
A32150	應付帳款	221,553	92,9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9,631	(86,06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54	\$ 6,72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2,396</u>	<u>(29,484)</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82,841	993,33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40	46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795	3,5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9,540)	(41,7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42,303)</u>	<u>(207,596)</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6,933</u>	<u>747,9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77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4,524)	(660,4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91	44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709)	(2,07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534)	(6,64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78,743)	(10,017)
B07100	預付工程款增加	<u>(25,406)</u>	<u>(446,92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04,552)</u>	<u>(1,125,6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15,470	187,17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285,876	903,74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72,297)	(412,19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5,497)	(28,413)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1,445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4)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358,773)</u>	<u>(302,64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4,765</u>	<u>349,110</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97,146	(28,61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25,696</u>	<u>254,312</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722,842</u>	<u>\$ 225,6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59 年 7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申請登記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海苔、魷魚、麵類、米穀類、豆類、堅果類、瓜子類、果醬類、飲料類、糖、糖果、餅乾、花生醬等產品或加工品、其他各種海陸產食品、冷凍加工食品與罐頭食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菸酒批發、零售業。

本公司股票自 84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主要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6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

於商品驗收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款負債（其他負債）。適用 IFRS 15 前，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貨負債準備。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00	\$ 7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722,142</u>	<u>224,996</u>
	<u>\$ 722,842</u>	<u>\$ 225,69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1.75%	0.001%-1.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換匯合約	\$ -	\$ 14,76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股票	171,799	118,583
— 國外上市股票	20,624	20,700
— 基金受益憑證	<u>5,161</u>	<u>-</u>
	<u>\$ 197,584</u>	<u>\$ 154,046</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換匯合約	<u>\$ -</u>	<u>\$ 5,924</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交易合約如下：

112年12月31日：無。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期 間	約 定 匯 率
<u>111年12月31日</u>			
換匯交易合約	USD 21,535	112.01.17-112.10.17	28.795-32.071

本公司 111 年度從事換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787	\$ 11,625
減：備抵損失	-	-
	<u>\$ 8,787</u>	<u>\$ 11,625</u>
因營業而發生	\$ 8,787	\$ 11,625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u>\$ 8,787</u>	<u>\$ 11,62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151,150	\$ 2,238,944
減：備抵損失	(327)	(489)
	<u>\$ 2,150,823</u>	<u>\$ 2,238,45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85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

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差異，因此準備矩陣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並以各群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60 天，並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超過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	1.03%	17.31%	100%	
總帳面金額	\$ 2,155,383	\$ 3,094	\$ 1,428	\$ 32	\$ 2,159,93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49</u>)	(<u>31</u>)	(<u>247</u>)	-	(<u>327</u>)
攤銷後成本	<u>\$ 2,155,334</u>	<u>\$ 3,063</u>	<u>\$ 1,181</u>	<u>\$ 32</u>	<u>\$ 2,159,61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超過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9%	8.36%	14.95%	100%	
總帳面金額	\$ 2,213,339	\$ 37,218	\$ 12	\$ -	\$ 2,250,5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03</u>)	(<u>286</u>)	-	-	(<u>489</u>)
攤銷後成本	<u>\$ 2,213,136</u>	<u>\$ 36,932</u>	<u>\$ 12</u>	<u>\$ -</u>	<u>\$ 2,250,080</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489	\$ 793
加：本年度(迴轉)提列減損損失(1)	(<u>162</u>)	(<u>304</u>)
年底餘額	<u>\$ 327</u>	<u>\$ 489</u>

(1) 相較於年初餘額，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分別淨減少 90,632 仟元及淨增加 160,400 仟元，備抵損失分別減少 162 仟元及減少 304 仟元。

九、存 貨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商 品	\$ 117,441	\$ 110,366
製 成 品	483,825	454,091
在 製 品	75,113	72,834
原 物 料	<u>864,032</u>	<u>908,834</u>
	<u>\$ 1,540,411</u>	<u>\$ 1,546,125</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已銷貨之存貨成本	\$ 8,531,846	\$ 8,235,462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38,859</u>	<u>35,517</u>
	<u>\$ 8,570,705</u>	<u>\$ 8,270,979</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普通股	<u>\$ 2,830</u>	<u>\$ 3,121</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713 仟元及 176 仟元，皆與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投資子公司</u>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 350,350	\$ 317,775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7,856	12,226
<u>投資關聯企業</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u>-</u>	<u>13,793</u>
	<u>\$ 358,206</u>	<u>\$ 343,794</u>

註一：原成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6 月變更名稱為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清算。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100%	100%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	-	35%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及附表三。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11 年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進入清算程序係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調整外，其他係依據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591,077	\$ 1,295,490	\$ 1,600,997	\$ 17,609	\$ 1,130,615	\$ 425,247	\$ 142,879	\$ 7,203,914
增 添	167,212	43,884	148,331	4,504	126,123	738,262	669,527	1,897,843
處 分	-	(10,323)	(127,209)	-	(41,274)	-	(856)	(179,662)
重 分 類	-	242,063	187,453	470	10,209	-	(440,195)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758,289</u>	<u>\$ 1,571,114</u>	<u>\$ 1,809,572</u>	<u>\$ 22,583</u>	<u>\$ 1,225,673</u>	<u>\$ 1,163,509</u>	<u>\$ 371,355</u>	<u>\$ 8,922,095</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635,853	\$ 1,118,720	\$ 11,613	\$ 897,177	\$ -	\$ -	\$ 2,663,363
處 分	-	(9,438)	(106,141)	-	(34,986)	-	-	(150,565)
折舊費用	-	32,196	104,292	1,093	81,038	-	-	218,619
重 分 類	-	-	-	-	-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58,611</u>	<u>\$ 1,116,871</u>	<u>\$ 12,706</u>	<u>\$ 943,229</u>	<u>\$ -</u>	<u>\$ -</u>	<u>\$ 2,731,417</u>
累計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
提列火災損失	-	-	26,572	-	-	-	831	27,403
處 分	-	-	(26,052)	-	-	-	(831)	(26,88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520</u>	<u>\$ -</u>	<u>\$ -</u>	<u>\$ -</u>	<u>\$ -</u>	<u>\$ 520</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758,289</u>	<u>\$ 912,503</u>	<u>\$ 692,181</u>	<u>\$ 9,877</u>	<u>\$ 282,444</u>	<u>\$ 1,163,509</u>	<u>\$ 371,355</u>	<u>\$ 6,190,158</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575,424	\$ 1,289,201	\$ 1,566,424	\$ 12,133	\$ 1,089,735	\$ -	\$ 42,939	\$ 6,575,856
增 添	15,653	3,747	45,659	6,215	50,350	425,247	128,428	675,299
處 分	-	(176)	(42,113)	(739)	(12,473)	-	-	(55,501)
重 分 類	-	2,718	31,027	-	3,003	-	(28,488)	8,26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591,077</u>	<u>\$ 1,295,490</u>	<u>\$ 1,600,997</u>	<u>\$ 17,609</u>	<u>\$ 1,130,615</u>	<u>\$ 425,247</u>	<u>\$ 142,879</u>	<u>\$ 7,203,91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607,640	\$ 1,055,611	\$ 11,901	\$ 832,908	\$ -	\$ -	\$ 2,508,060
處 分	-	(176)	(41,402)	(667)	(12,318)	-	-	(54,563)
折舊費用	-	28,389	104,511	379	76,587	-	-	209,866
重 分 類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35,853</u>	<u>\$ 1,118,720</u>	<u>\$ 11,613</u>	<u>\$ 897,177</u>	<u>\$ -</u>	<u>\$ -</u>	<u>\$ 2,663,36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591,077</u>	<u>\$ 659,637</u>	<u>\$ 482,277</u>	<u>\$ 5,996</u>	<u>\$ 233,438</u>	<u>\$ 425,247</u>	<u>\$ 142,879</u>	<u>\$ 4,540,55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5至51年
廠房工程	3至36年
機器設備	3至16年
運輸設備	5至13年
其他設備	1至18年

於111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為營運需要，承購嘉義縣朴子市鴨母寮段東安小段34、42地號等二筆農地金額28,011仟元，並於110年7月2日辦理完成過戶手續。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登記農地所有權，乃暫由本公司董事長李開源名義登記產權。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並訂有借名登記契約書，雙方約定無償提供本公司使用。

本公司彰化廠於112年4月25日發生火災，本公司因火災毀損之部分已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火災損失27,403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災害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一及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44	\$ 884
建築物	122,830	52,297
其他	1,975	4,234
	<u>\$ 124,849</u>	<u>\$ 57,415</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2,351</u>	<u>\$ 50,87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840	\$ 953
建築物	41,058	23,235
其他	2,607	3,079
	<u>\$ 44,505</u>	<u>\$ 27,267</u>

(二) 租賃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56,307	\$ 21,844
非 流 動	\$ 69,739	\$ 35,94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土 地	1.5%	1.5%
建 築 物	1.5-1.9%	1.5-1.51%
其 他	1.5-1.6675%	1.5-1.51%

(三) 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560	\$ 8,048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703	\$ 55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 動租賃給付費用	\$ 105,290	\$ 81,69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53,165</u>)	(<u>\$ 118,704</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86,345
增 添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86,345</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44,141)
折舊費用	(3,64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85)</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338,560</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386,345
增 添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86,345</u>

(接次頁)

(承前頁)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7,785)
折舊費用	(<u>3,644</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1,429</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334,91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6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台灣大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獨立評價師林震星評價，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691,060</u>	<u>\$ 605,661</u>
折現率	2.795%	2.795%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款	\$ 291,238	\$ 446,923
預付設備款	368,778	215,152
存出保證金	<u>13,778</u>	<u>10,244</u>
	<u>\$ 673,794</u>	<u>\$ 672,319</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624,956	\$ 359,548
抵押借款	<u>-</u>	<u>50,000</u>
	<u>\$ 624,956</u>	<u>\$ 409,548</u>
利率區間	<u>0.5561%~6.32%</u>	<u>1.501%~3.4%</u>

(二) 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3,191,303	\$ 1,916,31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706,925	868,334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506,333)	(529,854)
長期借款	<u>\$ 3,391,895</u>	<u>\$ 2,254,795</u>
利率區間	<u>1.48%~2.005%</u>	<u>1.45%~2.05%</u>

本公司依合約提供土地、建築物及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七)，部分銀行擔保借款係根留台灣專案借款，本年度已開始動用之專案貸款共計 1,344,700 仟元，借款期間為 6~10 年，有效利率為 1.48%~1.68%，自寬限期滿後，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12,025	\$ 381,733
應付休假給付	52,782	51,158
應付廣告費	35,222	36,218
應付設備款	84,961	26,730
應付賠償損失	28,900	-
應付員工酬勞	17,449	15,897
應付董事酬勞	17,449	15,897
其他	449,076	290,328
	<u>\$ 1,097,864</u>	<u>\$ 817,96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

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0,742	\$ 318,45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31,062</u>)	(<u>248,98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9,680</u>	<u>\$ 69,47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 負債</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27,973	(\$ 214,796)	\$ 113,177
當期服務成本	3,150	-	3,150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628</u>	(<u>1,154</u>)	<u>474</u>
認列於損益	<u>4,778</u>	(<u>1,154</u>)	<u>3,6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902)	(17,9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4,036)	-	(4,03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7,720</u>	<u>-</u>	<u>7,72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684</u>	(<u>17,902</u>)	(<u>14,218</u>)
雇主提撥	<u>-</u>	(<u>32,744</u>)	(<u>32,744</u>)
福利支付	(<u>17,614</u>)	<u>17,614</u>	<u>-</u>
雇主支付	(<u>364</u>)	<u>-</u>	(<u>364</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457</u>	(<u>\$ 248,982</u>)	<u>\$ 69,475</u>
112年1月1日餘額	<u>\$ 318,457</u>	(<u>\$ 248,982</u>)	<u>\$ 69,475</u>
當期服務成本	2,387	-	2,387
前期服務成本	2,339	-	2,339
利息費用(收入)	<u>4,285</u>	(<u>3,350</u>)	<u>935</u>
認列於損益	<u>9,011</u>	(<u>3,350</u>)	<u>5,66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762)	(\$ 1,76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3,050	-	3,05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479)	-	(3,4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29)	(1,762)	(2,191)
雇主提撥	-	(2,751)	(2,751)
福利支付	(25,783)	25,783	-
雇主支付	(514)	-	(51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00,742</u>	<u>(\$ 231,062)</u>	<u>\$ 69,68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6,053</u>)	(\$ <u>6,648</u>)
減少 0.25%	<u>\$ 6,248</u>	<u>\$ 6,86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6,041</u>	<u>\$ 6,643</u>
減少 0.25%	(<u>\$ 5,884</u>)	(<u>\$ 6,46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703</u>	<u>\$ 2,95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6年	8.5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46,657</u>	<u>224,233</u>
已發行股本	<u>\$ 2,466,566</u>	<u>\$ 2,242,33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221,939 仟元及員工酬勞轉增資 2,77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242,333 仟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1 年 7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2 年 6 月 16 日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224,233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466,566 仟元，

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2 年 7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2,435	\$ 72,435
股票發行溢價－員工酬勞轉增資	21,183	21,18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u>222</u>	<u>222</u>
	<u>\$ 93,840</u>	<u>\$ 93,84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5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8,319</u>	<u>\$ 79,247</u>
現金股利	<u>\$ 358,773</u>	<u>\$ 302,643</u>
股票股利	<u>\$ 224,233</u>	<u>\$ 221,939</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6	\$ 1.5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1.0	\$ 1.1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7,133</u>
現金股利	<u>\$ 394,650</u>
股票股利	<u>\$ 246,656</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6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1.0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10,852,862</u>	<u>\$10,772,83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款負債（其他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二一、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2,120	\$ 451
其他	<u>20</u>	<u>9</u>
	<u>\$ 2,140</u>	<u>\$ 460</u>

(二)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金收入	\$ 22,255	\$ 18,072
股利收入	3,945	3,500
其他收入	17,209	23,405
理賠收入(附註二九)	<u>345,000</u>	<u>-</u>
	<u>\$ 388,409</u>	<u>\$ 44,97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1,622)	(\$ 498)
租賃修改利益	7	28
淨外幣兌換(損)益	21,710	(1,0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益	38,791	(42,0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益	5,924	(2,413)
災害損失(附註二九)	(75,525)	-
賠償損失(附註二九)	(73,135)	-
其他	<u>(17,145)</u>	<u>(9,333)</u>
	<u>(\$ 100,995)</u>	<u>(\$ 55,278)</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71,905	\$ 43,30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819</u>	<u>629</u>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總額	73,724	43,931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u>28,879</u>)	(<u>6,955</u>)
	<u>\$ 44,845</u>	<u>\$ 36,97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8,879	\$ 6,955
利息資本化利率	1.82%	1.38%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3,466	\$ 204,046
營業費用	37,865	31,294
其他利益及(損失)	<u>5,437</u>	<u>5,437</u>
	<u>\$ 266,768</u>	<u>\$ 240,77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78</u>	<u>\$ 1,37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63,909	\$ 57,760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u>5,661</u>	<u>3,624</u>
	<u>69,570</u>	<u>61,384</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679,726	1,525,809
勞健保費用	170,181	149,132
其他員工福利	<u>110,969</u>	<u>103,158</u>
	<u>1,960,876</u>	<u>1,778,09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030,446</u>	<u>\$ 1,839,483</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32,477	\$ 1,372,147
營業費用	<u>497,969</u>	<u>467,336</u>
	<u>\$ 2,030,446</u>	<u>\$ 1,839,48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及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3年3月8日及112年3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1.41%	1.41%
董事酬勞	1.41%	1.41%

金 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u>\$ 17,449</u>	<u>\$ -</u>	<u>\$ 15,897</u>	<u>\$ -</u>
董事酬勞	<u>\$ 17,449</u>	<u>\$ -</u>	<u>\$ 15,897</u>	<u>\$ -</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1及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12及111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32,718	\$ 231,2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343)
	<u>232,718</u>	<u>225,88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31)	(57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287</u>	<u>\$ 225,3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1,201,863</u>	<u>\$ 1,097,12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40,373	\$ 219,42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9)	52
免稅所得	(7,827)	11,17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5,3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287</u>	<u>\$ 225,30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累積虧損	\$ 20,934	(\$ 72)	\$ -	\$ 20,86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895	114	(438)	13,571
應付休假給付	10,232	325	-	10,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1,185	(1,185)	-	-
退款負債	692	(134)	-	558
其他	943	884	-	1,827
	<u>\$ 47,881</u>	<u>(\$ 68)</u>	<u>(\$ 438)</u>	<u>\$ 47,375</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6	\$ 11	-	\$ 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42	-	2,4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2,952	(2,952)	-	-
	<u>\$ 3,048</u>	<u>(\$ 499)</u>	<u>\$ -</u>	<u>\$ 2,549</u>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累積虧損	\$ 13,607	\$ 7,327	\$ -	\$ 20,93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635	(5,896)	(2,844)	13,895
應付休假給付	9,386	846	-	10,2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702	483	-	1,185
退款負債	511	181	-	692
其他	492	451	-	943
	<u>\$ 47,333</u>	<u>\$ 3,392</u>	<u>(\$ 2,844)</u>	<u>\$ 47,88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3	(\$ 137)	-	\$ 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2,952	-	2,952
	<u>\$ 233</u>	<u>\$ 2,815</u>	<u>\$ -</u>	<u>\$ 3,048</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u>3.93</u>	\$ <u>3.54</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 <u>3.93</u>	\$ <u>3.5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2年7月19日。因追溯調整，111年12月31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u>追溯調整前</u>	<u>追溯調整後</u>
	<u>111年度</u>	<u>11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u>3.89</u>	\$ <u>3.54</u>
稀釋每股盈餘	\$ <u>3.88</u>	\$ <u>3.5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969,576	\$ 871,81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無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969,576</u>	<u>\$ 871,814</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46,657	246,60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42</u>	<u>29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46,899</u>	<u>246,89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1 年起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	\$ -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71,799	-	-	171,799
－國外上市（櫃）股票	20,624	-	-	20,624
－基金受益憑證	5,161	-	-	5,161
合 計	<u>\$ 197,584</u>	<u>\$ -</u>	<u>\$ -</u>	<u>\$ 197,58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2,830</u>	<u>\$ 2,83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4,763	\$ -	\$ 14,763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118,583	-	-	118,583
— 國外上市（櫃）股票	20,670	-	-	20,670
— 基金受益憑證	-	-	-	-
合 計	<u>\$ 139,253</u>	<u>\$ 14,763</u>	<u>\$ -</u>	<u>\$ 154,01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3,121</u>	<u>\$ 3,12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5,924</u>	<u>\$ -</u>	<u>\$ 5,924</u>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3,1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未 實 現	(<u>291</u>)
期末餘額	<u>\$ 2,830</u>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3,6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未 實 現	(<u>544</u>)
期末餘額	<u>\$ 3,121</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換匯合約	以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價，本公司針對被投資者之性質，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營運結果及股權淨值等作為評價依據，再考慮被評價公司之流動性及有無取得控制權進行折溢價調整。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97,584	\$ 154,0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3,238,643	2,485,3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0	3,12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9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5,134,469	4,430,52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

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換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換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及換匯合約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及 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換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及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升值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5,672)	(\$ 454)	\$ 7,524	\$ 254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05,936	\$ 50,885
— 金融負債	301,002	65,99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16,206	174,111
— 金融負債	4,348,227	3,185,99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9,660 仟元及 15,059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及台灣地區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該等投資增加／減少 9,879 仟元及 7,702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42 仟元及 15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12 及 111 年度止，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4% 及 4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43,254	\$ 645,566	\$ 678,946	\$ -	\$ -
租賃負債	4,996	9,993	42,618	67,824	3,339
浮動利率工具	48,823	459,286	526,507	2,229,385	1,364,699
固定利率工具	-	50,640	125,183	-	-
	<u>\$ 992,073</u>	<u>\$ 1,165,485</u>	<u>\$ 1,373,254</u>	<u>\$ 2,297,209</u>	<u>\$ 1,368,03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租賃負債	<u>\$ 57,607</u>	<u>\$ 67,824</u>	<u>\$ 3,339</u>	<u>\$ -</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33,190	\$ 401,579	\$ 431,541	\$ -	\$ -
租賃負債	1,949	3,898	16,714	36,402	-
浮動利率工具	132,201	191,860	656,083	1,636,996	747,237
固定利率工具	-	767	7,526	-	-
	<u>\$ 1,067,340</u>	<u>\$ 598,104</u>	<u>\$ 1,111,864</u>	<u>\$ 1,673,398</u>	<u>\$ 747,23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租賃負債	\$ 22,561	\$ 36,402	\$ _____	\$ _____	\$ _____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12年12月31日：無。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總額交割				
換匯合約				
一流入		\$ 60,269	\$ 178,576	\$ 412,769
一流出		(57,856)	(175,865)	(409,054)
		<u>\$ 2,413</u>	<u>\$ 2,711</u>	<u>\$ 3,715</u>

(3)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56,925	\$ 1,121,138
— 未動用金額	<u>1,764,935</u>	<u>2,117,218</u>
	<u>\$ 2,821,860</u>	<u>\$ 3,238,356</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486,259	\$ 2,093,061
— 未動用金額	<u>4,446,991</u>	<u>1,086,463</u>
	<u>\$ 7,933,250</u>	<u>\$ 3,179,524</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李開源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開勳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陳純純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陳奇玠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李開征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聯華貿易行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設立之公司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負責人
台灣聯華食品山林保育協會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設立之社團法人

(二)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開源	\$ 3,948	\$ -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5,574	\$ -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李陳純純	\$ 7,490	\$ -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陳奇玠	\$ 7,490	\$ -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征	\$ 3,540	\$ -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負責人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 7,134	\$ -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開源	\$ 3,192	\$ -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4,507	\$ -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李陳純純	\$ 6,056	\$ -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陳奇玠	\$ 6,056	\$ -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征	\$ 3,161	\$ 406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設立之 公司 聯華貿易行有限公司	\$ -	\$ 510
租賃負債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 負責人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 5,768	\$ -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李開源	\$ 60	\$ 8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85	\$ 11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李陳純純	\$ 114	\$ 12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之配偶 陳奇玢	\$ 114	\$ 12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征	\$ 30	\$ 13
本公司董事長近親設立之 公司 聯華貿易行有限公司	\$ 1	\$ 12
本公司董事配偶為該公司 負責人 鑫道投資有限公司	\$ 109	\$ -
租賃費用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	\$ 151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租賃期間均為 4 年，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按年收取。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交易性質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設立之社團法人			
台灣聯華食品山林保育協會	\$ 250	\$ 250	捐贈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李開勳	\$ -	\$ 122	顧問費

(四)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及111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778	\$ 25,470
退職後福利	72	34
	<u>\$ 24,850</u>	<u>\$ 25,50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本公司融資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2,350,573	\$ 2,350,5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419	449,584
投資性不動產	334,916	338,560
	<u>\$ 3,123,908</u>	<u>\$ 3,138,717</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為穩定原料來源及成本，與供應商訂定尚未交貨完成之進貨合約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美元	\$ 2,527	\$ 2,225
日幣	<u>\$ 15,042</u>	<u>\$ 15,042</u>

(二) 本公司與設備供應商簽訂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款—新台幣	<u>\$ 4,321,363</u>	<u>\$ 4,209,336</u>
未支付價款—新台幣	<u>\$ 2,251,288</u>	<u>\$ 3,135,205</u>

(三) 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日 幣	<u>\$ 212,860</u>	<u>\$ -</u>
歐 元	<u>\$ 301</u>	<u>\$ 45</u>
美 元	<u>\$ 196</u>	<u>\$ 31</u>

二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之彰化廠於 112 年 4 月 25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存貨損毀，該廠依規定停工，本公司已估計災害損失 75,525 仟元（其中包含存貨 17,147 仟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03 仟元及火災清運等其他費用 30,975 仟元）及賠償損失 73,135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受損資產已投保火災保險，並與保險公司進行保險理賠事宜，火災保險理賠經取得保險公證人函文及保險公司回函確認，認列估計保險理賠收入 345,00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及其他應收款），已自保險公司收回 15,000 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836		30.705 (美元：新台幣)		\$	117,775	
日 幣		5,235		0.217 (日幣：新台幣)			1,136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1		30.705 (美元：新台幣)			4,353	
日 幣		698,722		0.217 (日幣：新台幣)			151,623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046	30.71 (美元：新台幣)	\$ 62,826
日 幣	9,209	0.2324 (日幣：新台幣)	2,140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08	30.71 (美元：新台幣)	55,518
日 幣	31,050	0.2324 (日幣：新台幣)	7,216

本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21,710	1 (新台幣：新台幣)	(\$ 1,011)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或美元仟元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資金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額	未到期最高額	實際金額	支動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營業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抵備金額	擔名	保稱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總額 (註2)	對個別對象資金總額 (註2)	貸與金額 (註2)	
															保稱	價				
1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CNY 3,800 (16,777)	CNY 3,300 (14,279)	CNY 3,300 (14,279)	3,300 (14,279)	-	2	\$ -	-	\$ -	-	-	-	-	CNY 5,577 (24,130)	CNY 22,306 (96,520)	(1)	(2)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2：(1)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他人最高限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CNY 55,766 (淨值) ×10% = 5,577。

(2)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對資金貸予他人最高限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CNY 55,766 (淨值) ×40% = 22,306。

(3) 人民幣換算匯率：4.327。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00	\$ 170,784	-	\$ 170,784	
	股票－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1,015	-	1,015	
	股票－SHOPIF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28	670	-	670	
	股票－AUTODESK,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35	2,617	-	2,617	
	股票－ADOBE,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19	3,480	-	3,480	
	股票－MODERNA,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26	794	-	794	
	股票－ON Semiconductor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3	3,414	-	3,414	
	股票－Intuitive Surgical,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10	1,036	-	1,036	
	股票－Palantir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6	1,716	-	1,716	
	股票－Super Micro Computer,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34	2,924	-	2,924	
	股票－NVIDIA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0.19	2,813	-	2,813	
	股票－Marubeni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	1,160	-	1,160	
	基金受益憑證－iShares 20 Plus Year Treasury Bond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	5,161	-	5,161	
	股票－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9.52	2,830	5%	2,830	

註 1：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所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	決定依據	取得目的	及其他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觀音廠房未完工程	112.1.1~112.12.31	\$ 899,429	依工程進度及合約約定條件支付	旭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羅致逸建築師事務所 新漢智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特群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自地委建，不適用	因應本公司未來長期發展需求。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10% 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資未去	金額年底	期股數(仟股)	末(仟股)	比	持帳率	有被投資公司		之	備註
												金額	損益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411,925	\$ 411,925	\$ 411,925	12,763	100%	\$ 350,350	\$ 36,926	\$ 36,926			子公司	
LIAN HWA INVESTMENT CO., LTD.	成吉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飲料零售業	179,976	179,976	179,976	500	100%	7,856	(4,370)	(4,370)			子公司	
	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食品買賣	-	17,500	17,500	-	-	-	(200)	(20)			關聯企業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Cayman Islands	投資業務	524,094	524,094	524,094	17,943	100%	350,316	36,926	36,926			孫公司	

註 1：上表列示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台灣紅星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1 年 12 月進入清算程序，並於 112 年 5 月完成清算。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月初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帳	未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聯華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休閒食品等加工製造買賣	註冊及實收資本額 USD 4,920, 同 CNY 38,623 (\$ 151,069)	註 1	USD 9,988 (\$ 306,682)	USD 9,988 (\$ 306,682)	\$ -	\$ -	USD 9,988 (\$ 306,682)	9,988	5,298	92.75%	4,914	\$ -	223,805	-
新疆喀什卡迪那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種植、加工農產品等及農副產品等	註冊及實收資本額 CNY 25,500 (\$ 110,339)	註 1	USD 1,127 (\$ 34,604)	USD 1,127 (\$ 34,604)	-	-	USD 1,127 (\$ 34,604)	1,127	4,856	93.73%	4,551	()	8,684	-

本期末大陸赴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341,286 (USD11,115)	\$391,550 (USD12,752)	\$391,550 (USD12,752)	\$391,550 (USD12,752)	\$3,467,342

註 1：透過 CAD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再投資。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本公司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778,904 (合併淨值) × 60% = 3,467,342。

註 4：上表列示之子公司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5：人民幣換算匯率：4.327、美元換算匯率：30.705。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鑫德投資有限公司	31,403,427	12.73%
國衡投資有限公司	29,984,309	12.15%
山聯投資有限公司	19,487,741	7.90%
李 開 源	19,330,124	7.83%
李 開 勳	16,386,968	6.6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開源





自然 • 安心 • 美味

Joy in every Bite!



Viva
萬歲牌



Viva togo!

LIANHWA

傑登廣告設計
02-29257555 編印